

歲首到年終(下冊)(黃瑞西)

7月1日

這是天父世界

This Is My Father's World

Maltbie D. Babcock, 1858-1901

遍地滿了耶和華的慈愛。(詩 33:5)

沒有一顆心能以測透神的奇妙；沒有一個舌頭能以述盡耶和華的偉大。整個創造滿是祂的榮耀，顯示祂能力的奇美。人頭頂上無數天體靈使，甚至腳下爬蟲皆受神恩惠的供應及滋潤。宇宙在祂大能手中運行不息。祂無所不在，祂的名何其美！神不斷工作，處處工作，祂大能的神跡都在我們生活周圍。

觀察天體太陽系，不能不叫驕傲的世人謙遜下來。驕傲是弱小人類的顯著特質，亦是造成一切爭鬥、戰亂等蹂躪。天上萬象的奇偉顯出人們微不足道。人在千萬造物中僅是一粒原子，有如滄海一粟，比起望遠鏡裡億萬太陽和星球，人算什麼？我們就是得了世上一切榮華富貴，這比起天上的榮耀，又算什麼？看見天父世界的奇妙，是否教導我們更謙卑敬拜神？

這首詩歌是從作者 Maltbie D. Babcock 所寫的十六節長詩中摘錄出的，該詩於 1901 年出版，正值剛去世。原文每節皆以「這是天父世界」起首。

Maltbie D. Babcock 1858 年 8 月 3 日生於紐約州 Syracuse，家世社會地位顯赫。他是當時代出色的長老會牧師，身體魁梧，系棒球投手及游泳健將，教會年輕人以他為偶像。在音樂方面多才多藝，擅長風琴、鋼琴及小提琴。

Babcock 牧師喜愛大自然，於紐約 Lockport 牧會期間，習慣清晨至山上俯瞰安大略湖及附近景觀。他常說：“我要去看我天父的世界”。在「這是天父世界」詩歌中，傳達出神的同在、性格、大能和計畫之信息。

1. 這是天父世界：我要側耳傾聽，宇宙歌唱，四圍和應，星辰作樂同聲。
這是天父世界：我心滿有安寧；樹茂花草，蒼天碧海，述說天父全能。
2. 這是天父世界：小鳥長翅飛鳴；晨光映暉，好花麗蔚，頌揚造物尊名。

- 這是天父世界：祂愛普及千萬，風吹之草，顯主奧妙，天父充滿世間。
3. 這是天父世界：求主叫我不忘，罪勢兇狠，好像得勝，天父卻仍作王。
- 這是天父世界：戰爭還沒有完；受死基督，得勝滿足，天地歸主掌權。

* 祂飼養麻雀，祂披百合花以美麗的衣裳，祂當然越發關心為祂工作的人。 —— 戴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日

美哉主耶穌

Fairest Lord Jesus !

From Munster Gesangbuch, 1677

耶和華我們的主阿，禰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詩 8:9）

除了神之外，無人能全然領悟神的榮美。因此，詩人只能用讚歎號，耶和華的名何其美！天和天上的諸天尚且未足藏其美，祂的榮美高過諸天，被造之物更難以描述祂榮美于萬一。當我們登上阿爾卑斯山峰時，我們覺得它的奇偉，然而神比祂的偉大傑作更奇偉無窮。

耶穌的名在全地何其美。祂的道成肉身、降卑、隱藏的人生，祂的傳道、神跡、受苦、受死、復活、升天，是全人類所紀念、所祝頌的。祂的救贖、聖靈的恩賜、祂的百姓——期督徒、祂的福音、傳福音者都述說祂的名何其美。沒有名字是如此的宇宙性。沒有一能力有如基督救主於人類影響之大。基督之名在全地何其美！祂亦賜我們何其美的名。我們行事為人，亦應與蒙召的恩相稱，好顯出祂的榮美來。

此詩被稱為”十字軍之詩”，據說系十二世紀德國的十字軍所愛唱的，特別是兒童，當他們在往聖地之途中，為排解旅程乏味枯燥，而沿路所唱頌。

「美哉主耶穌」第一次出現在羅馬天主教 Munster Gesangbuch of 1677。到底是誰將它從德文譯成英文，已無稽可查。後來由 Richard S. Willis 重新修訂英文版，他在麻山波士頓出生。該詩於 1850 年，編入其著作 Church Chorals and Choir Studies。原詩有四節，第四節係由 Joseph A. Seiss (1823-1904) 所譯。強調救主的雙重本質——”神子與人子”以及讚美永屬祂。

1. 美哉主耶穌，宇宙萬物主宰！祂是真神，降世為人；

- 我心所景仰，我靈所崇尊，是我榮耀，冠冕，歡欣。
2. 美哉芳草地，原野更是美麗，大地披上燦爛春衣，
耶穌更美麗，耶穌更清潔，使憂傷發出歌聲。
 3. 陽光多美麗，月光更覺清輝，繁星點點，燦爛閃耀；
耶穌更光明，耶穌更皎潔，天使榮光，不足比較。

*我們若注目仰望主，一切都變得簡單了；不只道路看得分明，
我們作事的動機，也必不致疑惑。—— 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3日

照我本相

Just As I Am

Charlotte Elliott, 1789-1871

我們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然而神有豐富的憐憫。（弗 2:3-4）

在踏入「得救之門檻」前，許多人都曾躊躇、掙扎，想靠自己的力量或方法。他們想先改造自己到完美的地步，才敢來到主面前接受救恩。他們不知「得救是本乎恩，因著信」。此「信」是信神能，而非信自己行。

主耶穌說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祂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 9:12-13）。自以為義的人，在救恩上永遠無份。我們祇有卸下一切偽裝，拿去所有面具，按照原來的樣子，來到主面前，才能蒙拯救，神要在我們的軟弱上彰顯祂的能力，祇有完全順服，才能經歷祂在我們生命的雕塑和計畫。

「照我本相」這首詩歌是無人不曉，尤其是在佈道會的決志呼召時，常使用它。這首詩歌是古今最感動人的一首歌，但卻是在一百六十多年前，由一位英國殘廢的女信徒所寫成的。

作者 Charlotte Elliott 1789 年 3 月 18 日生於英國 Clapham，父親是聖公會牧師。30 歲那年，患一種嚴重疾病，使得她那餘下來五十年的光陰，變成一個臥床殘廢的人。

1822 年瑞士佈道家 Caesar Malan 到她家訪問，問她信了主沒有？她說「我是要來到主的面前，但我卻不知該怎麼樣來到主的面前。」他的回答很奇妙：「就照你現在這個樣子。」

這一句話，深深地打動了這位牧師女兒的心，她馬上就接受了主耶穌作她的救主，以後就用這一天，作為她屬靈的生日。她知道無論她是怎麼樣地無用，主照樣可以使用她。於是拿起筆來，寫下了這一首詩歌。

1. 照我本相，無善可陳，惟禰流血替我受懲，
並且召我就禰得生，救主耶穌，我來，我來！
2. 照我本相，來到主前，我無力自洗罪愆；
惟靠救主寶血洗淨，救主耶穌，我來，我來！
3. 照我本相，禰肯收留，賜我生命赦我愆尤；
禰既應許必定成就，救主耶穌，我來，我來！
4. 照我本相，蒙主大愛，除我一切罪孽障礙；
今願歸主永遠屬主，救主耶穌，我來，我來！

* 在人面前認罪所得的喜樂，不亞於在神面前認罪時所得的喜樂。 —— 汪佩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4 日
在花園裡

In the Garden

C. Austin Miles, 1868-1946

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說：我已經看見了主。（約 20:18）

神的教會如同一個花園，我們每個人在神的手中，按照祂的所賜的恩賜，扮演不同的角色：有些人可能是園中的一棵大樹；有的人可能只是朵小花，但是我們都需要栽培。

栽培我們的人就是我們的主耶穌，祂是園主，也是大園丁，祂知道我們每個人的需要，祂及時的灌溉，也常常按照祂自己的心願，把我們修理乾淨，使我們能開花結果，使我們能互相配搭，成為一個美麗的花園，吸引更多來欣賞及歸向祂，榮耀祂的名字。

但多少時候，我們肯甘心情願的順服在神的旨意之中，任憑祂來修剪管理我們呢？作為受造之物，我們需要的是甚麼呢？我想那就是一顆謙卑及完全信靠順服的心，如此必成為一個四季百花齊放、欣欣向榮的美麗花園了。

此首「在花園裡」，系 Homer Rodehaver 帳幕佈道會開始使用它而出名，僅次於「古舊十架」一詩。

據作者兼譜曲者 C. Austin Miles 稱，此詩的產生背景是，在 1912 年 3 月某日，他坐在放攝影器材及風琴之暗房中。聖經正好打開在他最喜愛的約翰 20 章。當他那天讀的時候，仿佛置身其間，復活節早晨的一幕，歷歷在其眼前。馬利亞在園中與主面對面交談的畫面帶出靈感，使作者拿起筆來寫出了此不朽名歌，當晚，譜上曲子，此詩就誕生了。

1. 獨步徘徊在花園裡，玫瑰花尚有晶瑩朝露，
忽有溫柔聲，傳入我耳中，乃是神子主耶穌。
 2. 我主慈聲何等甜蜜，小雀鳥停歌屏息傾聽，
主使我聽見，天上美妙音，叫我心快樂蘇醒。
- （副歌）
祂與我同行，又與我共活，對我說，我單屬於祂；
與主在園中，心靈真快樂，前無人曾經歷過。

* 唯一能使你有辨別力的方法就是借著一個被潔淨的心思。 —— 吳漢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5日

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A Shelter in the Time of Storm

Vernon J. Charlesworth, 1838- ?

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約 46:1）

人生在世，必有苦難，因為人心邪惡，罪戾甚多。天災人禍之所以不能倖免，也是這個緣故。主耶穌基督早已將此真理告訴我們。祂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所謂有苦，就是這個意思。但主耶穌叫我們不要灰心和不要害怕，因為我們在主基督裡面，可以永享平安。

「避難所」、「力量」和「幫助」這三件事，何一不是世人在患難中所追求的？有人以為外國的新環境是避難所。有人以為武器和金錢是大力量。有人以為某某政治機構或某某風雲人物，是隨時的幫助。詩人卻說這些全不足靠。耶和華才是真正的幫助，力量，和避難所。

基督徒屬靈的勝利，一定要倚靠耶和華，這乃千古顛撲不破的真理。這首「暴風雨中之避難所」是一位名叫 Vernon J. Charlesworth 的英國牧師所寫。他在 1869 年被派擔任司布真的 Stockwell 孤兒院院長。

1885 年，有「近代福音詩歌之父」之稱的 Ira Sankey 獲得該詩版權，他加上副歌再配上曲調，將該詩編入他所出版的聖詩集裡。此詩的背景是根據 詩 94:22：「但耶和華向來作了我的高臺。我的神作了我投靠的磐石。」

這首詩歌原來是英國北海岸的漁民們最愛唱的歌，每逢他們的船隻在暴風雨時要進港口，他們就唱之。由於原有之曲調古怪，於是 Ira Sankey 重編曲以適合佈道大眾化易唱。

1. 主是磐石，容我藏躲，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災禍來臨我得穩妥，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2. 日間遮蔭，夜間保護，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無事可驚無敵可怖，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 (副歌)
- 主耶穌是磐石，我之避難所，如沙漠地，又蔭涼所；
主耶穌是磐石，我之避難所，暴風雨中之避難所。

*安息是一個住在基督裡的人的憑據。—— 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6日

站起·稱頌真神

Stand Up, and Bless the Lord

James Montgomery, 1771-1854

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歡欣，因救我的神喜樂。（哈 3:18）

基督徒一生的屬靈生活，是建立在信心的根基上。而讚美就是信心最好最高的表現。換言之，甚麼時候我們有了信心，甚麼時候我們就會發出讚美來。

詩篇 8:1-2 中，詩人向神讚美時說，神要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能力。嬰孩和吃奶的都是最幼稚，也是最軟弱無能的，卻要從其中建立能力，這真是令人費解，不可思議的事。「耶穌說，是的。經上說，你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讚美的話。」（太 21:16）這就是應驗詩篇 8:2 所說的，可見詩篇所說的能力，即指著讚美而言。

基督徒在世人的眼光中，是萬物中的渣滓（林前 4:13）。但是神極大的能力，竟然建立在基督徒的讚美上。

本詩作者 James Montgomery 1771 年生於蘇格蘭，從小就喜歡詩歌。據說從他會寫會拼字的時候，就學習詩了。他父親的理想是希望他能成為一個牧師，雖然此理想未實現，然而神卻使用他的聖詩造就了教會。他一生大部的時間是作報章的編輯。著有 400 餘首聖詩。

這首「站起·稱頌真神」作於 1824 年，是特別為英國 Sheffield 地區的主日學周年紀念寫的。乃根據尼希米記 9:5：「你們要站起來稱頌耶和華你們的神永世無盡。耶和華阿，禰榮耀之名，是應當稱頌的，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的經文為背景。

1. 蒙主揀選的人，站起稱頌真神；
以心，以靈，以口頌揚，齊讚美神宏恩。
2. 天上天使，天軍，齊頌上主至尊；
上主聖名誰不敬畏？誰不崇敬歸順！
3. 主將生命之火，從祭壇上分賞；
潔我唇舌，激勵我心，使我生活向上。
4. 主是力量、詩歌，亦是我們救主；
既蒙主愛，宣揚救恩，自當全力傾赴。

* 神用甚麼法子引人歸祂呢？與我們所想像的絕對不同。

祂是借著拆毀來建立。祂是借著失去生命來賜生命。—— 蓋恩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7日

耶穌呼召

Jesus Calls Us

Mrs. Cecil F. Alexander, 1818-1895

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裡，服事我的人，
也要在那裡。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 12:26）

自從人類墮落之後，人就越遠離神，偏行己路。於是神在人身上有一個工作，就是呼召人來與祂同行，與祂同工來成全祂的旨意。因此在全本聖經中，我們看見一個事實，就是曆世歷代神繼續不斷地呼召人。

神呼召以色列人出埃及進入迦南美地，豫表神救贖聖徒脫罪惡世界，進入基督的豐滿。當聖徒在跟隨主要達到基督豐滿之歷程中，他們所走的路是屬天的道路，也是一條十字架的道路。他們不但要作得勝者，同時還要事奉主，才能完滿地達到基督的豐滿。因神救贖我們，也要我們事奉祂。

提後 1:9 「以聖召召我們」意即神的呼召是神聖的呼召；羅 1:7 說：我們乃是「奉召作聖徒」由此顯然使我們看到基督徒之身份，乃是蒙主呼召的人。

Mrs. Cecil F. Alexander 被公認為英國最好的聖詩女作家，在她所作四百多首詩當中，大多數是為兒童而寫，本詩為一例外。

1850 年與後來成為愛爾蘭大主教的 William Alexander 結婚。婚後發揮其文字恩賜說明丈夫牧會。撰寫詩詞供講道參考之用。這首「耶穌呼召」就在這種情況下產生。婚後第二年的某秋天，她丈夫問她可否為下主日 11 月 30 日的講道寫首詩。那主日是聖安得烈日，紀念安得烈被耶穌呼召（太 4:18-20）。William Alexander 以其妻所作的詩用在講道結束時，原詩五節，第二節因與主題無關，故省略之。

1. 人生海上波濤洶湧，主耶穌向我呼召，
主聲溫柔天天呼召，”跟隨我必免飄搖”。
2. 加利利海主曾呼召，眾門徒舍網投靠，
家庭親友工作嗜好，今為愛主甘願拋。
3. 或是喜樂或是憂傷，或辛勞或享安樂，

主仍關懷向我呼召，”你要愛我更加多”。

4. 耶穌召我滿有恩慈，求使我聽主呼召，
獻我身心遵行主道，事主愛主不動搖。

* 一位基督徒的真正蒙召，不是去做特殊的事；而是以特殊的方式，去做普通的事。

—— 史坦利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8日

主活著

He Lives

Alfred H. Ackley, 1887-1960

祂不在這裡，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太 28:6）

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乃是基督教的信仰之鑰，也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基督的復活帶給信徒喜樂和豐盛的生命。耶穌說，祂要留下平安，這平安非世界所能給予，祂來了要叫人得更豐盛的生命（約 10:10）。因此，當一個人將他的生命交托給耶穌時，他的內心會充滿極大的喜樂。

我們應該切記，十字架與復活必須成為我們生活中的重要部份。我們必須真正向著罪及自我中心而死，而且親身經歷復活的能力與榮耀。除非你願意走上十字架的道路，否則你無法經歷復活的能力。你也不可能擁有不帶荊棘的冠冕。

我們當「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 4:10）

此首「主活著」聖詩最早出現在 1933 年 Rodeheaver 公司發行的 *Triumphant Service Songs* 詩集。至今仍為教會所熱愛的。

詞與曲作者 Alfred H. Ackley 1887 年 1 月 21 日生於賓州 Spring Hill。曾受過良好的音樂訓練，包括在英國倫敦皇家音樂學院研習作曲。

從 Westminster 神學院畢業後，於 1914 年被按立為長老會牧師。於賓州和加州的長老會牧會期間，

仍利用閒暇作詩。據統計共寫了一千首福音詩歌，分別收藏於 Rodeheaver 公司所出版的各詩本中。

為推崇他在聖樂的成就， John Brown University 贈予聖樂博士學位。 1960 年 7 月 3 日於加州洛杉磯 Whittier 去世，享年 73 歲。

1. 我奉一位復活主，祂今在世活著，我知道祂確活著，不管人怎樣說；
我見祂手施憐憫，我聞祂安慰聲，每次當我需求祂，總必答應。
2. 在我所處環境中，主愛常在我旁，雖然有時心煩惱，但我決不失望；
我知救主引領我，衝破狂風怒潮，一日我主必再來，大顯榮耀。

（副歌）

基督，耶穌，今天仍然活著！祂與我談，祂伴我走，生命窄路同過。
我傳揚，救恩臨到萬民！你問我怎知主活著？因主活在我心。

* 認識基督復活的大能，才能認識基督。 ——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9 日

藏身主裡

Hiding in Thee

William O. Cushing, 1823-1902

當時時倚靠祂，在祂面前傾心吐意。神是我們的避難所。（詩 62:8）

孩童時，每逢受到驚嚇或受傷害，就會哭在母親的懷中，藉此得到安慰和保護。人是脆弱的，需要安全和保護，甚麼是我們的保障？

許多人將安全感建基在不同的事物上，例如朋友、配偶、兒女、群眾、金錢、名譽、華屋、權勢……等。無可否認，這些東西都能給我們一定的安全感，但深思之後，這些東西所能提供的安全領域很有限，況且朝不保夕，隨時會失去。

惟有建基在神身上，祂是那位全能、全知、全善、有愛、有公義、有審判權柄、掌管萬邦的神，祂的保護和賜下的平安不會變質。在人生的任何境遇中，讓我們投靠祂，藏身主裡。

本詩作者 William O. Cushing 在美國東部曾有廿五年成功的牧會工作。自 1870 年其妻去世，加上疾病的打擊，迫使他提早退休。

從牧會工作退下之後，他就全力以赴，寫作聖詩，共寫了三百多首福音詩歌，並由當時出名的作曲家配上譜，如 Ira Sankey, Robert Lowry, George Root 等。

此詩是作者于 1876 年寫於 New York 州的 Moravia。據他自述，這是一首由許多眼淚、許多內心掙扎和世界所不知的痛苦，多年所孕育的詩歌。當作曲家 Ira Sankey 為了福音的需要，請他寫詩時，他在神面前禱告，神賜給他的信息——”藏身主裡”，就成了本詩的誕生。

1. 我靈在憂傷痛苦掙扎之時，願飛往至高磐石中得安息；
我罪雖眾多，但我深願屬禰，禰是萬古磐石，我藏身主裡。
2. 無論在平靜或憂傷孤單時，無論受試探或遇敵攻擊時，
或遇暴風雨，在海中飄搖時，禰是萬古磐石，我藏身主裡。
3. 仇敵常侵優，掙扎中真苦惱，速奔避難所可以陳述求告，
試煉臨近身，好像海中風濤，藏身在盤裡，我靈得安逸。

（副歌）

藏身主裡，藏身主裡，禰是萬古磐石，我藏身主裡。

* 基督是我的救主，我的生命；上天下地，祂就是我的一切。——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10 日

主，我要回家

Lord, I' m Coming Home

William J. Kirkpatrick, 1838-1921

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詩 23:6）

家，家，家。世上有那一個人永不思家？不但遠離家庭的人思家，那些留在家庭裡面的人，也日日思念遠在異鄉的家人。世人離棄了天父，也像浪子離家一樣。我們怎可以不時常思念自己的屬靈家庭？

我們看見花殘，就知道春盡。看見葉落，就感覺秋深。看見暑往寒來，青絲變為白髮，便想到人生的短速。一個人住在這個世界上數十年間，到底從那裡來，到底往那裡去？能給我們圓滿解答的，只有耶穌基督。因為惟獨耶穌基督知道人生來去的道路。（約 14:1-2）教會是我們屬靈的家。天堂是我們將來永遠的歸宿。天父為我們安排的何等美好！讓我們時常想念天家永生的福樂。

這首「主，我要回家」是路加福音十五章浪子的故事以詩歌表現的懷念聖詩。詞曲皆由 William J. Kirkpatrick 著作。

作者是十九世紀對福音詩歌的促進具有很大的影響者。一生都住在賓州的費城，在當地許多的衛理公會中，擔任音樂指揮。亦曾經營家俱生意。

William Kirkpatrick 創作和編著許多詩歌集，超過一百種，售出達美金百萬元。現在仍流行的詩歌，例如：「領我到觸體地」、「信靠耶穌真是甜美」、「主，我願像禰」、「祂藏我靈」等。

1. 我已流蕩遠離天父，現在要回家；
走過悠長罪惡道路，主，我要回家。
 2. 多年浪費寶貴歲月，現在要回家；
今天懊悔流淚悲切，主，我要回家。
 3. 流蕩犯罪我已疲乏，現在要回家；
投靠禰愛相信禰話，主，我要回家。
- （副歌）
回家吧，回家吧，不要再流蕩，
慈愛天父伸開雙手，主，我要回家。

* 最卑微的人若聽從了跟隨基督的呼召，他所擁有的榮耀便遠超過任何君王或權貴。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1日

偉大的救主

Our Great Savior

J. Wilbur Chapman, 1859-1918

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 5:8）

誰配稱為耶穌的朋友呢？請聽耶穌自己的介紹：「人子來了，也吃也喝，人又說祂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太 11:19）

在無知的猶太人看來，耶穌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因為在他們看來，耶穌的生活太庸俗了，所以祂的朋友只應該是稅吏和罪人；也只有稅吏和罪人，纔願意與祂作朋友。

耶穌的朋友，真的是稅吏和罪人嗎？不錯。祂說：「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 9:13）但是，這並不是等於說，耶穌作了稅吏和罪人的朋友，便是要與他們同流合污。乃是說，他們既作了耶穌的朋友，耶穌就要把他們改變成為聖潔。耶穌，真的罪人奇妙的良友！

這首詩歌的作者 J. Wilbur Chapman 1859 年 6 月 17 日生於印第安那州的 Richmond。從 Lane 神學院畢業後不久，在長老會受按立為牧師。

經過廿年在紐約和費城的長老會牧會後，深感神呼召他為巡迴佈道家及聖經研習會的講員。自此，有十年時間從事自由傳道，其間曾協助著名的歌唱家 Charles M. Alexander 配搭事奉多年。

J. Wilbur Chapman 著有八本書和許多聖詩，包括有名的詩歌”一日”。

1. 耶穌！罪人奇妙良友！耶穌愛我靈的主！
友或離我敵或害我，但救主必定看顧。
 2. 耶穌！弱者奇妙力量！讓我在主裡藏躲；
試探來臨有時跌倒，靠主力使我勝過。
 3. 耶穌！憂愁人的幫助！縱是海浪漫我身；
祂支持安慰破碎心，祂用慈愛來同行。
 4. 耶穌！我願意接受禰，發現禰恩典真多；
用您寶血赦我罪孽，我屬禰，禰也屬我。
- （副歌）
哈利路亞！奇妙救主！哈利路亞！我良友！
救我，助我，護我，愛我，與我同在到永久。

* 人只有透過神的角度才能明白自我的本相。 —— 潘霍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2日

平安歌

Peace, Perfect Peace

Edward H. Bickersteth, 1825-1906

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

（腓 4:4-7）

從腓立比書 4:4-7 這段經文顯示，平安與喜樂經常是形影不離的。我們要有真正的平安，也必須同時要有真正的喜樂。

其實，人生在世，沒有人會追求眼淚和憂傷的，人人都想追求真正的喜樂與平安。只是用人的方法總不能得到。即使可捕捉到一剎那的平安、喜樂，我們亦很難長久地保存它。故此保羅說「要靠主常常喜樂」這是得到平安、喜樂的秘訣，就是不靠世界，而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很多基督徒不能保存主給他們的平安、喜樂，是因為他們既愛神卻更愛瑪門（太 6:24-25）。只有當人真正是靠主而喜樂，才順理成章的可以一無掛慮，得到真正的平安。

「平安歌」的作者 Edward H. Bickersteth 1825 年 1 月 26 日生於倫敦一個著名的牧師家庭。其父親曾為西菲宣教士，後擔任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首任總幹事，系作詩家及當代最好的佈道詩集之編者，四個兒子皆為當時名牧。

這首詩歌系作者于 1875 年八月在 Harrogate 渡假時，某主日聽道受感而作。該地牧師 Canon Gibbon 將以賽亞 26:3：「堅心倚賴禱的，禱必保守他十分平安」為題向會眾講道。特別提及在希伯來原文中「十分平安」一詞乃兩句「平安」相連著，強調絕對的平安之意。當天下午他去訪問一位臨終病危年長之親戚，見其沮喪不安，遂將當天聽道的感動寫成一首「平安歌」贈送安慰那位年長者，他聽見之後，亦感到非常平安。

此詩已譯成多種語文，亦適合喪禮用，尤以第四節以下最能安慰居喪的人。每一節以問句始，而以平安為答作結。

1. 邪惡塵寰，何處能得平安？主血在心中，低聲訴平安。
2. 塵事忙煩，如何能得平安？與主同工作，勞苦亦平安。
3. 憂患交煎，如何能得平安？投入耶穌懷，我便得平安。

4. 親朋離散，如何能得平安？蒙耶穌照顧，大家都平安。
5. 生之燈殘，如何能得平安？消滅死鋒鋸，主賜真平安。
6. 戰爭將完，轉瞬便登彼岸，主召我同居，永遠享平安。

* 基督平安的秘訣，就在於絕對信服神的旨意。 —— 依米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3日

晚霞漸逝

Day Is Dying in the West

Mary A. Lathbury, 1841-1913

你們必唱歌，像守聖潔的夜間一樣。並且心中喜樂，像人吹笛，上耶和華的山，到以色列的磐石那裡。（賽 30:29）

每逢一年的最後一天，來到歲暮，總令人感懷。回顧過去一年的日子，許多意念、思想、努力、或成功失敗的事情，一一湧上心頭，但時光匆匆飛逝了。究竟人的一生，所謂百憂感其心，萬事勞其形，其目的價值何在呢？

人們活在這渺無限制的時空漩流裡，一代過去，一代又來。人，就在這漩流裡，千古不斷地相互激蕩著，不知淘盡了多少風雲人物。約伯記 14:1-2 說：「人為婦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難。出來如花，又被割下。飛去如影，不能存留。」說明所有的人，不論上智下愚，都在這無涯的漩流裡，默默無聲地耗去自己的日子。

時間一去不復返，讓我們記取聖經的話來彼此共勉：「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弗 5:16）同時，勿為過去的失敗掛慮，或為過去的創傷自憐，當「忘記背後，努力面前」（腓 3:13）。

本詩作者 Mary A. Lathbury 1841 年 8 月 10 日生於紐約的 Manchester，其父與二位兄弟皆為衛理公會牧師。她在 Vermont 和紐約多所學校教藝術課程。業餘時愛好寫詩，曾擔任衛理公會主日學教材之總編輯。

有一天她聽到神的呼召：「孩子，記得要用你的文字恩賜來服事我。」於是獻身傳道。1874 年會

督 John H. Vircent 創立 Chantauqua Movement，她亦參與該事工，專事作詩，以廣宣傳。1877 年該會為了夏令營夕陽會，需要一首適當詩歌，應會督之請，Mary 就寫了此「晚霞漸逝」之歌。

1. 晚霞漸逝，日西沉，暮色遍地夜來臨；俯伏跪拜主座前，仰見星光滿諸天，燦爛無邊。
2. 生命主宰，施憐憫，召集我等尋主恩，到禰懷裡得安寧，作禰兒女享永生，與主接近。
3. 大地沉沉，黑影深，救主慈心吸引人，我們感恩忽忘形，超過星月到天庭，獻上寸心。
4. 將來晝夜，星和月，必要與人永相別，虔祝永晨快來到，不落朝陽常照耀，黑暗全消。

（副歌）

聖哉，聖哉，聖哉，萬有之神！充滿天地宇宙間，萬物萬靈同頌贊，至高之神！

*時間是一份相當公平的禮物。—— 史蒂芬·麥金利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4日

天城珠門為我開

He the Pearly Gates Will Open

Fredrick A. Blom, 1867-1927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裡，也能從門進城。（啟 22:14）

聖經對天家的知識言不盡意，但所說的已是足夠顯示那地難以形容的異彩，有說不出來的平安，講之不盡的福樂。

一般人認為，抵達天家的唯一途徑，是要行過死蔭的幽谷，但事實並非如此。新約一貫的教導是，基督徒等候的不是死亡，乃是主耶穌的再臨。救主在約 14:1-3，用祂的應許肯定了；天上的使者又在徒 1:9-11 確定了；書信又充滿這令人振奮的盼望。當盼望應驗時，在基督裡死去的人都要復活，在地上者還存留的信徒都要立即改變，與復活的信徒，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會，自此永遠與主同在（帖前 4:13-18）。

經過死蔭幽谷或主再來接屬祂的人，兩者是相同的，因為都是到達神面前的道路。當我們體會這事，就不怕死亡，反而面對天家充滿盼望。

本詩是一首令人溫暖安慰的瑞典聖詩，已譯成至少十二種語文。作者 Fredrick A. Blom 1867 年 5 月 21 日生於瑞典 Enköping，1890 年代來到美國，服務於芝加哥之救世軍。念神學後，牧會直到 1915 年。因特殊情況，累罪入獄，自訴道：「我遠離了神...陷於自我，世界的苦海中」。出獄後，恢復神職工作，在賓州 Titusville 的瑞典教會牧會。1921 年落葉歸根，返回故居瑞典，1927 年 5 月與世長辭。

這首「天城珠門為我開」是在獄中所寫，當時已悔悟靈性復興，歌詞中不難窺其心聲，特別在第二和第三節，反映其恢復與神相交之喜樂。

1. 主愛何等奇妙偉大，高深純淨而莊嚴，來自救主耶穌心懷，永遠長存永不變！
2. 主愛何等奇妙偉大！我罪雖多主赦免，我願稱頌祂到永遠，主寶血有赦罪權；
3. 日落黃昏今生將盡，我願等主親相迎，藉主耶穌所流寶血，我得安然進天門；

(副歌)

天城珠門為我大開，我可以坦然進來；
因主將我罪已赦免，重價代我還罪債。

*我堅定相信，神會在適當的時間，用最適當的方式，給我們說明。——慕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15 日

耶穌溫柔慈聲

Softly and Tenderly

Will L. Thompson, 1847-1909

耶穌的心充滿慈憐，當祂看見許多人困苦流離，如同迷羊，就憐憫他們，呼喚他們，歸回羊圈。從古至今，祂時時用溫柔慈聲呼召世人歸回神的家，因為許多人流離失所，無家可歸，惟在神的家始得安息。

以色列人固然出了埃及，過紅海，但以後在曠野飄流了三十八年；我們的靈性也往往如此，受繁華世界的迷惑和引誘，我們在靈性上乃過著飄泊生活，遠離家鄉，迷途落魄。幸蒙主耶穌溫柔慈聲呼喚，得以進到穩妥安全的避難所。主耶穌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在我裡面有平安。」(約 16:33)

世界似大廈之將傾，人生充滿了各種風浪。惟有神是我們的避難所，主耶穌才是我們的平安。請問你是否回應祂的呼喚歸家了？

本詩作者 Will L.Thompson 1847 年 11 月 7 日生於俄亥俄州 East Liverpool，其父歷任俄州兩屆之議員。1870-73 年就讀波士頓音樂學校，後前往德國研習音樂。最大雄心乃寫作聖詩，後來擁有屬於自己的出版社和音樂事業在其家鄉和芝加哥。

Will Thompson 有一至交乃佈道家慕迪先生。此首聖詩乃慕迪最喜愛的詩歌之一，當他臨終前，對 Thompson 說他寧願寫「耶穌溫柔慈聲」一詩勝於他一生所做的一切。這首聖詩無論在英國或美國，被 Moody 和 Sankey 用在佈道會的決志呼召時。

1. 耶穌溫柔慈聲懇切呼喚你，祂呼喚你快歸家；
耶穌站在你心門外等候你，等候你來迎接祂。
 2. 為何你還推卻耶穌的懇請？祂懇請你今歸家；
為何你還耽延忽略主救恩？祂因救你把血撒。
 3. 何等奇妙耶穌已經應許你，應許赦免你罪惡；
只要你肯回頭悔改認你罪，祂就賜平安喜樂。
- (副歌)
歸家，歸家，傷心愁悶者，歸家；
耶穌溫柔慈聲，懇切呼喚你”歸家，懇請你歸家！”

*我們應當有個寬大的心量，包容神一切的兒女，把他們的事當作我們的事。——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16 日
主活在我心

Christ Liveth in Me

Daniel W. White, 1840-1901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 2:20）

神對人的救法，就是進到我們人裡面，作有效而徹底的拯救。祂道成了肉身，釘十字架成功救贖，

死而復活成為賜生命的靈，進到我們裡面，作我們的生命，從我們裡面活出祂自己來。

神要進到人的裡面，而從人身上活出來，這是曆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如今向信祂的人顯明出來了。這是大哉敬虔的奧秘，不是人來裝作敬虔的樣式，乃是神在肉身顯現，神從人身上活出來。當初神進到那撒勒人耶穌裡面，從祂身上活出來；如今神在基督裡進到信祂的人裡面，從他們身上活出來而榮耀祂。

神當初造人是照著祂的形像的，就是說出祂要進到人裡面，而從人身上活出來，叫人彰顯祂，有祂的形像。但願人都體會神這心意，接祂進入心中，也讓祂從身上活出來。

本詩作者 Daniel W. Whittle 1840 年 11 月 22 日生於美國麻州 Chicopee Falls。南北戰爭時投效 Illinois 第 72 步兵營，後來晉升到陸軍少校，在 Vicksburg 戰役中受傷，痊癒後提早退役返芝加哥居住。不久邂逅了著名的佈道家慕迪而改變了他的一生。1873 年他加入了慕迪佈道團參與傳福音事工。

在事奉中與音樂家 Philip P. Bliss 配搭，但 1876 年 Bliss 因火車脫軌意外死亡後，便與作曲家 James Mc Granahan 同工，他寫了二百多首聖詩皆由 James 為他配曲，這首「主活在我心」即為他們合作的成果之一。

1. 從前在罪中遠離神，心懷毫無亮光。從主言語中才覺悟，基督活在心中。
2. 好像太陽放出光芒，遍地花朵開放。自從基督活在心中，才有生命愛光。
3. 我心充滿渴慕之情，能像恩主完全。因有基督活在心中，裡面充滿恩典。

（副歌）

主活在我心，主活在我心，啊，何等奇妙救恩，基督活在我心。

* 唯有相信復活了的主，我們才能面對生活；唯有相信復活了的主，才能讓我們面對死亡。——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17 日

找迷羊

Bring Them In

Alexcenah Thomas, 1885

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彼前 2:25）

神曾對祂的百姓說：「背道的以色列阿，回來罷，我必不怒目看你們，因為我是慈愛的」（耶 3:12）。人雖然犯罪，得罪了神；人雖然背道遠離了神，但神仍然愛人。切勿誤會祂是嚴厲的，不敢來到神面前。祂是慈愛的，必不怒目看我們。祂呼召人回來，祂希望人回來。祂要饒恕人一切的過犯，祂要人回到祂的懷抱裡。

人犯罪遠離了神，神就差遣祂的兒子主耶穌基督來尋找人。主耶穌說：「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 19:10）。祂到處尋找人，不斷地尋找人，直到把失喪的人找到。路加福音第十五章說到神尋找人，如同婦人尋找失落的一塊錢，點燈，打掃房子，細細的找，直到找著了。人若聽了福音，受了感動，即聖靈在他裡面光照，打掃、就當立即呼求主名，禱告、他就被神找著了。在祂手中，他就會被祂作成貴重的器皿，彰顯神的豐盛榮耀，而成為祂的寶貝。

這首「找迷羊」之歌，是在推動兒童主日學的發展過程中之作品。自從約翰衛斯理和查理衛斯理兩兄弟帶來了大復興之後不久，衛理公會即開始建立主日學校，首先在英國，緊接著在美國內戰之後也建立了主日學校。1824 年美國主日學校聯盟成立，強調基督教領袖要多利用音樂作為媒介帶領兒童到主跟前來。因此在十九世紀後期，福音詩歌特別興盛，「找迷羊」一詩作曲家 William Dgden 于 1885 年完成此詩後，引起美國眾教會廣泛採用，此詩已譯成許多語文被用在主日學校中。

1. 我聽見牧羊人聲音，出於曠野中憂懼深，呼喚那走迷路的羊，因遠離羊圈到處尋。
2. 誰肯情願幫助牧人，尋找失喪的出沉淪？誰肯帶他們歸羊圈？保護他們脫離苦辛。
3. 曠野中哀鳴聲可聞，似陷山谷，危坑所困，聽啊，主人要對你說，”到各處去找我羊群”。

（副歌）

領他們歸羊群，急速回頭快離罪惡村，領他們歸羊群，找失喪的羊歸牧人。

*完全的救恩，並不是說我們沒有屬靈的爭戰，沒有掙扎，沒有敵人。——艾蘭瑞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8日

我父是萬有

A Child of the King

Harriett E. Buell, 1834-1910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既是兒女，便是後嗣。（羅 8:16-17）

根據詩 14:2-3，在神看來，世人都已偏離正路，都在尋求神以外的東西，沒有尋求神自己。有的忙著尋求錢財，有的忙著尋求地位，有的忙著尋求名聲，有的忙著尋求學問。有的為著尋求物質的享受在跑，有的為著尋求消遣娛樂在跑，有的為著尋求觀光遊覽在跑，有的為著尋求家庭美滿在跑，有的為著尋求事業發達在跑，有的為著尋求宗教信仰在跑，忙來忙去，跑東跑西，都是為著尋求神以外的人、事、物，很少有人知道尋求神自己。

只有神自己才是人生的實際，才是人生的滿足。當初神造人，是照著祂自己的形像造的，要人來彰顯祂。只有人信了主，在基督裡得著神作生命，憑這生命活著，才能有神的形像，彰顯神。這樣的人，人生才有實際、才有意義、才有滿足。神一切的豐盛都在基督裡，借著祂我們可以承受父的萬有。

本詩作者 Harriett Buell 生於 1834 年。寫「我父是萬有」是某一個主日，當她參加衛理公會的早晨崇拜後，回家途中，邊走邊思想，聖靈所給她的信息——想到天父是富有的，身為祂的兒女，真是滿足！

寫完之後投稿至 Northern Christian Advocate 雜誌，結果在 1877 年 2 月 1 日那期被登載。不久，被一個音樂學校的老師發現，沒經過她的知曉即配上曲而完成這首名歌，作曲者名字是 John Sumner。

1. 我父是萬有，財產極豐饒，執掌天下所有一切財寶，
白玉和碧翠，鑽石和金銀，在父倉庫裡，滿積無數珍品。
 2. 我父獨生子為拯救罪人，卑微降世間成為窮苦人身，
如今祂在天，永為我祈禱，我今已屬祂，等候祂再臨到。
 3. 昔我是罪人，流浪罪惡處，天性喜愛罪，叛逆不識救主，
今得稱為義，生命冊錄名，作天父後嗣，承受華冕、天庭。
 4. 在世為客旅，樂居帳棚裡，因主在天為我預備安宅，
雖遠離親族，我心仍歌唱，榮耀歸於主，因主永遠作王。
- （副歌）
我們是祂兒女，祂是萬有主，我已成為後嗣，因靠救主耶穌。

* 神的恒心從不停止，神供給信徒一切需要的倉庫從不匱乏。—— 孫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19日

主接納罪人

Christ Receiveth Sinful Men

Erdmann Numeister, 1671-1756

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 9:13）

人生艱難，其中有數不盡的曲曲折折，使人的生命落在萬劫不復中，內心的私欲，世俗的誘惑，魔鬼的試探，在在構成生命的陷阱。人陷在生命的苦境中，實在無能為力，只有呼喚神的拯救，才使生命出現曙光。

人生最痛的是在苦困當中，受魔鬼的控訴，欺騙我們說，神拒絕我們，神好像離自己而去，獨留下自己面對那不知何時才盡的苦楚。其實神從不撇下那些在苦境陷溺的人，只要我們肯回轉並向祂呼求，祂的拯救必臨到。

世人都犯了罪，所以世人都需要被拯救。但世人尋求拯救的方法和路向各有不同，可惜殊途並不同歸，在天下人間，只有相信耶穌基督才能得拯救。若信徒真的擁有這信念的話，就毋須再相信或依靠其他人、事、物的拯救。

耶穌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祂伸手接納每一個到祂面前來的人。「主接納罪人」這首詩原作者乃 Erdmann Numeister 寫於 1718 年。他是一個路德會的牧師，在德國漢堡牧養教會達 41 年。他很有口才，講道強而有力，並作了 650 首之聖詩。一百多年後 — 1858 年，一位英國之女詩人名 Emma Frances Bevan，將這首詩從德文譯為英文，並由美國作曲家 James Mc Granahan（1840-1907）配曲，而成為著名佈道詩歌。慕迪佈道團常使用此歌，帶出神的救贖恩典信息。

1. 耶穌願接納罪人，此佳音傳給萬民；
要傳給離正路者，受試探跌倒的人。
2. 來就主必得安息，信服祂靠祂恩言；
你的罪雖然極重，基督願接納罪人。
3. 我今心中無責譴，坦然立在律法前；
耶穌除去眾愆尤，使我能符神所求。
4. 耶穌願接納罪人，我罪雖重亦蒙恩；

蒙主洗淨眾污痕，得與主同進天門。

（副歌）

要歌唱，時刻歌唱，基督願接納罪人；
這信息清楚傳揚，基督願接納罪人。

* 認罪是得救的開始。—— 馬丁路德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0日

祂看顧麻雀

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Civilla D. Martin, 1869-1948

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麼？若是你們的父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

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所以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貴重。（太 10:29-31）

神的兒女最大的福氣，就是擁有一位在天上的父，這位天父與地上的父截然不同，祂不但賜給我們生命，也眷佑我們。地上的父會軟弱，天上的父永不疲倦。祂就是「看顧人的神」（創 16:13）。

神的看顧，有兩大特點，其一是「我所看顧的就是虛心痛悔因我話而戰兢的人」（賽 66:2），謙卑悔罪的心，神必不輕看，高傲的人，神必不眷佑。「耶和華雖高，仍看顧低微的人，祂卻從遠處看出驕傲的人」（詩 138:6）；其二祂的看顧是超越時空的限制，「耶和華的眼目，無處不在」（箴 15:3），祂的膀臂並非縮短，不用耽心祂會疏忽，祂知道你一切光景，祂是患難中隨時的幫助。主耶穌用麻雀的比喻，說明天父看顧的真理，我們在神的眼中是寶貴的，祂既看顧微弱的麻雀，豈不看顧按祂形像造的人？

本詩作者 Civilla Durfee Martin 1869 年 8 月 21 日生於 Nova Scotia，在她嫁給 W. Stillman Martin 牧師之前，是教員並研習音樂。婚後協助丈夫牧養教會及佈道事工，兩人合作寫了不少聖詩，其中最知名的即「天父必看顧你」。

這首「祂看顧麻雀」來源如下：1904 年當她探訪一位臥病在床的朋友時，Martin 夫人問她的朋友是否會因身體病痛而沮喪。她的朋友很快答覆：「Martin 夫人，當我想到我的天父是看顧麻雀，

同時也看顧我之時，怎會沮喪呢！」聽完這話，沒多久，她就振筆疾書完成這首令人得安慰的詩歌。

1. 為何灰心常怨歎？為何黑影瀰漫？為何心靈覺孤單？甚至欲脫塵寰？
耶穌是我的良友，萬福賜我享受。
2. 我聽救主溫柔聲：“除去你心憂情”安息主懷多恬靜，毫無疑懼戰驚；
有主引領在前頭，步步跟隨祂走。祂既看顧小麻雀，深知我必蒙眷佑。
(副歌)
我唱因我得自由，我唱因我無憂，我救主既看顧麻雀，深知我必蒙眷佑。

* 真信心以主的話為知足，—— 得主的話就滿足了，不要再求什麼。 —— 計志文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1日

主我相屬

I Am His and He Is Mine

George Wade Robinson, 1838-1877

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 15:5)
信徒與主耶穌的關係，在「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中，說得極詳盡。主耶穌是葡萄樹，我們必須成為與耶穌緊密相連的枝子，才能得到父神所賜的生命。

「你們要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你們裡面」，這是我們與耶穌在生命上全然合一的最美好經歷。我們必須在心智上及靈性上經常和主耶穌接觸，好讓祂的美善與智慧也成了我們生命的品質，使我們能成為多結果子的枝子。

怎樣才能經常在祂裡面呢？這必須要有實際的操練，就是透過每天的靈修生活，默想神的話，向祂坦誠的禱告，遵行祂的吩咐。

我們與主的關係是否親密，乃在於是否遵行主的命令，因為凡聽從祂的吩咐的，就是常在祂的愛裡，與祂在心思、意念及行動上緊密合一的人。

這首詩歌的作者 George Wade Robinson 是英國一位 Congregational 教會的牧師，生於 1838 年，英

年早逝，在世僅 39 年。這首聖詩就是他的禱告 —— 「天與地終必消失，日月光輝時不多，主與我將合為一」。

本詩作曲者為 James Mountain (1844-1933)，是英國安立甘的牧師。1870 年代，在英國的 Moody-Sankey 佈道大會時期，乃是最具影響力的傑出人物。這首「主我相屬」一詩最早見於 James Mountain 在 1876 年出版的 Hymns of Consecration and Faith 詩本中。

1. 從亙古主已愛我，蒙恩後我才領悟，聖靈降下教導我，使我更多認識主；
我今有完全平安，享受主同在喜樂，主愛我直到永遠，我屬主，主也屬我。
2. 仰視天空色清藍，青翠綠草鋪大地，各色花開滿庭園，小鳥清歌曠心怡；
上主奇妙的創造，何等希奇何等多，我因識主才知道，我屬主，主也屬我。
3. 我屬主，永遠屬主，誰能使我離開主？主賜我何等的福，我願更愛我的主！
天與地終必消失，日月光輝時不多，主與我將合為一，我屬主，主也屬我。

* 在基要的事上要合一；在非基要的事上要寬大；在所有的事上要有愛心。 —— 巴理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22 日
完全平安

Like a River Glorious

Frances R. Havergal, 1836 - 1879

甚願你素來聽從我的命令，你的平安就如河水，你的公義就如海浪。（ 賽 48:18 ）

主耶穌親口應許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 約 14:27 ）這是寶貴的遺產，主說：「我所賜的平安，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裡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人會膽怯，所以需要平安；人因犯罪，所以失去平安（ 賽 48:22 ）。

世人最需要的，不是錢財、地位、愛情、事業、家庭，甚至於不是你的事奉（如果你的動機不正的話），乃是需要主賜的平安，人有這平安，才有真正的滿足。人如果沒有平安，乃因虧欠了神的榮耀。經上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羅 3:23 ）。罪一對付，就有平安。當七日第一日晚上，耶穌從死裡復活後，向門徒顯現，第一句話便說：「願你們平安」說了這話，便將有釘痕的手和肋旁的槍傷指給門徒看，這就是平安的代價。我們因犯罪而失去平安，主耶穌用犧牲

生命為我們贖回平安。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賽 53:5）

這首詩歌的作者，乃素有「英國神聖詩人」之稱的 Frances Havergal 女士。在世生命雖短暫——只活 43 歲，卻是一個完全獻身、虔誠愛主的姊妹。

Havergal 女士是一英國聖公會牧師之女，其父乃盲眼聖詩作家。幼年受父薰陶，特別嗜好音樂，七歲即能寫詩，常在教會雜誌上發表。當她十五歲時受堅振禮，靈性大振，滿有聖靈所賜喜樂，她說：「我將自己完全奉獻給主。從那時起，天地都為之一新，比從前更加光明。」從此以後，開始其生命的事奉，雖然體弱多病，仍講道、著作、寫詩、制譜、牧養不停，直到死時。

本詩作曲者為一英國浸信會牧師、佈道家兼音樂家 James Mountain。1876 年首次載於 Hymns of Consecration and Faith 詩集內，以「完全平安」歌名出現。

1. 主的完全平安，好像光明河，向著得勝眾人，光彩更增多；
主的完全平安，越流越豐富，主的完全平安，一路添深度。
 2. 伏在主的手中，心靈享安逸，仇敵不能追擊，惡魔難站立，
並無煩惱波濤，並無憂愁影，並無焦急狂風，來犯我心靈。
 3. 任何喜樂艱難，都從天上來，轉移寸分時刻，隨主愛安排，
充分靠祂施恩，為我行一切；完全依靠主的，都如主真確。
- （副歌）
靠著全能上主，心靈蒙恩眷，照祂從前應許，獲得真平安。

* 內心平安是工作的必要條件。—— 密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23 日

為何我要歌頌耶穌

Why Do I Sing About Jesus?

Albert A. Ketchum, 1894

你們中間有受苦的呢，他就該禱告。有喜樂的呢，他就該歌頌。（雅 5:13）

基督為我們捨命，沒有一個愛比這愛更大。這愛臨及我們的時候，叫做激勵的愛。因為林後 5:14 -

15 說：「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

「激勵」在英文翻譯是如大水衝擊，說到基督替我們死的大愛，如同大水衝擊我們，叫我們無法自主，由不得自己，而不得不為替死的主活。有一次，一個鄉下佬到美國尼加拉瀑布，是世界最大的瀑布那裡參觀。瀑布闊度約有二哩。水勢洶猛，衝力極大。他看了之後就問：「這大水到底要到什麼時候才能流完？」有人就回答他：「這水是永遠流不完的。」聖經所指神豐盛的大愛，如洪水的衝擊是無窮無盡，永遠沒有止息的。這就是為何我要歌頌耶穌的原因。

這首聖詩「為何我要歌頌耶穌」的作詞和編曲者乃 Albert A. Ketchum，當他寫此詩的時候，尚在芝加哥的慕迪聖經學院就讀，大約 1920 年左右完成。這首詩歌最早出現於 1922 年出版的 Gospel Truth in Song 的聖集內。此乃帶給許多信徒用音樂來見證主耶穌的美麗詩歌。

1. 我心靈中充滿快樂，因耶穌已拯救我；
讚美救主奇妙恩惠！潔淨我裡外罪過。
 2. 只要一見主的良善，心靈滿足到永久；
只要一見我的救主，我靈即得真自由。
 3. 在萬人中祂最美好，祂是玫瑰百合花；
祂是豐盛恩惠源頭，恩典慈愛祂賜下。
- （副歌）
為何我要歌頌耶穌？為何祂對我寶貴？
祂是我主，我的救主；祂死，叫我轉回！

* 信仰若不是確實連結於那位永活的真神裡面，就會被罪的力量所破壞，變質而陷在疑惑裡。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4日
祂藏我靈

He Hideth My Soul
Fanny J. Crosby, 1820-1915

我必將你放在磐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出 33:22）

耶穌基督是奇妙的救主，詩篇 34:6-8 三節，可以說是基督為那些呼求祂並倚靠祂的人所成就的事，分三點簡述如下：

一、祂拯救了他們 — 「我這困苦人呼求，耶和華便垂聽，救我脫離一切患難。」（第六節）困苦人乃指罪人，因遠離神，如浪子「就窮苦起來」（路 15:14）當這個窮苦的罪人悔悟過來，向基督呼求的時候，祂就拯救了他。

二、祂保守了他們 — 「耶和華的使者，在敬畏祂的人四圍安營，搭救他們。」（第七節）祂在世上既能保守他們，祂怎不能在天上掌權的時候仍然保守他們呢？

三、祂飽足了他們 — 「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便知道祂是美善。」（第八節）祇要找到了祂，就滿足了，因為祂就是我所需要的一切。

本詩作者 Fanny J. Crosby 是眾所熟悉的著名美國女盲人聖詩作家。從四十多歲開始正完全寫作聖詩，紐約某出版社，特約她寫聖詩，每星期三首，從不間斷，據說她曾寫特約的聖詩 5969 首。另外，為著名之奮興家、聖樂家等寫詩 1500 余首，生平共寫八千多首。

1890 年某日，本詩作曲者 William J. Kirkpatrick（1838-1921）拜訪她，因他最近譜了一個曲子，想找合適之詞句。當 William 坐下彈鋼琴時，Fanny 一往慣例，跪下仰望祈禱，不久，就從主那裡得到此歌詞：

1. 何等奇妙救主是耶穌我主，祂真是我奇妙的主；
祂把我靈魂深藏磐石之中，得喜樂如江河無窮。
2. 何等奇妙救主是耶穌我主，祂挪去我一切重負；
我永不動搖，因有主手扶持，一生力量是祂所賜。
3. 穿上神賜衣裳我要會祂面，就在空中向祂朝見，
願與眾聖徒一齊歌唱歡呼，完美救恩奇妙主愛。

（副歌）

祂藏我靈魂，在磐石洞穴裡，如乾渴之地得蔭庇，
祂藏我生命，在祂大慈愛裡，用祂全能手來扶攜，用祂全能手來扶攜。

*從落葉可以學功課：葉在花開果熟後，便謙柔地飄落；
人亦應將工作做好，然後等待神接去。——艾德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5日

主翅膀下

Under His Wings

William O. Cushing, 1823-1902

求禰保護我，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人。將我隱藏在禰翅膀的蔭下。（詩 17:8）

大衛說：「耶和華保護一切愛祂的人」（詩 145:20）。原來保護和愛有這樣的關係。雖然從大衛的詩句看來，我們有愛神的心，耶和華便以保護來回應，但我們得明白，愛神的心也是從神而來的，是神先愛我們，人才能以愛來回應，因此，大衛的詩句可以理解為「耶和華保護祂所愛而以愛來回應神的人」。人是神所愛的，有愛而沒有保護是說不通的，神愛我們到底，也保護我們到底。

生活在今天動盪不安的苦難世界，每天面對未知的下一分鐘不知要發生何事，人人渴望平安，但平安何處尋？惟有安穩隱藏在主大能的翅膀下才可獲得，祂的翅膀是我們的保障。

本詩作者乃 William O. Cushing，1823 年生於美國麻州。這首「主翅膀下」是根據詩篇 17:8 的經文而寫的。當他成功地牧養幾個大教會，差不多 20 年時，其妻去世，再加上自己也中風，不能講話，被迫提早退休。他向神禱告，求神繼續用他，終獲垂聽，神賜他寫作恩賜。其生平共寫了三百多首福音聖詩，包括：「藏身主裡」、「等主回來」、「天鐘齊鳴」等。

作曲者乃被譽為「福音詩歌之父」的 Ira D. Sankey，乃慕迪佈道團之歌唱家兼聖詩作家。此詩最早見於 Sankey 1896 年出版的聖詩集的第一首。自這首「主翅膀下」問世以來，不知安慰了多少神的兒女，感謝主！

1. 安穩隱藏在祂大能翅膀下，狂風暴雨攻擊我也不怕；
魔鬼雖用計要奪去我靈魂，但我藏主裡他無隙可進。
2. 安穩隱藏在祂大能翅膀下，何等溫暖何等柔和周密！
當敵攻擊我無處可得幫助，但在祂蔭底下必無一失。
3. 安穩隱藏在祂大能翅膀下，直到黑雲過去青天復現；
那時祂展翼帶我飛上天庭，見父榮面稱頌主愛無限。

（副歌）

安穩隱藏主翅膀下，誰能使我脫離主愛？

世界末期雖常有患難，但主翅膀下有平安。

* 一個與神相交的人，必定是活在平安之靈裡的。我們應付這個世界紛煩的事務，最要緊的，就是進入這個平安的靈裡。——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6日

面臨試煉時候

In the Hour of Trial

James Montgomery, 1771 - 1854

祂如煉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城。祂必坐下如煉淨銀子的，必潔淨利未人，熬煉們像金銀一樣。
(瑪 3:3)

事奉主本身就是熬煉，切莫以為事奉主是一帆風順。上述經文說到兩種的熬煉，即「煉金的火」與「漂布的城」。我們都知道鼎是煉銀，爐為煉金，煉金子必須用加倍強大的烈火，漂布的城也是很厲害的。有時候我們用洗衣肥皂粉，手心會受傷。城比肥皂粉更加厲害的，耶和華用漂布的城熬煉人，除去人的肉體、污穢、雅情、私欲等雜質，叫人產生屬靈的生命，活出屬靈的事奉。

親愛的弟兄姊妹，要認定事奉必會遭遇艱難，因這是為成全你我，倘若事奉沒有遭遇難處，那深恐你已不在主的手中了。你我若在主手中，遲早熬煉是要臨到。使我們越在難處中事奉主，越與主聯合。

這首「面臨試煉時候」是英國著名聖詩作家 James Montgomery 寫於 1834 年 10 月 13 日，乃根據彼得在祭司院裡否認耶穌之經文而作（可 14:54,66 - 72）。此詩首次出版是在 1853 年，以「一個天路客的禱告」為題。第一節乃從路 22:31 - 32 寫成，內容是耶穌為彼得的軟弱代求。第二節使我們想起猶大的故事。第三節告欣我們，苦難和磨煉，是神的恩典。此詩亦提醒我們，自己以為站立得穩的要小心，免得跌倒。

James Montgomery 1771 年 11 月 4 日生於蘇格蘭 Ayrshire。他的遺著極多，但祇有他的聖詩「仍舊說話」，一生共寫了四百餘首聖詩。本詩作曲者為 Spencer Lane（1843 - 1903）。

1. 面臨試煉時候，請主代我求，免我不敢認主，離主走惡路；
當禱見我動搖，請眷顧警告，免受恐懼利誘，以致我跌倒。
2. 若因主的憐愛，我遭苦與愁，若我生活道途，多遇痛與憂，
願我眼不模糊，看見主恩手，常將難當重擔，卸交主肩頭。

* 堅強的信心常以堅強的試煉加以操練，而才被交付去擔當艱難的工作。—— 亨利·馬太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27日
只有寶血

Nothing But the Blood

Robert Lowry, 1826-1899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約壹 1:7）

為何耶穌的寶血有這樣奇妙的能力，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呢？聖經中說：「因血裡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 17:11）。血的能力在乎生命的價值，耶穌的寶血裡面有神的生命，救人的能力雖在血中，但血若不流出，就不能生效。

主耶穌擔當了罪的刑罰以至於死，就勝過了罪的權柄，把罪權取消了，罪的權柄就是律法，主耶穌既然在咒詛之下流了自己的血，完全實行了律法，祂的血就叫罪完全無力了。所以寶血不僅是因為其中有神兒子的生命有奇妙的能力，同時也是因為祂是為贖罪而流的，因此聖經認寶血為無上的尊貴。「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 9:22）

本詩的詞和曲皆由 Robert Lowry 所作。是一位著名的浸信會牧師，在美國東岸牧養過不同的教會。1826年3月12日生於賓州費城。

在他的後半生，開始對創作聖詩及出版福音詩歌產生濃厚興趣。今天他所寫的詩歌仍膾炙人口，諸如：「基督復活」「時刻需主」「主凡事引導」「同往錫安」等。

這首「只有寶血」是一首有名的佈道詩歌，於 1876 年出版。雖然歌詞和曲譜很簡單（只有 5 個音符和 2 個和絃），但在教會的教導上卻占了極重要的地位，此詩教導年輕及年長的人很重要的寶血信息 — 只有靠耶穌的寶血，人類才有拯救的希望。

1. 何能使我脫罪擔？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何能使我得平安？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2. 何能救贖我罪人？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何能使我近真神？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3. 何能使我得稱義？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何能使我得成聖？只有主耶穌之寶血。

（副歌）

主在十架流血，洗我罪惡清潔，
使我白超乎雪，全賴主耶穌之寶血。

* 個人是否蒙稱義，是一切真實信仰的基礎。 —— 巴刻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28 日

都到天庭

When We All Get to Heaven

Eliza E. Hewitt, 1851-1920

我們原知道，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

（林後 5:1）

帳棚 — 今日在這地建起，明日就被拆毀。保羅指出人生就如帳棚般的短暫，我們的身體就如帳幕，只是一個在世途中的臨時居所。保羅確實認識生命的實況，明白自己的脆弱。但重要的是他看到其生命不是停留在消極的認識裡，他是看到衝破消極實況的出路。永恆主已內住他生命裡面，永生已臨在。

我們毋須驚懼這身體的消毀，因神會另給信徒一個新的身體，這身體能存在於天上，可以作更完全的事奉。保羅渴想著未來的生命，但他並不藐視現在的生活，他持著那永恆生命的應許，坦然無懼

地渡地上的日子，好預備自己走向榮耀的道路。

這首「都到天庭」的作者 Eliza E. Hewitt 女士 1851 年 6 月 28 日生於美國賓州費城。當她畢業於費城的女校時，代表畢業班致詞。在費城公立學校教書時，被一個不受教的男生毆打背部，造成脊椎受傷，被迫辭職臥病在床。然而神卻使用她的詩歌祝福了許多人。著名盲女詩人 Fanny Crosby 是她的至交，兩人常在一起交通及討論聖詩。

與當代其他福音聖詩作家一樣，她寫詩的目的也是為教導兒童有關聖經真理。她常參加在新澤西州 Ocean Grove 的營會，本詩即在營會時寫的，作曲者系衛理公會的一位師母 Emily D. Wilson（1865 - 1942），該詩於 1898 年出版。

1. 頌主慈愛奇妙無比，贊祂憐憫與恩惠；
在那榮美光明福地，居處早為我預備。
2. 我今如同客旅行路，或遇黑雲蓋前途；
客旅辛勞轉眼即過，黑暗歎息盡消除。
3. 恩賞不遠，努力向前！救主榮美即望見；
將入珠門，將登天城，得進天街朝主面。

（副歌）

當我眾都到天庭，主面前歡喜相聚樂如何！
當得見主尊容，要同聲高唱勝歌。

* 在天堂裡沒有罪，因為在天堂的人，他們裡面將沒有可以再犯罪的罪性了。—— 巴刻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29 日

這世界非我家

This World Is Not My Home

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 6:14）

今天我們所住的世界，雖然五彩繽紛，令人目迷心眩，但卻已經敗壞到難以收拾的地步，故常被喻為苦海。有些基督徒亦以世界為苦難之境，充滿了陷阱，是空中掌權的邪靈所管轄（弗 2:2）。聖經已經明言，世界的敗壞情形要繼續下去，無須大驚小怪。但要知道，對世界應有何態度。

保羅告訴我們勝過世界的秘訣，就是把世界釘在十字架，即專心追求屬靈之事，看世界是死的，世界就沒有能力引誘我們。雅各說「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 4:4）。約翰警戒我們「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 2:15）不要像底馬貪愛世界而離了主。記得 —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約壹 2:7）

這首「這世界非我家」是一首有名的黑人靈歌。並無真正的作者，而是在崇拜的儀式中，由於會眾從內心發出有韻律之歌聲，所契合而成，後來逐漸於他們中間流行，末了又經 Albert E. Brumly 改編而成今日之旋律與詞句。那些黑人在遭痛苦受鞭打，過著比牛馬不如的生活，真是四面楚歌求助無門，在此光景只好抬頭仰望天上的父。他們不留戀虛華的世界或今生的快樂，他們的盼望乃在天上，神為他們預備的永遠福樂。在那裡神必擦乾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痛苦、悲哀、哭號。

這世界非我家，我無一定住處，我積財寶在天，時刻仰望我主；
天門為我大開，天使呼召迎迓，故我不再貪愛這世界為我家。
我主，禰知，我無良友像禰，天堂若非我家，我必流離無依；
天門為我大開，天使呼召迎迓，故我不再貪愛這世界為我家。

* 你若把你的心與世界隔絕，就必會還見神。 —— 德蘭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月30日

我總不忘記你

I Will Not Forget Thee

Charles H. Gabriel, 1856-1932

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

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賽 49:15）

應許是否寶貴，在乎那應許可不可靠。雖然應許是出於人的好意，如果不能實現，就成了空的，有何益處？所以無論所應許的是大是小，只要那應許靠得住，就有價值。怎樣的應許才靠得住呢？那就要看給應許的是誰，他有沒有能力，是否出於甘心。應許如果是出於誠意，而又有成就的能力，那應許是可靠的。

人的應許，往往靠不住。因為人善變，例如婚前「愛到海枯石爛」之盟誓因經不起時間及環境的考驗破滅。或因人無能力實現諾言，而使應許落空。我們的神所應許的，「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林後 1:20）祂是信實的，不背乎自己。為何祂不會忘記我們？因為我們是屬祂的，也因為祂滿有憐恤。

這首「我總不忘記你」的詞與曲都為 Charles H. Gabriel 所作。他是 20 世紀初期美國最具影響力及福音詩歌作家。1856 年 8 月 18 日生於愛俄華州 Wilton，他的父親有歌唱恩賜，常開放家庭供唱詩班以詩歌交誼團契，並擔任領唱。這對作者而言，是一個塑造成聖詩作家的良好環境。估計其作品有 8000 首聖詩，包括主編 35 本不同的福音詩集，8 本主日學聖詩歌，7 本男聲合唱集，6 本女聲合唱集，10 本兒童詩集，19 本詩班讚美詩集，20 本詩班清唱劇，41 本聖誕清唱劇，10 本兒童清唱劇以及許多樂器譜，是一位多產作家。

1. 主寶貴應許：“我總不忘記你”，無何事能叫我與救主分離；
縱然要經過極黑暗的幽谷，那邊卻是永遠光明的美地。

2. 信靠主應許：“我總不忘記你”，我今勇往前行高唱喜樂歌；
世人雖藐視，朋友亦都遠離，在天上榮美家永不被忘記。

（副歌）

我總不忘記你，不離開你，我手永遠托住，我臂永遠扶持；
我總不忘記你，不離開你，我是你救贖主，必然看顧你。

* 耶穌基督有愛和能力，已經供應了我需要在孤兒身上的一切，祂將會以同樣不變的愛和能力供給我將來所需的一切。——慕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7 月 31 日

事奉祂愈久愈甘甜

The Longer I Serve Him

William J. Gaither, 1936-

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裡，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

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 12:26）

有的基督徒事奉主，久而久之就感覺勞苦重擔，這都是因失去了愛主的心。因愛而服事是不感覺勞

苦擔重擔，且還滿覺享受。可不是麼？就作父母的經歷，嬰孩出世，哭要抱，大小便還得為他洗換，但從來沒有看見嬰孩哭被父母斥責，嬰孩大小便被挨打。

相反的，父母還耐心哄著、親著、細心照顧餵養，不厭其煩撫養直到長大成人。父母外面的確是辛苦操勞，但內心卻有說不出的享受甘甜。因為那裡有愛，那裡就有服事的享受，同樣地，我們如果因愛主而服事祂，也有甘甜的享受。

愛主是事奉上基本的條件，因愛主而服事，就不感到勞苦。另一面祂也是用愛來滿足我們，使我們心甘情願長久地來事奉祂。

近三、四十年來，本詩作者 William J. Gaither 夫婦創作許多福音詩歌，豐富了佈道聖詩之園地。其較著名的，如「因祂活著」、「生命多美好」、「祂撫摸我」、「讓我們來讚美主」等。這首「事奉祂愈久愈甘甜」作於 1965 年。

William J. Gaither 1959 年開始任教職于印第安那州，其故鄉亞歷山大鎮，與同事 Gloria Sickal 由認識、深交至 1962 年結婚，詩歌成為他們在一起的媒介。1967 年，夫婦倆辭去教職，全時間在音樂事奉，寫詩及出版、灌唱片，成立了有名的 Gaither Music Company。

1. 自我進入主的國度，生命由祂掌管，自我獻身心給耶穌，我感到事奉祂，愈久愈甘甜。
2. 祂賜我一切的需要，祂有豐富恩典，每日賜我新的希望，我感到事奉祂，愈久愈甘甜。
3. (副歌)
我感到事奉祂愈久愈甘甜，我願更愛祂，因祂愛永不變；
心中充滿喜樂，在地如在天，我感到事奉祂，愈久愈甘甜。

* 求禰教導我在等候中看見前面的路徑，使我在禁止中尋見事奉禰的新路，並教導我在不作工的時候盡忠 — 用安靜來作工，用等候來事奉。 —— 馬得勝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一生求主管理

Take My Life and Let It Be

Frances R. Havergal, 1836-1879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羅 12:1）

奉獻的真義是「神治的人生」。一個奉獻的人，是神在那裡管治的人生，是被神完全掌管的人生。

奉獻的人生，是一個前途未知的人生，但這條路是最穩定的人生。如同一艘大船在霧中要進港，有領港的人在前面小船上領它進去，這是萬無一失，穩妥可靠的。奉獻的人生是照著神的帶領前往，一定會達到神要我們達到的目標。

奉獻的人生，是個有計劃的人生。神要在你面前為你安排，日間有雲柱，夜間有火柱帶領。一個奉獻的人，只能憑信心生活，相信神的帶領。

此詩作者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 年 12 月 14 日生於英國 Worcestershire。當她四歲時開始讀和背誦聖經，七歲時就能寫文章，這部深受其父為牧師之影響。她學會多種語言，包括希臘文和希伯來文。

十幾歲重生，關於那經驗，她說：「當我將身心靈交給主的那一刻，天地似乎突然明亮起來」。她不但能唱又能彈奏鋼琴，她說其生命的使命，就是為主歌唱和工作。

「一生求主管理」乃 Havergal 小姐于 1874 年所作。其背景是，某次她有五天假期訪友，朋友家中有十個人，有些未信，有些雖已信主但並不喜樂，於是她禱告說：”主啊，將這房子裡的人都給我”。結果在她離開之前，所有的人都決志奉獻給主管理他們的一生，她有感而作此詩。由於健康欠佳，享年僅 43 歲。

1. 我一生求主管理，願獻身心為活祭，
我光陰全歸主用，不夠報答主恩寵。
2. 使我手作主聖工，因被主慈愛感動，
使我腳為主行路，步步都從主吩咐。
3. 使我口時常頌揚，每歌唱榮耀我神，
使我口滿有主言，到處宣講在人前。

*真正的獻身是指奉獻給神的生活。—— 勞威廉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2日

一切獻上

I Surrender All

Judson W. Van de Venter, 1855-1939

得著生命的，將要失喪生命。為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太 10:39）

奉獻的第一個條件就是總要常作準備，完全接受神為我們的人生所定的旨意，奉獻的中心乃是專誠服從基督的旨意。奉獻不是準備去作我們自己願意為基督作的事工，乃是去作祂所交給我們的工作。

奉獻就是使我們的人生時刻直接服從基督的支配。不論祂的旨意是甚麼，我們不但必須樂意去遵行，而且必須立刻有行動。只要祂一吩咐，我們便捨棄我們的計畫，來服從祂的安排。

奉獻就是謙卑。奉獻並不是單指著去作偉大明顯的事工，也是指著許多卑微的小事，這些事是得不著人的稱讚和感謝的。真實的奉獻乃具這種人生。

這首「一切獻上」寫作背景，乃作者回顧奉獻一生為主使用而作。首次出現在其 1896 出版的 Gospel Songs of Grace and Glory 詩集裡。

Judson Van de Venter 1855 年 12 月 5 日生於密西根州靠近 Dundee 的農莊。Hillsdale 大學畢業後，先後在賓州 Sharon 公立學校教藝術及藝術課主任。他是一位活躍的聖公會信徒，熱心參與佈道工作。因其具有特殊恩賜，朋友都勸他放棄教職，奉獻事主。經過五年的掙扎，終於降服主，到處佈道，足跡遍及美國、英國和蘇格蘭。

Dr. Billy Graham 亦極讚揚他為慈祥，屬靈的牧師兼聖詩作家，本詩的作曲者 Winfield S. Weedon 是他在佈道事工上長期的同工。

1. 主啊，我今完全獻上，一切所有歸於禰，一生行事盡依靠禰，日日與禰不分離。
2. 主啊，我將所有獻上，在禰腳前俯伏拜，世上榮華已經離開，因蒙主召我來。
3. 一切所有全歸耶穌，心靈身體全獻上，但願聖靈時刻感化，免得我將主恩忘。

(副歌)

一切全獻上，一切全獻上。我將所有全歸耶穌，一切全獻上。

* 如果我們的奉獻不完全，我們的祝福也不會完全。 ——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3日

是否將一切獻上

Is Your All on the Altar

Elisha A. Hoffman, 1839-1929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羅 12:1）

奉獻乃是一種對神的行為，一種愛神的表達，奉獻是出於愛，人若愛神，他會甘心樂意地奉獻。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這是基督教信仰的特點，是神向信徒提出的要求，是一項停不了的奉獻行動。「身體」是指全人的整個生命，包括了一生的時間。保羅勸勉信徒要把每天的光陰，一切的恩賜才幹和所擁有的財物，配以與復活生命相稱的生活樣式來獻給神，如此事奉乃理所當然的。

保羅在將金錢、才幹與生命一併全然獻上後，就體會一個奧妙的真理，就是：「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滿足的喜樂建立在完全奉獻的基礎上。

本詩的作者和譜曲者是 Elisha A. Hoffman 牧師。1839年5月7日生於賓州 Orwigsburg。雖然從沒受過正式的音樂訓練，卻作了超過兩千首的聖詩。大部份的詩歌，除了寫詞之外，又自己編曲。

除了著作詩歌和五十本不同的詩集外，Hoffman 牧師也牧養了幾個福音和長老教會。同時在俄亥俄州 Cleveland 的 Evangelical Association 出版社事奉了十一年。透過他將音樂的恩賜獻上給主用，已經使全世界許多人因他的詩歌得到祝福。

1. 你渴望有平安，期望信心日堅，曾恒心的祈求不間斷；
但得不到安恬，若要福樂完滿，除非你將一切全奉獻。
2. 你若願與主行，在主道光明中，得著真平安滿足心衷，

必要遵行主命，惡事盡都棄擲，並將所有向主全獻呈。

3. 有誰能盡傳講？祂的愛廣無量！祂的愛能使我口頌揚，
與主親密交往，主前福樂共用，祇要獻一切在祭壇上。

3. (副歌)

你所有是否作活祭獻在祭壇？是否你身心歸聖靈掌管？
要得福樂甘甜，要得純全平安，身心，靈魂需獻上祭壇！

* 基督徒生活的第一要義，是把自己放在祭壇上獻給神。 —— 密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4日

耶穌是否仍然看顧？

Does Jesus Care?

Frank E. Graeff, 1860 - 1919

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祂顧念你們。（彼前 5:7）

在奔走天路途中，當黑雲密布，崎嶇難行，疲乏困倦，無人關心時，主耶穌是否看顧？當這世界充滿敗壞，惡人得勢，真理不彰，混亂迷茫時，到底神在那裡？祂仍看顧嗎？

人在軟弱中，常被這些問題所困惑。此時心靈極需安慰，惟有安慰最能振奮激勵人心，使他重新站起來。然而人的安慰只是短暫的慰藉，面對艱困，人往往是無能為力。

可是當人轉眼仰望神，卻是大不相同。祂乃是至大的神，有絕對的能力施行拯救，祂的應許永不落空。祂說「我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是的，主耶穌仍然看顧。

本詩作者 Frank E. Graeff 是衛理公會的牧師，他是出名的「朝陽牧師」——因為在屬靈上很樂觀，是小朋友的好朋友，其喜樂的氣質不但吸引小孩子，所有與他接觸的人都受感染，他具有孩子一般的清心。

然而在他的人生中，也遭遇許多的試煉，特別是肉體上的痛苦打擊。這首「耶穌是否仍然看顧」是根據彼前 5:7 所作。在他面臨痛苦的掙扎時，帶來極大的安慰和力量。

Frank Graeff 1860 年 12 月 19 日生於賓州 Tamagua 。年輕時即蒙召傳道，最感興趣于兒童事工，以致成為說故事的高手。他寫了 200 首聖詩，並出版一本暢銷的小說，書名是 The Minister's Twins 。

1. 耶穌是否仍然看顧我，當我心靈破碎時？
前途滿荊棘，魔鬼來攻擊，主耶穌是否仍看顧？
 2. 耶穌是否仍然看顧我，當黑雲遮滿天時？
意外的驚恐，難解的苦衷，主耶穌是否仍看顧？
 3. 耶穌是否仍然看顧我，當疾病纏繞我時？
心中真難過，無人安慰我，主耶穌是否仍看顧？
- （副歌）
祂必看顧，祂必看顧，因祂同情我痛苦，
環境雖改變，人情雖有變，但耶穌永遠看顧。

* 雖然環境看似絕望，但信心總是見到神彩虹之約。 —— 司布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5 日

主若今日來如何？

What If It Were Today ?

Leila N. Morris, 1862-1929

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彼前 1:13）

耶穌再來是一個確實可靠的事。一個基督徒不冷不熱、不忠心、不禱告、不長進、不聖潔，往往是因為對於耶穌再來的真理，沒有清楚的認識。

彼得在上述經文中提醒我們，基督要再來，人的生命將來總是要終止的，趁你生命尚未終止以前，如果你不能在有生之年抓住這個機會來賺取靈魂，呈獻給基督或者為祂建立教會，將來就不會再有機會，這也是說當主再來審判萬民的時候，我們如何在祂審判台前站立得住，這是一個多麼嚴肅的時刻！凡是活在基督再來的盼望中的人，不要浪費事奉主的機會。

本詩作者 Lelia Naylor Morris 1862 年 4 月 15 日生於俄亥俄州的 Pennsville。1881 年與 Charles H. Morris 結婚。夫妻在聖公會教會中極活躍。

婚後十年，開始寫作聖詩。其丈夫描述她是一個安靜很屬靈的家庭主婦，經常詩歌靈感的產生都在廚房工作時捕捉的。1913 年她的視力開始衰弱，一年後完全失明，但靠其毅力，仍然繼續寫作，一生共著述一千多首聖詩。

1. 主耶穌不久要再降臨，若今日來如何？
以威嚴和慈愛掌主權，若今日來如何？
主從萬邦揀選祂子民，凡蒙救贖聖潔者升天，
與主同在直到永遠，若今日來如何？
2. 我們是否誠實又忠心，主今日來如何？
歡樂的等候坦然無懼，若今日來如何？
主再來預兆日日加增，有如晨光在東方出現，
儆醒等候時日快臨，主今日來如何？

* 尋求神的最合適時間一定是現在。—— 貝納德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6 日

每一天

Day By Day

Lina Sandell Berg, 1832 - 1903

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 33:25）

基督徒靈命的長進，每日靈修非常重要。

蓋恩夫人在「生命的水流」信息中，說到神帶領基督徒靈命追求有三個經過：1.神用快樂或享受吸引我們向前。2.神藉剝奪和損失使我們更往前。3.神借著我們裡面純潔的愛使我們更往前。

我們的信心往前的動力，就是對主渴慕的愛。凡神所重用，敬畏神的人，都是十分注重每日的靈修

生活，從其中支取每日的力量。屬靈的領袖最恐懼者，倒不是惡者正面的攻擊，而是惡者利用種種理由，偷竊、奪走、減少、破壞與主的靈交。讓我們靠著神的應許度過每一天討祂喜悅的日子。

十九世紀末，斯堪的那維亞半島的北歐復興浪潮，系受當時許多健康優美的聖詩所影響。這些詩乃出自 Lina Sandell — 本詩作者之筆。

「每一天」的作者 Lina 1832 年 10 月 3 日出生於瑞典的 Froderyd，父親是當地教區的牧師。她年幼時體弱多病，不愛與同伴嬉戲，常陪父親研讀靈修。26 歲那年陪父親至 Gothenburg 之旅程中，突然發生翻船意外，她親眼見父親葬身海底。

這悲劇的經歷，使她的詩，由破碎的心發出如此信息：「要以孩子的天真單純信靠基督度過每一天。」這首詩歌反映基督的同在深深內住在她的生命中。她被稱為「瑞典的 Fanny Crosby」。

1. 每一天所度過的每一刻，我得著能力勝過試煉；
我倚靠天父周詳的供應，我不用再恐慌與掛慮。
祂的心極仁慈無可測度，祂每天都有最好安排，
不論憂或喜祂慈愛顯明，勞苦中祂賜安泰。
2. 每一天主自己與我相親，每時刻賜下格外憐憫；
我掛慮主願安慰與擔當，祂的名為策士與權能。
祂保護祂的兒女與珍寶，祂熱心必要成全這事，
”你的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這是祂向我應許。

* 做好眼前的工作 — 這是最簡單卻最難遵循的忠告。 ——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7 日

我心靈得安寧

It Is Well With My Soul

Horatio G. Spafford, 1828 - 1888

堅心倚賴禰的，祂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禰。（賽 26:3）

基督徒要因信常常生活在主裡面，就有說不出來的平安，出也平安，入也平安，雖然環境不佳美，遭遇多困難；但在主內的平安絕不會減少，如同在波浪滔天的海邊，但身子卻靠磐石的洞裡，自然不懼怕不動搖了。

我們信徒有時也因我們的試煉或患難，大起憂心，因為從我們看來，前面非常黑暗、渺茫，不知要遇見甚麼。但我們的主在上面，祂無所不見，從萬古之前到永世之後，一切都在祂的眼中。今日所發生的事，是祂早已知道，所允准的。我們在路上雖然有雲霧，但由主看來，一切都是光明。當我們堅心倚靠主時，祂必保守我們完全的平安。

這首眾所喜愛的聖詩系芝加哥一個長老會的信徒所作。其名為 Horatio G. Spafford，1828 年 10 月 20 日生於紐約州的 North Troy，年輕時，事業飛黃騰達，擁有巨財，熱心福音工作，與當時慕迪及著名佈道家有深交。

1871 年 Spafford 在芝加哥密西根湖邊投資巨額房地產，不料數月後，一次大火，全部付之一炬。遭此不幸，為了舒解憂悶，計畫全家去歐洲度假散散心，啟程之前，臨時因業務事宜必需留下處理。於是其妻和四個女兒仍按原訂行程搭船出發，他準備數天后再追趕去。

11 月 22 日該船被一艘英輪撞沉，其妻傳來電報說祇有她倖存，孩子皆溺斃，經此嚴厲打擊，寫下此詩，但他所強調的不是那些憂傷痛苦，乃在第三節所說，仰望主的再來，因著信心，在患難中才有真正平安。

1. 有時享平安，如江河平又穩，有時憂傷來似滾滾，
不論何環境，我蒙主引領，我心靈得安寧。得安寧。
 2. 撒但雖來侵，眾試煉來臨，但有主美證在我心，
基督已看清我乏助之困境，甘流血救贖我。賜安寧。
 3. 求主快再來，使信心得親見，雲彩將卷起在主前，
號筒聲吹響，主再臨掌權柄，願主來！我心靈。必安寧。
- （副歌）
我心靈，得安寧，我心靈，得安寧，得安寧。

* 一個堅定不移信神的心，乃是保守心靈得安息，惟一的條件。——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8日

主永活在我心

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

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 14:8）

無論我們生或死，我們都屬於神，因此，沒有任何事物可以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即使是死亡，也不能。

對基督徒而言，死亡並非結束一切，乃是進入與神永遠同在的通道。

神在墳墓的兩邊，無任何事可分開神與我們的關係。

神愛我們，祂在天上為我們預備住處並與我們同住。

在任何境遇中，祂與我們同在，眷顧並賜力量給我們。

這首詩歌是作曲家周裕豐牧師在痛失愛女時，悲傷無以自抑而抒寫的。愛女去世那天，他哀慟之情，久久不能不息，直到夜深人靜時，他走出室外，面對黝黑的大地，他感懷人事變化無常，世路坎坷難行，唯有神自己才能滿足我們的心，唯有祂能親手撫慰我們裡面的憂傷，也唯有主愛永存常新，於是他的心便由悲傷痛苦的情境昇華為對神的歡呼禮贊。這首動人肺腑、充滿盼望的詩歌，乃是周先生自己最喜歡的一首詩歌。

「主永活在我心」歌詞如下：

不要想天色常晴朗，有時遇暴風巨浪，
雖然前路崎嶇不平，有我主與我同行。
我要永永遠遠讚美我的主，因救主居在我心房，
我要永永遠遠讚美我的主，今救主永活在我心，
再也沒有孤單悲傷，主用聖手扶持我。

*一切不屬於永恆的事物，永遠會被時間淘汰。——魯益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 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9日

靠近主

Close to Thee

Fanny J.Crosby, 1820 - 1915

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 4:8）

今日的社會，是一個最講人情的社會，也是一個人情最被功利所侵蝕的社會，更是一個人情變幻不常淡薄如紙的社會。

當一個人愛你的時候是多麼親熱又殷勤，甜言又蜜語。當他需要你時，是多麼誠懇及關懷，善意又體貼。但，一旦時過境遷，人情便變得殘酷又淡薄。

人間的情愛常是虛偽而短暫，在人情不可靠的社會中，只有耶穌基督是救主，是牧者，是良友，是幫助。讓我們常常親近主。

此詩歌是盲女詩人 Fanny Crosby 著名作品之一。雖自幼即雙目失明，從沒有欣賞過青山綠水或春花秋月的美麗，可是在她心靈的明眸中，卻享盡了無窮的美景。春花易謝，秋月易缺，只是她心中的美麗和光明是永恆存在的，所以她能不斷地寫出可愛的詩歌。她一生寫過八千多首聖歌，幾乎每首都是無窮的喜樂與讚美心情的表露。

在她的自傳中說：「在一八七四年靠近年底的一天，我坐在起居室，思想我走天路的旅程中，借著基督的功勞，神與我是如此的接近，心中不禁浮現下列的詩句：「禰是我永遠的福份，比生命良友更親；親愛主伴我奔天程，容我同禰一路行。」在我悲傷的時刻，這首詩歌常給我極大的安慰與喜樂，我知道神用這詩祝福了千萬靈魂，不論何時我聽它或唱它都能增加我的信心，燃燒了我的盼望，培育了我的愛心。

1. 主是我永遠的福份，勝過朋友與生命，
在人生孤單旅程中，懇求主與我同行。
2. 我不求世界的歡樂，也不求世界美名，
我願受任何的勞苦，祇求主與我同行。
3. 帶領我經黑暗幽谷，安然渡苦海危程，
當天上永生門大開，願與主同進天庭。

（副歌）

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

*那依靠自己的人，不能得救，那倚靠神的人卻無所不能。—— 亞豐索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10日

天父必看顧你

God Will Take Care of You

Civilla D.Martin, 1869 - 1948

夏甲就稱那對他說話的耶和華為看顧人的神，因而說，
在這裡我也看見那看顧我的麼。（創 16:13）

自古及今，不論從聖經的記載，從信徒的見證，從教會中所見，無數事實都可以證明當年夏甲在逃走中所說的話：「耶和華為看顧人的神」。

在人生旅途上，我們並不孤單，因為神應許，祂與我們同行。不論在高山，在幽谷，在沙漠，在旋轉的風雪中，神慈愛聖手，處處同在保守。

在人生旅途上，我們並不驚惶，因為神應許，祂與我們同在。不論光明、黑暗、快樂、痛苦、富裕、貧寒，在任何境遇中，神慈愛聖眼，處處看顧導引。

這首著名的聖詩是 Martin 牧師夫婦作于 1904 年。當時他們正在紐約 Lestershire 一所聖經學院訪問。有一個教會請 Martin 牧師在主日去證道，他也答應了。主日早晨，Martin 師母突然生病，不能陪牧師前往。於是 Martin 牧師要打電話向該教會請辭講道。正當他要拿電話筒之時，九歲的兒子對他說：「爸爸，如果神要你今天去講道，即使你不在家裡，祂不能看顧媽媽嗎？」Martin 牧師受了責備，就起來走了。

當天講道結果有許多人決志信主，神祝福他的工作。回到家，兒子在門口接他，把一個用過的信封交給他，反面就是寫了這首詩的詞。師母因受孩子信心所感，寫出了這首詩。Martin 牧師讀了，走到琴旁，幾分鐘之後配上了曲譜。當晚師母的病也大有進步了。

1. 任遭何事不要驚怕，天父必看顧你；必將你藏祂恩翅下，天父必看顧你。
2. 有時勞苦心中失望，天父必看顧你；危險臨到無處躲藏，天父必看顧你。
3. 無論經過何等試煉，天父必看顧你；軟弱困頓，靠祂胸前，天父必看顧你。

(副歌)

天父必看顧你，時時看顧，處處看顧，祂必要看顧你。

* 神並非擁有能力，神就是能力。 ——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11日

堅固磐石

The Solid Rock

Edward Mote, 1797-1874

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
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林前 3:11）

所謂根基常是隱藏在建築物之下，外表看不出來，人所能見的是建築物而已。惟有當水火、地震、撞擊臨到，才能試驗其根基的穩固性。

人生亦同，平順昌盛時，顯不出真正的生命，惟有當火煉的試驗來臨時，才會暴露其根基為何。每個人在世上同樣遭遇患難，但反應卻因有否基督的生命而異。耶穌基督是神為我們立好的根基，讓我們堅立在這磐石上 — 祂的寶血，祂的公義，祂那永不改變的恩典，祂的應許和新約。不要建立在沙土上。

此詩作者 Edward Mote 於 1797 年 1 月 21 日出生在倫敦一個貧窮且不信的家庭中。年幼時，是一個放蕩迷途的人。據他自己說，每個禮拜天，都消磨在街頭上，和別的少年們鬼混。那時候他如醉如夢，並不知道有一位神。年長了，做了一個商人，聽了 John Hyatt 牧師的講道之後才悔改接受了主，並且努力追求，在教會中成為一個很敬虔的人。

當他 55 歲時，實現了人生願望 — 在英國 Sussex 的 Horsham 建立了一間大的浸信會，會友為感激他，欲將產權交給他。Edward Mote 卻拒絕說：「我不要教堂，惟要講臺，何時我停止傳講耶

耶穌，就把我逐出吧！」從此 Mote 忠心傳道 21 年直到去世為止。

這首詩的背景是在 1834 年，有一天他走過 Holborn Hill 去作工，山上的石路，給他一靈感，寫出了這首詩。起初只有四節，後來加添到六節。

1. 我心所望別無根基，只有救主流血公義；除此以外，空虛無憑，只靠耶穌救主聖名。
2. 有時黑雲遮蔽主面，主恩可靠，永無改變；或有風浪，不怕震移，因望如錨拋在海裡。

(副歌)

立在基督磐石堅固，其餘根基全是沙土。

*松柏的秀美對我們實在是一項功課！我們無論怎樣被苦難的風暴搖撼，一定不會折斷，因為我們的心靈拋錨在萬石磐石之上。—— 韋多樂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12 日

信靠順服

Trust and Obey

John H. Sammis, 1846-1919

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林後 5:7）

沒有信心，我們無法生存。人活著，最基本是靠著信心。我們信靠巴士司機帶我們到目的地。我們信靠醫生手術後，拿掉腫瘤。我們信靠政府會為百姓謀福利。信靠即接受那還沒看見的事物，但相信必定會實現。

信靠是基督徒生命的開始和終點。神說：「信靠我，我愛你，在基督裡我已赦免你，我知道你的需要並且要供給你，我永不失信，為你的好處，我為你計畫妥當，將你一生交給我管理吧。」

信靠包括一種盲目的倚靠，但它是一種健康和蒙福的盲目。真正的信靠是以完全的順服為明證。

這首膾炙人口的福音詩歌說明了信心和行為應平衡的真理。1886 年當慕迪在麻州 Brockton 主領佈道大會時，Daniel B. Towner 負責領唱及獻詩。某晚見證會中，一個年青人站起來說：「我不十分

確定，但我卻願意信靠，也願意信服。」Towner 先生立刻將此語記下來，然後交給 John H. Sammis 牧師，Sammis 牧師馬上寫下了「信靠順服」一詩，並由 Towner 配曲，這首著名之聖詩於焉誕生。

John H. Sammis 1846 年生於紐約的 Brooklyn，23 歲時遷居 Indiana 州，成為一個成功的商人及熱心的信徒。後來在 YMCA 當秘書，接著蒙神呼召成為全時間傳道人，在長老會受按牧，1901 年在洛杉磯的 Bible Institute 任教直到 1919 年 6 月 12 日離世。

1. 我與救主同行，在主福音光中，何等榮耀照亮我路程！
只要聽主命令，主必與我同行，信靠順服者主必同行。
 2. 沒有陰影黑暗，沒有迷霧瀰漫，我主笑容使濃霧消散；
沒有疑惑畏懼，沒有歎息憂慮，信靠順服者主必憐恤。
- （副歌）
信靠順服，此外並無別路，若要得主裡喜樂，惟有信靠順服。

*** 與罪相對的就是順服。 —— 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13 日

奇異恩典

Amazing Grace

John Newton, 1725-1807

主的恩是格外豐盛，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提前 1:14）

使徒保羅為基督教建立了永世不朽的大功，以致於有人說：「今日世界正受著兩位猶太人的影響：一是馬克斯，一是保羅。」但保羅本人卻謙卑誠懇地說：「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林前 15:10）。人若沒有神的恩惠，他無法建立永遠的事業；無法看見人生的目標與意義，並生命的價值；更無法得著智慧與愛去建立人際的關係；當然也無法享有神永遠的生命。恩典決定一切。既然如此，我們今後生活態度當如何？一切仰望神的恩典，神的恩典豐富夠用，越是艱難越能顯明神的恩典能力。

「奇異恩典」的作者 John Newton 1725 年生於倫敦。其母親是一位敬虔的婦女，當他未滿七歲，

母親即去世。父親再娶，他無心念書，便於十二歲那年，隨著父親過著航海生活。雖足跡遍各處，道德日益墮落，惡名昭彰。他很快地便染上了水手們放蕩的生活。吃喝嫖賭無所不為；奸詐狡猾、無所不會。幹著不道德的職業，在西非海岸販賣黑奴予訪客、貿易商。後來當了船長，擁有自己船隻運送黑奴至西印度及美洲出售。

1748年3月10日在一次從非洲返英國的航程中遭遇強烈暴風雨，當他感覺無望幾乎要喪失一切時，John Newton 開始讀「效法基督」一書，聖靈動工，使他接受了基督。後來蒙召獻身傳道，成了十八世紀有名的牧師。臨終前，大聲宣告說：「我的記憶幾乎喪失，但我仍記得兩件事：我是一個大罪人，而主耶穌是一位偉大的救主！」

「奇異恩典」這首詩乃敘述他重生的經歷以及他傳講信息的主題。1807年去世前，他為自己寫了一座墓銘：「John Newton 牧師，從前是位犯罪作惡不信神的人，曾在非洲作奴隸之僕，但借著救主耶穌基督的豐盛憐憫，得蒙保守，復原並赦免，指派宣傳福音的事工。」

1. 奇異恩典，何等甘甜，我罪已得赦免；前我失喪，今被尋回，瞎眼今得看見。
2. 如此恩典，使我敬畏，使我心得安慰；初信之時，我蒙恩惠，真是何等寶貴。

* 恩典無邊無限，不管我們怎樣敗壞不堪，神仍然以愛來待我們。——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14日

重擔都解脫

Burdens Are Lifted at Calvary

John M. Moore, 1925-

你要把你的重擔卸給耶和華，祂必撫養你，祂永不叫義人動搖。（詩 55:22）

在奔走天路中，許多人因被人生各種重擔壓得喘不過氣來，以致失去在基督裡的喜樂與力量。我們的主是「天天背負我們重擔的主」（詩 68:19），讓我們放下日常生活中的一切重擔，全然交給神，祂必完全負責管理。放下因過去的失敗而受控告的重擔，放下對未來懼怕的重擔，將一切的事情，都放在慈愛父神的手中，祂必看顧，祂必保護，祂必引導。

求神為我擔當一切，因全能的神是我隨時隨地的幫助者；求神的能力成為我的力量，神的亮光照亮我的心思、意念、言語、行為；神是我的指引；我的領路者，這是我的信心，因為重擔皆脫落。

此首聖詩之詞和曲皆由 John M. Moore — 一位英國浸信會的牧師所作。根據其自述，本詩寫作背景極感人。有一天，某大運輸公司的秘書打電話到船員禮拜堂要求 Moore 牧師去探訪一位年青搬運船員，他因重病住院。抵達醫院，見到那年輕人正期待有人關心並想聽聽牧師會說些甚麼。牧師從口袋裡掏出一張”天路歷程”的福音單張，封面是一幅天路客背著大包袱朝向十字架走的圖畫。牧師向年輕人稍微解釋天路歷程之故事並說當人就近基督的十字架，重擔必脫落，因神已赦免我們的罪。此時，年輕人淚水滑落臉頰，牧師問他是否心中有重擔壓抑著，他點頭示是，於是牧師帶領他禱告後，那年輕人的臉上充滿了平安和得救確信的微笑，高興地說：重擔都解脫了！

當天晚上「重擔都解脫」的聲音不停繚繞 Moore 牧師耳際，因此在聖靈感動下，此聖詩就產生了。

1. 人生路上滿布憂愁，孤單盤據心頭，重擔都解脫在加略山，與耶穌更親近。
2. 將你重擔驚恐懼怕，完全交給耶穌，重擔都解脫在加略山，與耶穌更親近。
3. 憂傷心靈救主能見，親把眼淚擦乾，重擔都解脫在加略山，與耶穌更親近。

* 認罪是必須的。一個罪若不認，這個罪要終身跟著你。 ——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15 日

時刻需禱

I need Thee Every Hour

Annie S. Hawks, 1835-1918

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 15:5）

基督徒要活出一個得勝的生命，在於每時刻倚靠主。我們沒有自己的能力，也沒有自己的智慧，我們祇是憑著唯一出於神的能力與智慧。

基督能滿足我們靈性一切的需要，我們生活不斷的支取祂豐富而完全的恩典，根據腓立比書四章 13 節所昭示我們的，信靠主的人「可以透過基督成就一切的事情」，因為基督賜給他力量。

不管你有任何靈性的需求，主能滿足你，不要再靠你今天自己本身的力量，要一心一意，每時每刻的全部依靠祂的豐盛。

這首感人的靈修聖詩是一位經歷每日忙碌的家庭主婦所作的，她的名字是 Annie S. Hawks，1835 年 5 月 28 日生於紐約 Hoosick。14 歲便展現作詩的天賦，作品經常被登載在不同的報紙上。1859 年婚後一直住在紐約 Brooklyn，是 Hanson Place 浸信會的會友，該教會的牧師 Robert Lowry 是福音作曲家，經常鼓勵 Annie 發揮作詩恩賜以服事神。

此詩之背景是當作者 37 歲那一年，有一天正忙著家務瑣事時，她就感覺到一面忙著這些瑣碎的事，一面還要富有忍耐的心，仁愛的心，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因此，她深深的感覺到人生是不能不時刻需要耶穌的，不論在喜樂或痛苦之時，她一面做家事，一面這樣想，愈想而思想愈集中，愈想而愈有精神，結果她就把工作放下來，將這思想寫下來。後來她的牧師 Robert Lowry 加上副歌並配上曲，而完成於 1872 年。

1. 我惟時刻需禱，救主恩深，誰我柔聲似禱，足慰我心。
2. 我惟時刻需禱，與我親近，魔鬼若來試探，使我得勝。
3. 我惟時刻需禱，或憂或樂，主若不來同居，我就枉活。
4. 我惟時刻需禱，賜我恩言，願主寶貴應許，于我成全。

（副歌）

我需禱，我真需禱，每時刻我需禱，望主隨時施恩惠，我來就禱。

*如果你與神同行，仰望祂給你隨時的幫助，永活的神保證不會誤你的事。—— 慕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16 日

靠恩得救

Saved by Grace

Fanny J. Crosby, 1820 - 1915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弗 2:8-9）

千萬人承認且歌頌我們得救唯靠恩典。可是他們卻仍仰賴自己的行為以博取神的恩典。請聽使徒保羅怎麼說：「既是出於恩典，就不在乎行為。」（羅 11:6）慨然單憑基督之恩我們便已稱義取悅於神，則我們本身的價值、敬虔、服從、悔改、禱告與愛便沒有甚麼地位了。你的所有虧欠並不能稍損神的愛，萬世不移的真理是靠恩典，唯獨恩典 — 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當聖經上論到恩典時，它說除去我們所有功德，才是恩典。

「靠恩得救」一詩乃盲女詩人 Fanny J. Crosby 晚年的作品，寫於 1891 年，七十一歲之齡。這首詩歌是慕迪在其佈道團事工後期最常使用的。

Fanny J. Crosby 說：「假如我們每一個人都忠心於基督所給予我們的恩典，那麼，同樣教導我們如何為主而活的恩典也教導我們如何為主而死。」

此詩由慕迪佈道團的音樂家 George Stebbins 配曲，並加上副歌。當年在佈道會中，此首聖詩的副歌常被用來作臺上、台下啟應，當臺上領唱者唱「我必要見主面對面」，台下會眾則以「永遠歌唱救我恩典」相應。

1. 塵世網羅，我將脫掉，生前苦味永不再嘗；
靈魂升天何等榮耀，在父家裡歡喜頌揚。
 2. 地上帳棚，將要殘壞，不知何時就臨眼前；
來生住處救主預備，在父家裡享福完全。
- （副歌）
我必要見主面對面，永遠歌唱救我恩典。

* 「重生」的道理是我們對將來世界希望的根基，是基督教的起點。 —— 慕迪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17 日
光明歌

Thou, Whose Almighty Word

John Marriott, 1780-1825

應當趁著有光行走，免得黑暗臨到你們。

那在黑暗裡行走的，不知道往何處去。（約 12:35）

在黑暗裡行走非常危險。耶穌是世上的光，凡不認識耶穌的人是在黑暗裡行走，人生的道路不知道何處去。

一個在靈性黑暗裡面的人，有時不覺得自己是在黑暗裡。他看不見有什麼危險，更不相信有什麼危險。求主用祂的靈光照我們，使我們各人能看見我們所當行的路。

耶穌要我們當把握機會，因為時候不多，應當趁著有光 —— 耶穌是那真光，信從這光，以致成為光明之子。

此首聖詩的作者 John Marriott 享年僅四十五。牛津大學畢業後，在聖公會擔任牧職，生前寫了多首詩，死後，親友才將其出版問世。其中以此「光明歌」最著名。

這首詩歌是 1818 年作者根據創 1:3 的經文寫成。詩中說明三位一體的神：聖父命令有光，聖子乃世上的光，聖靈光照人心，且有鼓勵督促人人信從的能力，因此被列入佈道詩歌類。其所用的詞句，寓意深邃，例如以「黑暗混沌」「病心」等喻異教，又以光明慈愛之燈，以及全智全愛全能之洋海喻救恩之浩蕩，文藻用意並茂，堪稱傑作。本詩所用之曲調是義大利國歌。

1. 大哉聖父權能，吩咐黑暗混沌變為光明；
我今敬獻禱聲，求使萬族萬民，得聞我主福音，能有光明。
2. 聖子離開天庭，降世普賜救恩，醫治萬民；
求主看顧病心，醫治內心愚盲，普向一切人民，煥發光明。
3. 聖靈仁愛真誠，天鴿感化世人，求主降臨；
求攜慈愛之燈，常在水面運行，照澈塵世幽蔭，能有光明。
4. 聖父，聖子，聖靈，全智，全愛，全能，三一真神；
求主如海豐盈，漲起高潮滾滾，遍流世間遠近，普賜光明。

* 不活出主耶穌，就不能成聖。 —— 亞豐索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18日

藉我賜恩福

Make Me a Blessing

你們白白的得來，也要白白的舍去。（太 10:8）

一個成熟的基督徒，其生命的特徵是肯與人「分享」。記得小時候母親常叮嚀我，吃東西時若被其他小朋友看到，則一定要與他人分享，不可獨享。但我總是捨不得，老是學不會這功課而挨罵，因為我尚幼稚不夠成熟，自顧不暇，那裡會想到別人？直到信主後，大學期間在孤兒院裡事奉，才體會到「分享」的喜樂，正如主耶穌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 20:35）。因此，從一個人是否具有「分享」的生命氣質，可以窺見其基督徒靈性的成熟度。

不能與人「分享」，有兩大原因，其一是「不能給」，因為自己沒有東西可給，生命虛空，如何給？給什麼？從未經歷主拯救大能的人，如何叫他作見證？貪愛世界的人，如何叫他將心給主？常以地上的事為念的人，如何叫他服事主、傳福音？

其二是「不肯給」，這種人的生命就像死海一般，只有接受而不願付出，自私而徒受恩典。即使給，也僅僅給那些他所愛的少數人，給那些對他有利益，將來有回饋的人。

基督徒從主領受恩典，乃有神的託付，為要成為神賜福眾人的導管，流露豐盛的活水泉源，滋潤乾渴的田地。

1. 在塵世生命崎嶇道路中，多少人困倦悲傷，
黑暗滿布，快把真光照亮，使憂傷者變歡暢。
2. 述說耶穌基督慈愛故事，述說祂赦罪大能，
別人信主要藉你去見證，生活時刻像明燈。
3. 白白得來，故要白白施與，愛人要像主愛你，
攙扶軟弱者務要盡心力，忠於主始終如一。

（副歌）

藉我賜恩福，藉我賜恩福，藉我生命榮耀主名；

藉我賜恩福，救主，聽我求，藉我賜恩福，使他人得救。

*我們為什麼甚少經歷在基督裡的豐盛呢？因為我們沒有白白的施予。—— 戴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19日

悲傷者來就主

Come, Ye Disconsolate

Thomas Moore, 1779-1852

你們一切乾渴的都當就近水來。(賽 55:1)

使靈命復蘇的“活水”，正等待凡願就近水“來”的任何人飲用，這是神的應許。

“來”是一種行動，表達人的渴望——需要主的說明和醫治。唯有對神的恩典有渴慕者，才能經歷神的幫助、安慰和醫治的大能。

一個瞎眼者懇求耶穌幫助，耶穌問他說：“要我為你做什麼？”雖然耶穌知道其需要，但是讓瞎眼者說：“主，我要能看見。”對他是何等重要。

當你受傷，需要主的醫治，必須“來”就近主，祂必顧念。

此詩原作者 Thomas Moore 1779 年 5 月 28 日生於都柏林，雖進入都柏林三一大學，但因其羅馬天主教背景之故，使他無法獲准畢業。後來研習法律，想當律師，又未能如願。嘗試各行各業，都一事無成，祇好獻身於寫作生涯。在那時代，他是少數以寫作致富者之一。但至終由於經營不善，在他生命末期的那幾年，是最窮困最潦倒、最悲哀的日子，結果精神錯亂，於 1852 年 2 月 26 日去世。

此詩之第三節是美國作詩家 Thomas Hastings 加上去的，並稍修改前二節，使這首老歌可以進入現代福音詩歌行列。

1. 悲傷的人快來，無論在何地，來到施恩寶座，虔誠屈膝；
呈示創傷的心，傾訴你苦悲，世上的憂傷，天上總能醫。
2. 孤單者有快樂，迷途者得光，痛悔者獲盼望，照耀輝煌；
當傾聽安惠師，溫柔的說道：“世上的憂愁，天上能醫好。”

3. 請看生命的餅，看生命活水，由神寶座流下，甘甜純粹；
請來嘗主愛筵，請多思念主，世上的憂愁，天上總能除。

* 慈愛的神，祂每時每刻體恤我們，不讓我們走一步超過我們力量的路。—— 海弗格爾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20日

靠近神的懷中

Near to the Heart of God

Cleland B. McAfee, 1866-1944

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 46:10）

我們所住的世界誠然是個苦海，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永遠翻騰震盪。但主裡的人卻不害怕，因為有神的平安包圍著我們。有神同在，我們就有避難的地方了。

人生愈痛苦，世界愈動盪，基督徒愈要在主裡安靜下來。摩西奉命拯救以色列人，先在曠野保持了四十年的安靜。以利亞奉命攻擊假先知，先在基立溪和撒勒法經過了三年的隱藏。施洗約翰奉命傳道，先有三十年的野地靈修。使徒保羅出去為主作工，先用三年的光陰，在阿拉伯與神交通，安靜等候。

突來的風暴，不要驚恐，讓我們投入神的慈懷中，得享真正的安息。

「靠近神的懷中」的詞和曲是由 Cleland B. McAfee 寫於 1901 年。當時他正牧養一間大教會即芝加哥第一長老會。一天，他收到噩訊，兩個可愛的侄女被白喉症奪走了生命，頓時，震驚、哀痛幾乎淹沒了他，傷心之餘，作了此詩，一方面安慰自己的心靈，一方面也用以安慰喪家。

作者第一次唱此詩是在侄女的喪禮中，用哽咽之聲，令人鼻酸。

接著的主日，McAfee 牧師的教會詩班就以此詩在聖餐中獻唱。

他的弟弟——Lapsley 牧師，感動之餘，就將此詩帶回其牧養的加州 Berkeley 第一長老會，從此，這首聖詩就流傳到各處，繼續安慰眾信徒。

Cleland B. McAfee 1866 年 9 月 25 日生於密蘇里州的 Ashley。畢業于聯合神學院後，回到其母校 Park 大學擔任教職兼校牧。後又成功地牧養兩間大的長老會。退休後，繼續寫作、演說、傳道直到 1944 年 2 月 4 日離世。

1. 有一安息恬靜之處，靠近神的懷中；罪惡不能侵擾之處，靠近神的懷中。
2. 有一安慰溫暖之處，靠近神的懷中；我們與主相會之處，靠近神的懷中。
3. 有一完全釋放之處，靠近神的懷中；平安喜樂充滿之處，靠近神的懷中。

（副歌）

慈愛的救主耶穌，降世自父懷中，求主使我蒙保守，靠近神的懷中。

* 力量總是來自倚靠神的地方。——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1 日

我要忠誠

I Would Be True

Howard A. Walter, 1883 - 1918

我揀選了忠信的道，將禱的典章擺在我面前。（詩 119:30）

有生命的真基督徒當天天存誠實的心面對神及人。基督徒生命中的滿足，是來自生命根本的改變。當神讓人看見生命中的醜陋，而人又誠實地承認這醜陋時，神的救恩就臨到，直到改變人本性的醜陋。人既從罪惡中得著釋放，就可以不用帶著面具來生活，可以誠實地與神與人交往，享受一個喜樂的關係。

作個誠實無過的人，要透過禱告讓聖靈在我們生命中工作。誠實的本質一定不可脫離愛心的基礎。誠實亦須建立在神的話語並認識神的關係上。當我們有誠實的心，才能讓神幫助我們成為一個有生命力的人。唯獨誠實良善的心，才能讓神的話生長結實，叫生命得著益處。

「我要忠誠」系一年輕人寫于二十多歲時，近一百年來已深獲年輕人喜愛。作者 Howard A. Walter 1833 年 8 月生於 Connecticut 州的 New Britain，1905 年以優異成績畢業于普林斯頓大學。次年，

前往日本東京 Waseda 大學教英文一年，返美後，為自己寫了一篇座右銘，與其母親分享他的人生哲學。

該篇以「我的信條」為題。他的父親將其兒子佳作，投稿至 Harper' s 雜誌，被刊登在 1907 年五月號上。1909 年衛理公會一位信徒叫 Joseph Yates Peek 用口哨哼出曲調，後由名作曲家 Grant Colfax Tullar 加上和聲譜上四部，就是今天我們所唱的調之。

當他死後，他所屬的教會 First Congregational Church of Christ in New Britain 於 1926 年 2 月 14 日為他建立一座紀念碑，碑上刻著此詩前兩節歌詞。

1. 我要忠誠，因有人對我信賴；我要純潔，因為有人關懷；
我要剛強，人間痛苦才能當；我要膽壯，困難才能抵擋。
2. 我要友愛，愛敵也愛孤苦者；我要施贈，不求任何酬謝；
我要謙卑，不忘自己缺點多；我要仰望，歡笑，博愛，互助。
3. 我要祈禱，繁忙更要多禱告；我要恒心，不斷親近父神；
我要諦聽，父神慈愛微小聲；我要篤信，緊步基督後塵。

* 聖潔就是：竭盡所能的去效法耶穌。—— 狄克 · 伊斯特曼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2 日

耶穌珍寶

When He Cometh

William O. Cushing, 1823 - 1902

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太 18:3）

這句話是當門徒有一次爭論「天國裡誰是最大」的時候，主耶穌曾叫一個小孩子來站在他們中間，教訓他們所說的。我們要向小孩子學習，但必須知道要向小孩子學習些甚麼，因為小孩子也有其弱點，如：易受欺騙、不成熟、孩子氣等。

針對門徒當時爭大之錯誤，耶穌只提出一點要他們向小孩子學習的，那就是謙卑。祂接下來說：「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太 18:4）讓我們常常記著主耶穌的教訓，使

自己變成小孩子的樣式；不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並且隨時保持童稚單純信靠仰望的心，那麼天國必然也是屬於我們的。

這首「耶穌珍寶」被公認為是最著名的兒童聖詩。作者 William O. Cushing 於 1856 年特別為他的主日學兒童們所寫的，乃根據瑪拉基書 3:17 「萬軍之耶和華說，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屬我，時時歸我。」之經文有感而作。

William O. Cushing 1823 年 12 月 31 日生於麻州的 Hingham。在基督門徒教會牧會二十年後，1870 年其妻去世，加上自己健康欠佳，被迫退休。在此令人沮喪時刻，他向神禱告說：「主阿，我能為禱作甚麼，請指示。」神聽其祈禱，給他作詩恩賜，之後與福音作曲家如 Ira Sankey，Robert Lowry 及 George F. Root 等有密切來往。此詩即由 George F. Root 為之譜曲。

1. 主必再來，主必再來，要聚集祂珍寶，
潔白珍寶，明亮珍寶，主心深喜愛。
2. 主要尋我，各處尋我，祂國裡好珍寶，
潔白珍寶，明亮珍寶，主心深喜愛。
3. 信主孩子，愛主孩子，是耶穌好珍寶，
潔白珍寶，明亮珍寶，主心深喜愛。

（副歌）

耶穌珍寶如明星，嵌在王冠放光明。
都在天堂享安寧，必永遠快樂。

* 痛苦是造就並使我們基督徒長進的機會。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3 日

當盡本分

A Charge to Keep I Have

Charles Wesley, 1707 - 1788

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就可以終身在祂面前，

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祂。（路 1:74 - 75）

無論從舊約或新約，我們都可以看見，神救贖人的目的，乃是要人事奉祂。事奉是永遠的，今天我們憑著信心事奉，那一天在永世裡就要面對面的事奉祂，並且要事奉祂直到永永遠遠。事奉神是被贖的人當盡本分。

舊約時代，所有事奉神的人首先必須把自己分別為聖獻給神。新約時代的事奉更是如此。因此保羅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 12:1）

我們當以事奉神為人生獨一的目標。在人生的路途中，無論是學業、職業、婚姻、家庭或前途等事，面臨重大的抉擇時，我們都該以事奉神為惟一的目標，讓一切環境和人、事、物，都為事奉神而效力。若必須有取捨時，我們寧舍一切，犧牲所有，只揀選事奉神。

由衛斯理約翰兄弟開始的衛理公會聖詩集，乃 18 世紀影響英國奮興佈道最有力的工具。 Charles 所著 6,500 首聖詩幾乎包括基督徒經歷之各層面和衛理公會之神學信仰。

「當盡本分」乃 Charles Wesley 在讀亨利馬太的聖經注釋利未記 8:35 時，受感而寫的一首聖詩。它教訓我們，每個人都有事奉職責，當盡個人本分去榮耀神，關心人靈魂之需，服侍當代的人。並守在會幕門口，遵守耶和華的吩咐。此詩於 1762 年出版，深受歡迎，惟預定論者對此詩極不贊同，曾引起過激烈爭辯。

1. 我有本分當盡，我有神當事奉，得離惡與主親近，靈魂得進天宮。
2. 須為今代效力，成就主派事工，施展才能為眾勞役，殷勤勉勵至終。
3. 望主使我謹慎，在主面光之中，常作準備將我責任主前盡訴心哀。
4. 助我做醒禱告，終身靠主引領，無忝聖召無悖恩道，等見天國光明。

*行一切日常的事奉，當作是最後的一次。 —— 亞豐索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4 日

求主操舵

Jesus, Savior, Pilot Me

Edword Hopper, 1818 - 1888

耶穌連忙對他們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可 6:50）

我們在地上遭遇風浪，艱苦掙扎，我們的環境漆黑無光，在這樣孤單無助之時，難免覺得自己被別人遺忘了。

但我們如果是屬於主的門徒，為何要如此灰心絕望呢？當記得可 6:47-50 耶穌履海這一件事。當晚船在海中，門徒遇風不順，搖櫓甚苦，心生畏懼，前途茫茫未蔔，情況危急。然而門徒在海上掙扎，被波濤和暴風包圍之光景，主耶穌都看見。黑夜雖深，風浪雖大，都不能使祂躊躇不前。在緊急關頭，祂決不會坐失良機。祂會衝破一切攔阻與門徒同在，保守和引導他們。

今天，你的人生是在逆風中行駛嗎？像汪洋中一葉孤舟，夜裡迷失在驚濤駭浪風暴中，彷徨無依，感覺孤單懼怕嗎？請記得，交托在主耶穌手中，祂必引導你。

「求主操舵」這首詩的作者是美國長老會的牧師，名 Edword Hopper，1818 年 2 月 17 日生於紐約市，1842 年畢業於協和神學院後在紐約兩個長老會牧會。因其成就，Lafayette 大學贈予榮譽神學博士學位。後來在紐約港口專司海陸教會直到離世。

本詩是作者從事航海人員牧養工作時，特別為海員們靈性之需而作。乃根據太 8:23-27 耶穌平靜風和海之事件為背景，以隱名發表，正如其謙卑個性，不願顯揚一切為神所做的工。此詩第一次在 1871 年的 The Sailor's Magazine 刊出。1888 年他在書房寫詩，手還握筆時，忽然應主召回天家，無疾而終，享年 70 歲。

1. 求救主來操我舵，去經過苦海洪波；
大風浪撲面而來，多礁石，堪慮隱災。
惟主有南針海圖，懇求主來操我舵。
2. 像慈母撫愛嬰孩，主平定汪洋大海。
只要主吩咐“平靜”，浪與風便都聽命。
掌海洋全能之主，懇求來操我舵。
3. 到後來舟近海邊，浪觸岸，震地聲喧；
尚未得安息之前，我仍靠我主心懷，
願主柔聲慰道：“你放心，是我操舵”。

*我在神裡面成長，自己就變得愈小。—— 邦艾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25日

是否勞倦

Art Thou Weary ?

John M. Neale, 1818-1866

疲乏的，祂賜能力。軟弱的，祂加力量。（賽 40:29）

基督徒奔走天路，難免會疲乏、困倦。因為我們是有血肉的人，走遠就會疲乏，工作多、生活繁雜就會困倦。然而以賽亞先知提醒我們說：「永在的神耶和華，創造地極的主並不疲乏，也不困倦」（賽 40:28）。同時神更應許賜力量和加力量給疲乏軟弱者。

至於如何支取神所賜的能力，乃是要「等候主」，這意思即匆匆促行事以致走在神的前面，乃要傾聽祂的聲音，清楚祂的旨意。祂應許賜給我們安息，除去我們的困乏和疲累。但祂要求我們去靠近祂——到祂面前去，就可得安息。（太 11:28）

避免疲乏困倦另一秘訣，即要默想祂、和祂話語，在祂的同在中從新得力。正如經文所示「……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來 12:3）

這首「是否勞倦」是從第八世紀一位名叫 Stephen 的希臘修道士的作品改編來的。這位修道士住在 Mar Sabas 修道院，該院位於死海邊的猶大曠野，建於 484 年，此院產生許多希臘正教的領袖。Stephen 於十歲即被其伯父送進修道院，790 年成為該院院長直到 90 歲去世止。

在十九世紀時，許多安立甘的傳道人及學者，熱衷於將古代希臘，拉丁及德國聖詩重編或翻譯為英文。本詩作者 John M. Neale 即是其中一位。1818 年 1 月 24 日，生於英國倫敦，對英語世界聖詩的貢獻頗大。

本詩特色乃每節第一行是問句，第二行則以積極的回答，此種型態適合作為啟應、對唱。此詩曾為許多名人所最愛唱的聖詩，包括美國羅斯福總統。

1. 問你是否勞倦憂愁，是否苦難堪？有聲說道：“到我這裡享平安。”

2. 倘若祂來做我領導，是否有特徵？ “ 祂的雙手，雙足肋旁，滿傷痕。 ”
3. 倘若我仍緊緊跟祂，到底會如何？ “ 憂愁消散，苦工完畢，約但過。 ”
4. 我若歸依，求祂接收，祂會推辭否？ “ 天地雖過，祂不推辭，總收留。 ”

* 「發怨言」就是心裡不服，好像神虧待了我們，因而說出埋怨的話。 —— 周志禹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6 日

仰望救主

Looking To Jesus

John E. Su

至於我，我必仰望神，把我的事情託付祂。（伯 5:8）

神知道你前面的一切，雖然前途長短莫測，崎嶇難行，但主要帶領你經過一切，祂要背負你的一切重擔，所以要將你的前途交在主的手中，因為祂掌管著明天。

仰望救主，不要向四周環境觀望，免得被驚濤駭浪所吞沒。四面是那麼陰沈黑暗，又有疾病痛苦、貧窮死亡包圍我們。如果你想由環境得安慰得平安，終必使你失望灰心。所以你不要看環境的黑暗，乃要單單仰望主，祂是光，必照亮你當行的路。

這世界和其上的一切都使短暫的，都要過去，祇有在主裡是永恆的。當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只有在祂裡面，才有喜樂平安和盼望。

這首「仰望救主」是蘇佐揚牧師于 1938 年 11 月 12 日作於香港。蘇牧師 1937 年（抗戰之年）畢業于山東華北神學院之後，即開始學習為主工作。由 1937 年至 1948 年在中國十九省馳騁為主傳道，經歷許多困難，但從不灰心。這一段期間譜出了許多生命的聖詩。

蘇牧師在多方面服事主，藉音樂、文字及環球佈道，為主結果累累。在抗戰期間，他著作許多抗戰歌，賺了不少錢，但聖靈感動他，放棄世界虛榮，於是立志要將音樂恩賜為主而獻上，開始寫作聖詩，著作有「天人聖歌」。

1966年六月，蘇牧師的詩歌被譯為瑞典文，同時瑞典 Saint Olav 學院贈以榮譽音樂博士學位，以尊崇其在聖詩上的成就。

1.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都是叫人懼怕灰心難過，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只有仰望救主耶穌渡過。
2.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世界引誘使人心靈冷落，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魔鬼掌權使人犯罪作惡。
3.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我的家鄉是在天父那裡，
世上沒有一處是安居之所，只有仰望救主忍耐到底。

(副歌)

仰望救主，祂必施恩時常看顧，
請問世上那有一處是安居之所？只有仰望救主耶穌渡過。

* 仰望主就能超越世界的狂風駭浪，行走在驚濤洶湧的大海，猶如渡過微波不興的水面。——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27日

奇妙揀選

His Election

Yu Ming Chia, 1880-1964

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弗 1:4)

約翰福音 15:16 告訴我們說：「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很多時候我們逃避神的呼召，我們走我們自己的道路，我們明明知道神在呼召我們，要我們服事祂，做祂所願意我們做的工作，可是我們卻走自己的道路。

耶穌基督知道祂是神所揀選的，所以祂就一心一意的，甘心樂意的走上十字架的道路。並不是我們沒有自己的揀選，乃是祂的揀選比我們的揀選來的更美；並不是我們沒有自己的喜好，乃是祂的喜好比我們的喜好來的更美好。耶穌基督不但是神所揀選的，也是「神所喜悅的」。

我們當在神面前省察自己的心有沒有立志得主的喜悅（來 13:21）。我們需要體會神的心意，摸著神的心意，明白神揀選我們的目的。

這首「奇妙揀選」歌乃是中國教會史上神重用的僕人賈玉銘先生所寫。1880 年生於華北的山東省，他于中學畢業時即歸信基督，繼入「文會館」就讀。1904 年畢業後開始傳道。1936 年創立基督教靈修學院，一生著作極多，1964 年 4 月 12 日他息了一生的勞苦，寄居世界 85 歲。

本詩由蘇佐揚牧師配曲，1946 年作於甘肅蘭州。

1. 奇哉於創世前，主揀選我，名錄生命冊上，永不塗抹。
2. 美哉主的旨意，永不更易，我既蒙主揀選，必救到底。
3. 既已蒙主揀選，亦必蒙召，召來靠主稱義，得著榮耀。
4. 我主旨意堅定，信實可靠，要站在恩典中，永不動搖。

（副歌）

揀選我，主揀選我，奇哉主揀選我，主阿究竟為什麼，禰這樣愛我？

* 主選召我們為祂作工，我們切不要想有千萬的人來歡迎我們。
應當記得神的兒子到世上來的時候，人也不接待祂。—— 趙柳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8 日

親近，更親近

Nearer, Still Nearer

Lelia N. Morris, 1862-1929

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 4:8）

我們與主的關係是需要努力去追求渴慕的，不然就會與祂疏遠。正如園圃需要勤加耕耘，否則必荒蕪、野草叢生。我們愈親近祂，祂就愈與我們親近。

每當你與主相交，把你心裡的話告訴祂的時候，對祂的愛就每次加深。要尋求多與主耶穌相交，你要花更多的時間禱告，與主面對面交談，把你心裡的事告祂。同時，內心傾聽祂對你的話，這樣你

對祂的愛便會增長。你心中為主留下空處愈多，愛主就愈深。要把心中的虛榮除去，把你所愛慕的東西移開，要在心中留下地方給主住，使祂能活在你裡面，並向你顯出祂的大愛來。

這世界吸引我們，但願我們乃被基督所吸引，並快跑跟隨祂。

本詩之詞與曲的作者 Lelia N. Morris 女士 1862 年 4 月 15 日生於美國俄亥俄州 Pennsville。1881 年結婚，與丈夫皆熱心于衛理公會，婚後十年，開始對寫作聖詩產生興趣，生平共著有 1,000 首詩。

1913 年她的視力逐步衰弱，不到一年，即完全失明，但她仍不洩氣，繼續寫作，直到 1929 年離世。「親近，更親近」最早見於 1898 年出版的五旬節讚美詩集內。

1. 親近，更親近，親近主心，親愛救主吸引我更親近；
願在主懷中與主相親，在主慈愛保護中享安寧，
在主慈愛保護中享安寧。
2. 親近，更親近，親近我主，我一無所有獻給主耶穌；
今獻我憂傷痛悔心靈，求主用寶血將我罪洗淨，
求主用寶血將我罪洗淨。
3. 親近，更親近，終生親近，直到進入榮耀裡享安息；
一直到永遠永無止盡，親近我救主與主更親近，
親近我救主與主更親近。

* 讓我們經常使身體成為帳幕和住處供那位全能的主神 —— 父、子、聖靈 —— 居住。 ——

聖法蘭西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 月 29 日

趕快去傳福音

Rescue the Perishing

Fanny J. Crosby, 1820-1915

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 1:16）

使徒保羅是一位熱愛靈魂的傳道者，在其內心有燒不完的動力，使福音火炬傳遍外邦之地。在保羅的心中，有很大的負擔，甚至他感到若不傳福音給別人，就是欠了別人的債，他解釋有兩個很重要的原因：

第一、不以福音為恥。福音是寶貴的、是榮耀的、是神愛世人的具體行動與明證。「福音」也包括了福音工作的意思，保羅看福音工作是神聖的，所以他從不認為是羞恥的。

第二、福音是神的大能。這福音是一種能力，是一種改變人生命的能力，所以是榮耀的，能使一個敗壞的生命扭轉成為神性情的生命，保羅就是體會過這種能力。

除非在我們生命裡能夠體驗到這福音的能力，並看到福音是神聖的，否則我們就會以福音為恥。

本詩是「美國聖詩皇后」 Fanny Crosby 寫于 1869 年，其大多數作品乃完成于紐約宣教工作之後的時期，本詩亦為其中之一。某一炎熱的夏天晚上，在紐約的貧民窟街頭佈道，當她講完信息呼召時，一個十八歲的年輕人走到前面說：「您在呼召我麼？我答應媽媽與她在天堂相見，但以我現在光景，是不可能的」。當 Fanny Crosby 為他禱告後，最後他閃著明亮的眸子叫起來說：「現在我可以在天堂和媽媽相見了，因為我已找到了神。」

這首詩是她在失喪的人群中，感到這許多無依無靠的人，不但身體物質需要人說明，而靈性方面更需要拯救，同情油然而生，就以路加 14:23 為基礎寫成了此首詩，神使用它，在慕迪佈道會中藉之引領無數人歸主。

1. 趕快去傳福音，救失喪靈魂，從罪惡中及陰府救亡羊；
替迷路者哀求，引他們回頭，傳揚耶穌，有大權能拯救。
 2. 人雖輕忽主愛，主還是等待，盼望他們為罪憂傷悔改；
當以溫柔誠懇，勸他們虛心，若有相信，必蒙赦罪大恩。
 3. 趕快去傳福音，是信徒本份，主加力量使你能勝此任；
當以忍耐勤勞，領他走窄路，主已代死，罪人當信耶穌。
- （副歌）
感快去傳福音，救失喪靈魂；耶穌滿心慈悲，拯救罪人。

* 每個人不但可以用唇舌去傳福音，還可以用生命去傳基督。——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30日

願那靈火復興我

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
要使謙卑人的靈蘇醒，也使痛悔人的心蘇醒。（賽 57:15）

毋庸置疑，屬靈復興其中一個最明顯又恒常重複的特徵，就是認罪悔改的現象，只要我們隨手打開一本關於復興史跡的書，便可得到充分的印證。神的話語多處清楚指示我們，通往復興之路，需要悔改的心。

以斯拉記九章給我們看見，以斯拉是通曉神的律法，認識神是忌邪的神，厭惡罪惡，所以為著祭司、利未人和百姓竟然與迦南人聯婚，違背了神的律法，以致聖潔的種類和外邦的國民混雜，得罪了神，而極其傷痛，他個人先在神面前認罪憂傷。因聖靈的工作，常是由個人開始，以斯拉不是定這個人的罪，定那個人的罪，他乃是拔自己的頭髮、鬍鬚、審判自己。今天在教會中何等需要像以斯拉這樣的人出來，個人先在主面前憂傷痛悔，不是要求別人，也不是定罪別人，更不是等候盼望別人，乃是自己在神面前先自卑認罪。

「願那靈火復興我」的詞與曲皆由楊柏倫所作。他是中國廣東新會人，1931年生於上海，聖約翰大學化學系畢業。自小學習小提琴八年，後與馬革順教授學習作曲，開始創作聖樂。

他於1950年受洗加入教會，對聖樂事奉甚為熱心，前後出版三本歌集，「神的應許」、「願那靈火復興我」及「永恆的愛」，每集八首，是他作品之精華。他的作品平易近人，他的風格基本上是西洋的。楊柏倫現任香港某大公司董事長，在百忙中仍奉獻大部分時間推展聖樂，是一位不可多得多才多藝的企業家、詩人與作曲家。

1. 願那復興我的靈火，重新再來一次復興我，
起初的信心何處失落，我願悔改重新再得著。
明媚的春光裡，在幸福的生活裡，我們陶醉，我們歡樂，
早把主恩典忘記。
2. 起初的愛心何處失落，我願悔改重新再得著。
艱苦的歲月裡，在百般的試煉中，我們禱告，我們儆醒，

毋把主恩典忘記。

*破碎乃是「復興」的開端。這是痛苦的，而且是羞辱的；可是除此以外別無他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8月31日

以愛相連

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

John Fawcett, 1740-1817

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約壹 4:12）

一個真實的基督徒必有愛弟兄的心，使徒約翰說：「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約壹 4:7）

這種信徒之間關懷兄弟般的愛有其基礎：

第一，這是神的命令（約 13:34）。

第二，主耶穌為我們立下了榜樣，要我們跟隨祂的腳蹤行（約 13:15）。

第三，因為我們乃真正的弟兄，我們為同個天父所生，我們命定承受產業，為了討天父的喜悅，我們當彼此切實相愛。

馬丁路德說：「從親子的關係可以學習這種弟兄般的愛，有苦同當，有樂同享，基督為我們所作的也是如此，將來也必如此。祂全時間耐心看顧提攜——對待我們這些不潔、不全、軟弱多罪，全無信徒樣式的人。祂對信徒的愛卻全不看我們的軟弱。」

「以愛相連」這首聖詩的背景就是信徒相愛的詮釋，每逢聖餐禮拜我總喜歡用它作為結束。

本詩作者 John Fawcett 1740 年生於英國 Yorkshire — 貧苦家庭。十六歲信主，26 歲受按立為浸信會牧師。他蒙召前往英國北部 Waingate 一窮鄉僻壤的小教會做牧養工作。數年後，由於孩子增多，教會薪水又少，生活貧困。此時正好倫敦一間有名的大教會（Carter' s Lane 浸信會）的牧師去世，

該會擬聘請他去接任 Dr. Gill 的職位。

John Fawcett 經過一番掙扎終於答應。當 Waingate 教會為他送別之日，眾信徒圍著馬車悲傷落淚。Fawcett 師母見此景亦感傷地對她丈夫說：「John，我不忍心離開……」，Fawcett 回答說：「我也是」。於是他們將收拾好的行李都卸下來，決定與這些貧困的信徒繼續在一起。他在這教會超過了五十年的牧養事奉，而年薪始終從未超過 \$200.00。

1. 福哉愛主聖徒，彼此以愛結連，和睦相處，同心合意，在地如同在天。
2. 在父寶座面前，同心虔誠祈禱，同擔憂懼，同得安慰，同一盼望目標。
3. 彼此同當憂患，彼此同肩重擔，彼此共灑同情眼淚，彼此慰問勸勉。
4. 我們離別之時，內心難免依依，身雖遠離，心仍契合，希望再會有期。

* 你若能把愛獻給神，也就能把神帶到愛的事上。 —— 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 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日

聖哉，聖哉，聖哉

Holy, Holy, Holy

Reginald Heber, 1783 - 1826

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彼前 1:15）

聖經中的聖潔觀念，現代人聽起來似乎覺得很陌生。「聖潔」這個字，聖經作者指的是神性的本質。神的聖潔是祂反對罪性本質的一部分，這個字用來描述神和人之間唯一的差異。我們的神是聖潔的神。

「聖潔」二字的意義包括了神的榮美；公義與恩慈；華美與莊嚴、豐盛與壯麗 法形容與比擬的神性。

此項嚴肅、重大的真理，叫我們能像以賽亞那樣，在神面前伏於地說：「我是嘴唇不潔的人」（賽 6:5）。唯一潔淨的方法，乃是以祭壇上的火炭，那是神自己所點燃的，沾我們的口，焚燒我們。神並沒有說那是容易走的道路，也沒有應許捷徑，而且還要背負十字架。但到了高峰，祂聖潔的榮耀便彰顯。

此詩作者 Reginald Heber 1783 年 4 月 21 日生於英國 Cheshire 。原是英國的貴族世家。十七歲進牛津大學，文學神學雙管齊下，學生時代在詩文方面已出類拔萃。 1807 年受按立，在英國西邊 Hodnet 小村任教職共十六年之久，其聖詩大半都是此時期之作品，詩稿現在還保藏于英倫博物院內。

1822 年他榮調倫敦，翌年晉升加爾各答主教，統攝全印度和澳大利亞教務。由於工作壓力和水土不服，健康受損。某主日在戶外向大批群眾證道後，因中暑而突然去世，享年僅 43 歲。死後其寡妻將其作品選擇 47 首出版。大部分之詩，至今仍沿用。

這首「聖哉，聖哉，聖哉」是根據啟示錄 4:8-11 所描寫的敬拜與頌贊，原是為聖三一主日而作的，許多詩本將它列於第一首。

1. 聖哉，聖哉，聖哉！全能大主宰！清晨歡悅歌詠高聲頌主聖恩，
聖哉，聖哉，聖哉！恩慈永無更改，榮耀與讚美，歸三一真神。
2. 聖哉，聖哉，聖哉！群聖虔拜俯，各以華麗金冠呈奉寶座之前，
千萬天軍，天使，虔敬崇拜上主，昔在而今在，永在萬萬年。
3. 聖哉，聖哉，聖哉！全能大主宰！天上地下海中萬物頌主尊稱，
聖哉，聖哉，聖哉！恩慈永無更改，榮耀與讚美，歸三一真神。

* 人越親近神，就越瞭解祂的聖潔和祂的標準。 —— 海倫·羅斯芙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 日

信靠耶穌真是甜美

'Tis So Sweet to Trust in Jesus

Louisa M. R. Stead, C. 1850 - 1917

我的心因禱的救恩快樂。（詩 13:5）

喜樂是聖經中一個重要的主題，是信徒生活的特質。而救恩是快樂的泉源。

當以色列民站在紅海的彼岸歌唱，感謝神那麼大的救恩，拯救他們脫離埃及的奴役，法老的追兵。

所以他們歡樂地歌頌耶和華（出 15 章）。士師記第五章底波拉之歌，也因耶和華的救恩而歌頌。

救恩不僅使人間有歡樂，甚至自然界也有回應（賽 55:12）。神為整個宇宙所設計的，原是無盡的歡樂。在創造世界的過程中，「那時星辰一同歌唱，眾子也都歡呼」（伯 38:7）。

信徒必須操練堅強信靠耶穌的經歷，無論處順境或逆境。「信靠耶穌真是甜美」的作者 Louisa M. R. Stead 就是一個美好的見證。此詩歌是作於其生命中最痛苦的時刻——年輕喪夫之痛。

Louisa Stead 1850 年生於英國 Dover，年輕時深感神的呼召，要她做宣教士。1871 年抵美國住俄亥俄州之辛辛那提。1875 年與 Stead 先生結婚，育有一女名為 Lily，當女兒四歲某日，全家到長島灘野餐。突聞一男孩在海中求救哭聲，Stead 先生立即躍入海中搶救即將滅頂的男孩。不幸被男孩強拉入海，雙雙溺斃。

事後不久，Louisa 和其女兒至南非作了十五年的宣教士。後因健康緣故，被迫返美療養。其女兒 Lily 繼續接任宣教工作。

1. 信靠耶穌真是甜美，只要信靠主恩言；
只要站在主應許上，信靠主蒙福無邊。
 2. 信靠耶穌何等甜美，只要信靠主寶血；
只要憑著純一信心，能洗罪汙白如雪。
 3. 我真快樂，我信靠禰，禰是我救主良友；
我深信禰與我同在，從今時直到永久。
- （副歌）
耶穌，耶穌，何等可靠，多少事上已證明！
耶穌，耶穌，寶貴耶穌，願我信心更堅定。

* 「加倍的祝福」不是賜給無罪的人，乃是賜給愛神的人。—— 賓路易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3 日

祂為何要愛我

Why Should He Love Me So ?

Robert Harkness, 1880 - 1961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 3:16）

這是一節相當熟悉的經文。神愛世「人」！神為什麼愛世「人」呢？世「人」有什麼可愛？詩篇 8:4 詩人諷刺地說：「人算什麼？禰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禰竟眷顧他！」

科學家研究「人身」的原料，說一個人不值兩塊美金。可見人真是算不得什麼？但是約翰福音卻強調說：「神愛世人」！科學家雖然說，人不值錢；詩人雖然說，人算不得什麼，但是，「人」竟被「神」愛上了，此中定有大道理！

人能夠被神所愛，因為人是神「創造」的。這就是「人的秘密」。創世記第一章第二章記載神創造天地萬物的情形，說「人」是一切創造之物中最後被創造的。這是因為神造人最費工夫，也因為人是神造天地萬物的中心。

本詩的詞和曲皆由 Robert Harkness 所作。1880 年 3 月 2 日生於澳大利亞的 Bendigo，1902 年當 Torrey-Alexander 佈道團在該國舉行佈道大會時，他們說服他加入佈道團，並擔任司琴，經過六年與該團同工後，他加入了 J. Wilbur Chapman 之佈道團及聖經研討會。

Robert Harkness 被公認為當時最好的福音鋼琴家。作曲及改編共約 2000 首福音詩歌，其著名詩歌如「偉大的救主」、「我不再孤單」等。他一直熱心於服事主，直到 1961 年 5 月 8 日以 81 之齡逝世於英國倫敦。

1. 神遣愛子救主為我捨命，祂為何要愛我？
為我釘十架在加略山頂，祂為何要愛我？
 2. 為我罪，主手足被釘十架，祂為何要愛我？
為我罪，主受苦付代價，祂為何要愛我？
 3. 何等痛苦主替我罪受刑，祂為何要愛我？
使我罪得塗抹完全除盡，祂為何要愛我？
- （副歌）
祂為何要愛我？祂為何要愛我？
為何救主在加略山受苦？祂為何要愛我？

* 聖經中最有能力和溫柔的真理，莫過於「神是愛」的福音，撒但所欲極力抹殺的也就是「神愛世人」的事實。—— 慕迪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4日
先賢之信

Faith of Our Fathers

Frederick W. Faber, 1814 - 1863

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

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來 11:13,16）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是信心偉人篇章，他們如同雲彩圍著我們，激發我們效法他們的精神，在任何艱難的環境中，信心要堅固。

在古羅馬皇帝大大逼迫基督徒之時，許多人被捉，放在鬥牛場裡，讓獅子活活的把他們吃掉。當他們殉道之前，統統虔誠的跪下做最後一次的禱告，然後甘心的為他們的信仰，給饑餓的獅子吃掉。

初代教會基督徒們，有堅信神的心，威武不能屈，時代環境不能移其心，頭可被斬，身可被獅吃，但他們信靠神的心至死不變，因而建立了教會，所以我們說：「殉道者的血，是教會的根基。」

現代基督徒為主殉道機會也許漸漸少了，但作為一個屬主的人，為著信仰，因著真理，因著福音，應該不怕一切邪惡的勢力，勇往直前，不屈不撓，為福音打美好的仗。

本詩作者 Frederick W. Faber 1814 年 1 月 28 日生於英國 Calverley，父為英國牧師篤信加爾文主義。1843 年畢業於牛津大學後在英國 Elten 一鄉村小教會任牧職。在 1833 - 1850 的牛津運動，使英國傳道人不是改革教會，就是加入天主教，Faber 乃屬後者，而後成為著名的 Wilfrid 神父。

「先賢之信」乃作者為提醒信徒，當亨利八世在位期間有許多教會領袖殉道。此詩最早見於 1849 年 Faber 的專集內。曲譜系 Henri F. Hemy (1818-1888) 所作，他是英國 Tynemouth 教堂著名之風琴師及作曲家。

1. 先賢之信，萬世永存，火中不滅，刀下猶生；我眾思念，先賢聖跡，心中亦覺，踴躍奮興！先賢之信，聖潔堅貞，我願至死堅守此信。
2. 我願傳揚，先賢所信，愛敵與存，不避危困；行為可親，言語溫馴，

善用愛心，廣傳此信。先賢之信，聖潔堅貞，我願至死堅守此信。

* 神的心意要在我們的裡面和外面，用各樣的困苦和難處打我們，使我們謙卑。 —— 勞倫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5日

勤兮作工

Work, for the Night Is Coming

Annie L. Coghill, 1836-1907

趁著白日，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約 9:4）

神給人每日的時間是一樣廿四小時，誰也無法享用更多的時間；財富可以無限制的增加，卻沒有人有辦法多賺一秒的時間。時間等於一個人的生命，他怎樣用時間，就是個怎樣的人。人應該把時間用在最有意義的事情上，善用神分配給各人一生的時間。

人生最有意義的事是甚麼？對基督徒而言，即遵行神的旨意，作「那差我來者」— 神的工作為最有價值。而且要趁著白日，白日是工作與旅行的時間，在沒有路燈的時代裡，黑夜的來臨意味著工作收工，旅行某段落的結束。主耶穌教訓門徒要把握人生的白日，及時完成神所託付的使命。

白日耶穌福音之光還在照耀的期間，「黑夜」是世界末日之時。我們當趁著還能傳福音的機會，殷勤事主，因為到了末日，就再也沒有機會傳福音了！

本詩作者 Annie L. Coghill 生於 1836 年，十八歲時完成此詩。有關其資料不詳。作曲者為素稱「美國教會與學校音樂之父」的 Lowell Mason。1792 年 1 月 8 日生於麻州 Medfield，一生作曲約 700 首，參與出版逾八十種之詩歌集。1838 年在波士頓將詩歌介紹納入公立學校的音樂教材內，並設立了 Normal 學校以訓練公立學校的音樂老師。

1851 年，Mason 移居紐約市，在那裡開始出版詩集及詩班合唱譜。1855 年紐約大學授予音樂博士學位，此乃第一個由美國學校頒發如此之學位。

1. 勤兮怕黑夜來到，趁有日光之時，勤兮要緊趕天路，當前進莫遲！
勤兮效耶穌榜樣，儆醒祈禱不息，勤兮怕黑夜來到，人工就完畢。

2. 勤兮怕黑夜來到，勤兮快救罪人，你若不宣傳福音，他怎入生門？
速速告他有救主，恩典至大無極，勤兮怕黑夜來到，人工就完畢。
3. 勤兮怕黑夜來到，事主該當盡力，天上有榮冕待你，不久永安息。
你莫憂才能太小，主必施恩增益，勤兮怕黑夜來到，人工就完畢。

*沒有一件事更可憐過於浪費神的時間。——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6日

我主耶穌，我依靠禰

I Am Trusting Thee, Lord Jesus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 – 1879

當將你的事交托耶和華，並倚靠祂，祂就必成全。（詩 37:5）

信主的人應該都是倚靠主的人。「信主」就是「接受主基督」（約 1:12），「信主」也是「倚靠主」。倚靠是一項屬靈的功課，須要學習的。有些人非到山窮水盡的時候，不會想起倚靠主。有人說：「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為何要等到「盡頭」才求神呢？白白走冤枉路！

存心倚靠神的人，不會再選擇自己的道路。信主而缺乏倚靠祂的心，是畸形的信仰。倚靠是信賴的心意；交托是信賴的行為。若認定神在凡事上都可靠，就必須將自己交給祂，不隨意干涉祂對自己的管理。「信心若沒有行為是死的」（雅 2:17）。交托是根據信心所表現的一種行為，交托是信心的最高表現，相信神是全能的，因此肯把自己的一切交給神。交托必能成就萬事，因為這是神的應許，祂不能背乎自己。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 年 12 月 14 日生於英國 Astley 一個尊貴虔敬的家庭。父為英國有名牧師，特別是在聖詩方面有卓越的貢獻。

Frances 僅三歲即能閱讀，七歲能抄寫經文。在英國及德國多所學校研讀，貫通法文、德文、義大利、拉丁、希臘及希伯來文。她勤讀聖經，能背誦許多新約經文及詩篇、以賽亞書和小先知書。她與 Fanny Crosby 是同時代最著名的兩位福音詩歌女作家，一在英國，一在美國，雖兩位從未謀面，

但彼此互相傾慕，從其互通之書信中可窺見。

Frances 身體軟弱，被病魔奪走生命，在世僅 42 歲。「我主耶穌，我依靠禰」是她作品中最喜愛的一首，系 1874 年寫於瑞士。原稿乃於其死後，發掘自其聖經中。她的墓碑刻有她最喜愛的經文——約翰壹書 1:7「祂兒子耶穌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1. 我主耶穌我依靠禰 —— 惟獨倚靠禰；靠禰寶血將罪塗抹，全塗抹。
2. 倚靠救主賜我力量 —— 主能力無窮；主所賜我恩惠應許不落空。
3. 我主耶穌我今靠禰 —— 惟獨倚靠禰；倚靠救主直到永遠，到永遠。

* 神並不問你如何為祂勞碌，神只問你倚靠祂多少。 ——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7 日

求主容我與禰同行

O Master, Let Me Walk With Thee

Washington Gladen, 1836 - 1918

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 6:8）

「與神同行」，不僅是一種屬靈的、動聽的、使一般人羨慕的動態，乃是每一個屬神的人都應過的一種生活。

「與神同行」乃是在每日靈修的生活中，尋求神的旨意，聆聽聖靈的微聲，俾成為每日生活的南針。不是斷斷續續的，乃是每天與神有團契的時間，是使靈命長進，防止生活受罪惡沾染的最佳方法。

我們今天不必遠離人群，單獨到山上或任何僻靜的地方靈修，乃是把這種與神同行的生活，「活在廣大的群眾中」，無論何時何地，都帶著與神同行的心情，相信神就在身邊。一方面不敢在言、行、思、態上犯罪，另一方面把聖潔的人生彰顯在罪惡的人間，像光照耀在黑暗的世界，像鹽改變腐敗的社會。

這首詩歌出版於 1879 年，正處美國教會史上強調社會福音時期。當美國內戰結束，進入工業大革

命之劇痛，個人追求功利時。許多自由傳道人熱心推動社會公義。本詩作者 Washington Gladden 乃著名的社會福音運動領導人。

Gladden 牧師 1836 年 2 月 11 日生於賓州 Potts Grove 農村。1859 年畢業于 Williams 大學後，受按立牧師，在東部牧會十一年間，常以福音關懷社會，主持公義，難免樹敵，但他堅持祇要與神同行，必能得勝。

1. 求主容許與禰同行，甘願自卑服事他人；
求主示我治事秘訣，教我忍耐克服艱辛。
2. 求主助我善用愛心，常以良言感化鄰人；
隨時隨地引人離惡，歸依救主行走天程。
3. 求主教我學禰忍耐，與主相親與主同在；
工作之時加我信心，使我剛強將敵戰敗。
4. 求主助我盼望常存，展望前途大光明；
無上平安惟主能賜，主啊，容我與禰同行。

* 基督身體的合一，不是將來天上的事，乃是今天在地上的事。——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8 日

我心之樂，我主耶穌

Jesus, Thou Joy of Loving Hearts

Bernard of Clairvaux, 1091-1153

我們既借著我主耶穌基督，得與神和好，也就借著祂，以神為樂。（羅 5:11）

基督徒喜樂之源，歸結起來說，是在神本身。神自身既是我們的朋友，又是我們的父親。有了祂，就擁有一切。人與祂為友，是遠勝天上的永遠喜樂。

所以，只要你與這位偉大的全能之神本身為友，你就一定會常常喜樂。即使你是最貧窮，實際上卻是最富有。即使你是最卑微、最受人輕視的，你也會被神高舉。即使你最孤單、被人遺棄，你也會享受到神的同在。

大衛和古代許多的聖徒都以神自己為他們的喜樂，以祂為他們的真正安慰和榮耀，大衛說：「我的心必因耶和華誇耀，謙卑人聽見，就要喜樂。」（詩 34:2）

這首「我心之樂，我主耶穌」是中世紀最好的聖詩之一。作者是當時候頗具影響力的宗教領袖。

Bernard 極年輕即擔任法國 Clairvaux 修道院院長。其聲望遍及歐洲，據說連國王、皇帝、大主教都服他。1146 年受羅馬教皇指派向回教對抗舉行傳教運動。由於其雄辯口才及有力講道，吸引廣大群眾，許多在罪惡中的人都戲劇性地悔改，不以為恥地背起十字架，象徵對耶穌基督的效忠。

Bernard 寫了很多書，都與教會有關，例如教會管理、修道院制度等。此詩原作是 192 行之詩，名為「耶穌之名，喜樂之歌」。1858 年由美國 Congregational 的牧師 Ray Palmer 從拉丁文譯為英文。此詩乃敘述基督在每一位信徒生命中的寶貴。在聖餐禮拜時用之亦極合宜。

1. 我心之樂，我主耶穌，生命泉源真理道路；
我願撇下世間幸福，專求我主賜我真福。
2. 真理不變主恩依舊，凡求主名必蒙拯救；
尋求主者蒙主眷愛，從此屬主永遠同在。
3. 求主耶穌與我同住，使我時刻心滿意足；
求主除去罪惡黑雲，向我顯現聖潔光明。

* 每一種快樂我都應該享受，只要它能夠帶領我進入祂裡面而得著的快樂。 —— 約翰衛斯理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9 日

求主每天教導我

Savior, Teach Me, Day By Day

Jane E. Leeson, 1807-1882

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約 14:23）
耶穌不但是救主，祂也是世界上最偉大的教師。尼哥底母對耶穌說：「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
（約 3:2）耶穌最有資格當教師，因為祂所教導的，不僅僅是外表的或口頭的教訓，而更重要的是

祂具有內在的生命和感動力，祂是道成肉身，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祂就是神。

但願我們也能有馬利亞那般美的膝蓋服事，渴慕來到耶穌的腳前，聆聽祂的諄諄教誨。因為，祂的話語一經解開便使愚頑人變為通達。盼望每一天，我們都能預備好一顆受教的心，來聆聽主的教訓，使我們因此得著那從上頭來的啟示與無限的厚恩。

「求主每天教導我」這首聖詩原是為兒童而寫的，旨在激勵我們應如何按主耶穌的教訓去服事祂。此詩環繞著一個主題，即「學習愛基督，因基督先愛我們。」而每一節說明回應神的行動：第1節“順服”，第2節“立刻遵行”，第3節“緊緊跟隨”，第4節“活得喜樂”。該詩於1842年首次問世。

作者 Jane E. Leeson 是一位英國宗教文學的作家。曾為聖使徒教會的會友，其詩歌至今仍向我們說話。

1. 求主每天教導我，因愛禱甘心順服，別無更甜美功課，愛那先愛我的主。
2. 常存童真喜樂心，行事謹遵禱吩咐，隨禱腳蹤事奉勤，愛那先愛我的主。
3. 領我隨禱腳步，藉禱恩典心堅固，願學效禱愛真誠，愛那先愛我的主。
4. 願我常樂於表達我心感激主恩愛，頌贊先愛我的主，直到他日見主面。

*仰望耶穌。如此我們有聖靈內住的生命，因著信心與敬拜使我們的心能專注在耶穌身上，從祂的榜樣和慈愛裡，汲取啟示和力量。——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0日

更深且更深

Deeper and Deeper

Oswald J. Smith, 1890-

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要我得的。（腓 3:12）

這是保羅自勉之語，也應是每個基督徒靈命成長的目標：「要竭力追求認識神」。

以色列民在曠野四十年，仍是迷糊，不認識神之作為，故被神厭棄。我們不但要認識神，且要遵神旨而行。因認識神而能變的像神。常與神交通，方能認識神！在每件事上，都能認識神之作為，隨時隨刻都能聽見那微小的聲音。雖肉眼看不見祂，卻能以信心之眼看見祂。保羅蒙恩後要拼命作工，神卻要他退到亞拉伯沙漠，在那裡深深認識神後，才能以作信徒之指路牌。

更深經歷神，能明白神的心意，在這末世，不致被迷惑。

這首詩歌是名佈道家和宣教士 Oswald J. Smith 的作品。提起此人，就聯想到多倫多的人民教會，該教會每年奉獻超過廿五萬美元支持 300 位宣士。當他的兒子 Paul 牧養該教會時，他是差傳部牧師。

Smith 牧師除講道和推動差傳事工外，同時著有多本書並 1200 首聖詩，他說「更深且更深」這首詩歌要從五方面去進深，即：

進入耶穌心懷中，旨意中，十架中，喜樂中，慈愛中。

在他的自傳中，他說在事奉主的初期，遭遇無數傷心事，但這些經歷產生了許多深度靈命的詩歌。他強調有恆地持守每日靈修的重要，惟有此，才能進入靈命深處。

1. 進入耶穌心懷中，我要進到更深處，
探求為何主愛我，其原因在何處；
為何降世拯救我，使我脫離罪汗，
救我靈魂，使我完全，雖我曾流蕩迷途。
2. 進入耶穌旨意中，我要進到更深處，
祈求恩助跟從主，明白我主道路；
謙卑俯伏主足前，完全降服倒空，
求主收留，更新再造，直到我合乎主用。

* 一路上每一步都在討耶穌的喜悅 —— 那就是個得勝者。 ——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1日

信靠耶穌

Trusting Jesus

Edgar Page Stites, 1836-1921

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為可靠的，那人有福了。

他必像樹栽于水旁，在河邊紮根，炎熱來到，並不懼怕，

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耶 17:7-8）

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的區別並不在於有無信心，而在於將信心建立在何處。非基督徒是倚靠他自己，也就是耶利米書十七章五節中所說：「倚靠人血肉的膀臂」；而基督徒乃將信心放在基督手中，一心倚靠神。

這種不同的倚靠所得的結果是相反的，倚靠自己的人會把他的生命落在沙漠裡，經上說：「因他必像沙漠的杜松，不見福樂來到」。而倚靠耶和華的人，必像一棵結果子的樹，在乾旱炎熱來到時不懼怕，毫無掛慮。

今天你到底倚靠誰的膀臂 —— 你自己的呢？還是神的呢？

這首詩歌提醒我們每天要像小孩子般的單純信靠主耶穌。

作者 Edgar Page Stites 是一個很活躍的衛理公會平信徒。其祖先 John Howland 是乘五月花輪抵美國的清教徒。Stites 亦為福音詩歌作家 Eliza E. Hewitt 的表兄弟。

服役於美國內戰後，任職于船帕駕駛員，並有一段時間為衛理公會差派至 Dakotas 的國內宣教士。1921 年 1 月 7 日死於他的出生地：New Jersey 州的 Cape May。

本詩之曲調乃慕迪的同工音樂家 Ira D. Sankey 作於 1876 年。

1. 我平時當靠救主，遇難事求主救助；
我信心雖還不足，惟要信靠我救主。
2. 求聖靈照亮我心，叫我心滿得光明；
求主領我走正路，惟要信靠我救主。
3. 靠耶穌渡過今世，靠耶穌能行萬事；
我離世即往天堂，惟要信靠我救主。

(副歌)

靠耶穌渡過今世，靠耶穌能行萬事；

我不論走何險路，惟要信靠我救主。

*我的孩子，要信服神，不要疑惑祂，神是值得信靠。—— 慕安德列（臨終語）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2日

歌頌父神偉大權能

Sing the Mighty Power of God

Isaac Watts, 1674-1748I

我要時時稱頌耶和華，讚美祂的話必常在我口中。（詩 34:1）

詩歌是神人間接觸的重要橋樑，人能夠向神發出讚美的情懷，莫過於向祂高聲歌唱。心底間最有力的崇敬都是透過讚美的詩歌而出，是帶著尊崇、敬畏、欣賞、戀慕之情，這是何等美妙的樂章。

向神歌唱和發出極大的讚美，是須要內在心靈有強烈的感情與感受，沒有讚美之情，沒有感激之情，便難以向神歌唱。

信靠祂的人必不致於羞愧，一個基督徒若經歷了大能拯救，他的心靈由哀傷變成喜笑，內心充滿喜樂歡愉，他就無法禁止他的舌頭不向神歌唱了。

Isaac Watts，本詩作者，被稱為英國聖詩之父，一生體弱多病，在世最後 30 年寄居友人 Sir Thomas Abney 之家。在這段休養期間，有美好的環境和愉快心情，全心全意寫作聖詩，許多詩歌至今仍被採用。

他說寫詩的動機不是求名求利、榮耀自己，乃是作教會的僕人，使基督徒喜樂。

雖然健康欠佳，氣貌不揚—— 身高僅五尺、大頭、長鼻，常被外人取笑。但他卻是在各方面精通之學者，著有許多論文、心理學、講道集、神學、教科書、邏輯學等專作。

Isaac Watts 雖未結婚，但很愛小孩，在 1715 年寫了一本專為兒童用的詩集 Divine Songs for Children，最近牛津大學出版部重印。

1. 歌頌父神偉大權能，興起群山高峰；更使海洋遼闊無邊，佈置萬里晴空。唱述父神智慧安排，太陽管理白天；清月光輝聽祂命令，群星順服不變。
2. 唱述上主無限美善，使地出產食糧；祂用言語造出萬物，美巧配受稱揚。禰手所造無不奇妙，到處可以尋見；花草樹木，蔚藍天空，證主大能無邊。

* 神掌權的力量是超過一切魔鬼、肉體和世界的力量。 ——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13 日

歡欣安息之聖日

O Day of Rest and Gladness

Christopher Wordsworth, 1807-1885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詩 118:24）

作工是神的命令，而休息也是神的另一個命令。無論人或動物，都需要從工作和忙碌中獲得休息，才能重新得力。

休息能更新你的身體和靈命。休息能使人產生活力。創造萬物的神，創造白天和黑夜，成為一個迴圈。此外，祂設定安息日，要人在工作之後，享受安歇。祂自己立下榜樣，在創造世界後的第七天就休息了。自耶穌基督復活後，基督徒選擇了七日的第一天 —— 星期日 —— 來敬拜神，並且支取未來一周工作所需的力量。

屬祂的人，應當將主日分別為聖，安息在主面前，領受神的賜福，休息，是為了走更遠的路，承擔主託付的使命。

本詩之作者 Christopher Wordsworth 是英國有名湖邊詩人，並當代的桂冠詩人 William Wordsworth 之令侄。1807 年 10 月 30 日生於英國 Lambeth，劍橋大學畢業後留校任教，不久升任院長，當時不到 30 歲。1869 年榮任 Lincoln 教區主教，直至 1885 年逝世。

他一生著作極多。1862 年出版 The Holy Year 聖詩集，內有 127 首詩歌。這首「歡欣安息之聖日」即該詩集內的第一首詩，原著有六節。本詩之曲，乃由美國教會聖詩作曲家之父 Lowell Mason 從德國民謠改編。

1. 歡欣安息之聖日，洋溢快樂光明；勞苦憂愁得慰樂，此日美好難名；
無論世人之貴賤，皆向寶座前來，敬拜三一無怠倦，同唱：“聖哉！聖哉！”
2. 新恩典不絕寵錫，守聖日心潔清，我靈希望得安息，永遠蒙福天庭；
當贊聖靈常保護，聖父、聖子厚恩，教會信眾齊頌主，讚美三一真神。

* 最困難的事，不是站起來工作。最困難的是，安靜地等待主的時候，
與等待主的命令。—— 內村鑒三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14 日

快樂快樂我們崇拜

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Henry Van Dyke, 1852-1933

你們不要憂愁，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尼 8:10）

基督徒的喜樂不是由於一時情感的衝動，基督徒的喜樂乃是建築在最堅固的根基上。

這根基是指：

- 一、因為從痛苦、捆綁中得到釋放而喜樂。
- 二、由於有了永生神作永久的依靠而喜樂。
- 三、由於聖靈的內住而喜樂，因為聖靈果子中就有喜樂，所以信主的人內心中自然湧出喜樂。

進一步說，為什麼要喜樂？因為這是神的旨意（帖 5:16）。在這世界上有許多的事叫我們不喜樂，但主卻命令說，要常常喜樂。我們的喜樂若投身於神自己，而不是建築在四周的事物上，就不致軟弱，反增添力量。

這是一首被聖詩學者公認為英語世界中最能表達喜樂的聖詩。作者 Henry Van Dyke 1852 年 11 月

10 日生於賓州之 Germantown 。一生中被推為在本國中最能幹的長老會傳道人及崇拜的帶領人。1900-1923 他也是普林斯頓大學的文學教授。第一次世界大戰擔任海軍軍牧，曾被 Wilson 總統派至荷蘭及盧森堡之大使。他也是靈修書籍多產作家，其著作皆極暢銷。

他說此詩乃表達基督徒對神的偉大創造，肅而起敬，歡呼雀躍的抒情歌。曲調採用貝多芬的第九交響樂章之“Hymn of Joy”，是作於 1817 - 1823 間，付印於 1826 年，這是貝多芬最後的樂章，也是最精彩的部份。

1. 快樂快樂，我們崇拜，榮耀上主愛之神，
心如花開，到主面前，主如旭日，我歡迎。
苦意愁雲，懇求消化，疑惑黑蔭求散盡，
永恆快樂，求主賞賜，旭日光華滿我心。
2. 主是不斷讚美中心，主所造物都歡欣，
群星天使，團聚謳歌，天地反映主光明，
高山幽谷，沃野森林，草場積翠波如鏡，
清歌小鳥，輕注流泉，喚起我們頌主心。

*除了來自神之外，喜樂是不會存在的。—— 約翰衛斯理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15 日

我愛我主國度

I Love Thy Kingdom, Lord !

Timothy Dwight, 1752-1817

願禰的國降臨。願禰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 6:10）

基督徒是天國的國民。一個屬乎天國的人，他必定會關心天國是否擴張，正如我們關心自己地上的國是否強盛一樣。

天國的出現就是要敗壞掌死權的惡魔，把人從死亡中搶奪出來，歸入永生的國裡。這不是用人的方法，乃是靠聖靈的工作，並生命的見證，你有否關心今日仍有無數的人，尚在撒但的控制之下，生命步向滅亡呢？

基督徒惟一的盼望，就是盼望天國 —— 一個新天新地、永遠神作王的國度降臨，因為在那裡生命才會有真正的滿足、快樂和愛，人可以不再經歷罪惡所帶來的一切痛苦、眼淚、疾病和死亡。讓我們儆醒等候主的再來。

Timothy Dwight 在早期美國歷史上是位著名人物。1752 年 5 月 14 日出生於麻州 Northampton。母親是佈道家 Jonathan Edwards 之女。Timothy 十七歲畢業于耶魯大學。在華盛頓領導美國革命戰爭期間擔任軍中牧師，退役後成為國會牧師，曾任 Connecticut 州議員，從耶魯大學的教授到 1795 年成為該校校長。

他在耶魯大學的工作極顯著，不但提升學校水準，也在屬靈方面特別著重，在他上任之前，全校不及 5 位基督徒教授，上任後，整個校園屬靈風氣強盛，影響至 New England 所有的校園。

1797 年 Timothy Dwight 修正 Isaac Watts 所編之詩集，另加上卅三首他自己的作品，包括「我愛我主國度」也在內。重修後，成為國會及 New England 州所有長老會所使用之詩集歷時 30 年。

1. 我愛我主國度，主在其中居住，是祂寶血重價所贖，舍生奠定基礎。
2. 我愛我主教會，賴神堅強宏偉，眼中瞳人，掌上明珠，神看無比寶貴。
3. 我愛我主教會，為她祈求流淚，為她事工，願更努力，忠貞百折不回。

* 神的國就是愛之國。 ——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16 日

歌頌救贖主

My Redeemer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我一生要讚美耶和華，我還活的時候，要歌頌我的神。（詩 146:2）

詩人叫我們要讚美神，他自己也下決心，要做兩件讚美父神的事。他說，他一生要讚美耶和華。又說，他還活著的時候，要歌頌他的神。

「人生」二字，表示永久。「歌頌」二字，表示歡樂。我們讚美耶和華神，一定要這樣做，方才具有價值。有些人只叫別人讚美神，而自己不肯讚美。有些人口頭讚美，而心裡並沒有讚美神。有些人一時讚美，而多時忘記。有些人雖然時常讚美，卻沒有真正享受救恩的快樂。諸如此類，都不足以稱為真正的讚美耶和華神。

不論一生的遭遇如何，讓我們歌頌這位偉大的救贖主。

這首聖詩的作者 Philip P. Bliss 因火車意外失事而喪生，享年僅三十八歲。時值 1876 年 12 月 29 日，他偕同妻子返老鄉賓州的 Rome 渡假，歸程搭火車要回芝加哥，半途於 Ohio 之 Ashtabula，由於鐵橋毀壞，車沉峽谷中，引起大火，造成百人死亡。Bliss 幸脫險爬出窗外，但為營救妻子，竟雙雙同歸於盡。

Philip P. Bliss 生平所著福音詩歌很多。這首「歌頌救贖主」是在火車車禍現場，從他的皮箱內被發現的，沒被大火燒毀。其曲調是由 James McGranahan 在他死後不久完成的。

1. 我要歌頌我救贖主，並祂奇妙大慈愛；
 祂在十架受盡咒詛，為要將我贖出來。
 2. 我要傳述奇妙經過，祂已代我贖罪愆；
 慈愛憐憫，無限廣闊，神將我罪盡赦免。
 3. 我要讚美我救贖主，傳祂得勝大權能，
 勝過罪惡摧毀陰間，勝過罪、死賜永生。
- （副歌）
歌頌，歌頌我救贖主！為救贖我寶血流，
十字架上擔我刑罰，還我罪債使自由。

* 讚美是信心的表徵。—— 榮耀秀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17 日

來敬拜榮耀王

O Worship the King

Robert Grant, 1779-1838

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約 4:23）

對一個蒙神救贖的人來說，他與神之間的相交，聖經如何論及呢？答案是很明顯及令人鼓舞的。我們既然是按神的形象被造，在我們裡面自然有一種可以認識神及敬拜祂的本能。當我們蒙聖靈重生的那一刻，我們整個人會感受到與神有一種父子的關係，內心湧流一股因被赦免及重生而有的雀躍情懷，這情懷表現於渴慕親近敬拜父的行動。

「敬拜」原文之意乃「值得尊崇讚美」之意。只有我們的父神是配得敬拜的。事實上，神創造我們正是要我們去敬拜祂。若人類不墮落，敬拜根本就是人類最自然不過的事情。犯罪不是亞當夏娃與生俱來的，只是在他們違命和墮落後，才失去與這位創造主完美相交的權利。罪不是神創造時的本意，也絕非祂在人心裡所命定的。

總之，神喜悅人去敬拜祂，但真敬拜應出於心靈和誠實。

本詩作者 Robert Grant 1779 年生於印度 Bengal 一個政要家庭。其父乃在印度頗受尊敬的政治高級領袖，兼東印度公司之總裁。同時，在安立甘教會內也是一位熱心佈道的平信徒。

與他父親一樣，Robert Grant 也是一位虔誠熱心傳福音的平信徒。雖然在世俗政治生涯中有很高之成就，卻奉獻時間投入教會參與佈道事工。因深受印度人愛戴，為紀念他的為人，有一所醫學院，以其名命之。

1839 年即死後次年，其弟將其作品十二首出版名為 Sacred Poems，其中只有本詩迄今仍被廣泛使用。

1. 大家同敬拜天上榮耀王，主權能，慈愛，應感謝頌揚，
祂是我們盾牌，是永遠保障，榮光是祂宮殿，歌頌永繞環。
2. 人何能盡說，主眷顧恩情，主使風吹拂，主使光照明，
主使高山泉源，傾注遍平原，主命雨露甘霖，潤澤各田園。
3. 我原是塵土，懦弱無力量，專心依靠主，才能常堅強，
主慈愛又溫良，愛我到永久，造我，贖我，護我，我救主，良友。

* 神正極力呼召我們回歸祂創造我們的原本目的 —— 永永遠遠敬拜祂，享受祂！ ——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8日

教會唯一的根基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Samuel J. Stone, 1839-1900

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林前 3:11）

耶穌曾對彼得說：「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立在這磐石上。」（太 6:18）甚麼磐石呢？就是彼得和其餘的使徒承認耶穌為基督、永生神兒子的那種寶貴的信仰。耶穌把教會建立在這樣的磐石上，從耶路撒冷起遍及全世界。這就是耶穌所說，把教會建立在這磐石上之意。

教會如果建立在人的上面，無論那人怎樣偉大、剛強，必不能永久存在。彼得雖是一個剛強的使徒，他仍和一般人一樣需要救主耶穌，他曾三次否認主，幾乎從教會的大磐石上墜落下來，幸賴耶穌施憐憫拯救了他，才能站立得住。

感謝神，因為基督永生神的兒子，作教會穩固的根基。祂的能力、恩典、權柄、救贖大功，以及祂的應許都是永遠的。凡相信祂的，祂必拯救到底。

在馬丁路德改教運動之後，此詩歌誕生了，對教會真理的教導貢獻匪淺。作者 Samuel J. Stone 是英國教會牧師，生於 1839 年。1866 年為了護教，Samuel Stone 根據使徒信經寫了一本「Lyra of the Faithful」之詩集，包括十二首詩。

「教會唯一的根基」是根據使徒信經第九有關教會的主題而寫。此詩出版後立刻被大英教會普遍採用，同時翻譯成許多不同語言，包括拉丁文。兩年後所有英國主教在倫敦召開有名之 Lambeth Conference 這首聖詩被選為具有歷史性大會的主題詩歌。自此，他便成為知名的聖詩多產作家，一生作品極多，「教會唯一的根基」是至今僅存 的一首。

1. 教會唯一的根基，是主耶穌基督，蒙主恩重新創立，栽培澆灌祝福；
主從天上來尋她，為主聖潔新婦，捨身流血的代價，堅立永遠基礎。
2. 雖從萬邦選出來，信徒都成一體，教會合一的根據，一主一信一洗；
同尊唯一的聖名，同餐惟一天糧，同懷惟一的希望，同蒙主愛久長。
3. 雖她歷盡了艱辛，受人譏笑譏諷，內爭分裂了她身，異端叛逆中傷；
聖徒焦慮對問說，黑夜到底多長，哭泣即將變歌聲，轉瞬便見晨光。
4. 她雖在地卻聯合，真神三位一體，已享安息的眾聖，奧秘永恆團契；

直到欲穿的望眼，看見光榮家鄉，到時凱旋的教會，得享安樂無疆。

*神的工作是叫我們成為一體，撒但的工作是叫我們解體。——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19日

眾聖徒之歌

For All the Saints

William W. How, 1823-1897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

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來 12:1）

在每一個信徒生命中，神都有創造性的作為，因為祂是個陶匠，我們是泥土，為了榮耀祂的聖名，自古至今，同蒙天召的人，都經過祂的熬煉，而成為祂合用的器皿。「鼎為煉銀，爐為煉金，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箴 17:3）

歷代眾聖徒在患難中被神熬煉，震盪心弦。他們不是沒有軟弱、跌倒、埋怨，祇是神永不撇棄祂的兒女，親自賜下足夠的力量，使他們從「掙扎」步向「得勝」，為主的名作出了榮耀而壯麗的見證。他們向主盡忠，撇下一切跟隨主。他們前仆後繼，同心合意，背起十字架。因著死在他們身上發動，生卻在多人身上發動起來，因他們的馨香之氣使後來的信徒之生命得到激勵和振奮，雖其外體有所毀壞，但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讓我們效法眾聖徒之榜樣，走信心的道路，到那日同樣可聽見主對我們說：「好！你這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

「眾聖徒之歌」是 William W. How 主教于 1864 年為安立甘教會的諸聖日所特別作的。一般在 11 月第一主日使用，乃紀念去世信徒的聚會，亦可用於追思禮拜、逝世周年等。原著歌名為「眾聖日詩 —— 見證的雲彩 —— 來 12:1」歌詞以使徒信經第九條「我信聖徒相通」為其精神。

William W. How 1823 年生於英國，牛津大學畢業後，23 歲即任牧師，歷任多堂牧師，1879 年躍升主教，乃一位工作不倦，律己嚴，待人有愛，謙卑的主教。1897 年 4 月 10 日于愛爾蘭度假時，安息主懷，享年 74 歲。

1. 昔日聖徒，如今完工休息，曾在人間，到處宣揚聖跡；

哦，耶穌聖名，當讚美不止息：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阿們。

- 何等甜美，信徒團契相交！我在世苦戰，先賢已得榮耀；
天上和人間，愛裡合一相交：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阿們。
- 到那時日，從地極至海濱，眾信徒聚集，經珠門入天庭；
高聲的頌贊，聖父聖子聖靈：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阿們。

* 神只能祝福一種人，就是在祂面前心存誠實的人。 —— 倪折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20日

齊集主前

Brethren, We Have Met to Worship

George Atkins, 19th Century

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 4:24）

敬拜，是尊主為大和以神為樂的表現，是因為聖靈帶同極大的恩典和福氣臨在，使我們生命豐富滿溢的表現之一！

當人的心和靈發現聖靈所賜的福氣的時候，他的心會產生敬畏戰兢而尊主為大，他的靈會產生喜樂雀躍而以神為樂！在這樣的心境下，他湧出心靈的敬拜，欣賞神、讚美和感謝神，感謝祂的眷顧，施憐憫並在我們身上所成就的大事。因此，敬拜是敬畏與喜樂的混合心境，是心與靈對神恩典的和應！

從靈裡湧出喜樂、欣悅、尊崇與讚美，這是神喜悅的敬拜。為何在我們的敬拜中，很少有這樣自發的感情呢？因為我們在靈裡太少經歷到神的作為！每次要去崇拜時，讓我們自問：我的敬拜是否因經歷神而從內心湧出讚美呢？

「齊集主前」這首聖詩是 George Atkins 所作。1825 年第一次問世以來，深獲許多基督徒所喜愛，一班教會常用在主日崇拜開始之時頌唱。至於有關於 George Atkins 之生平不詳。本詩之曲乃 William Moore 作於 1825 年。中文版本為紀哲生於 1973 年翻譯，置於「頌主新歌」第四十首。

1. 信主兄弟齊集主前，虔誠敬拜永活神；

我傳福音，你為代禱，懇切祈主施恩；
僅憑肉體難奏大功，除非聖靈親降臨；
請弟兄們懇切祈求，神必豐賜生命糧。

2. 但願彼此相愛相親，更願深愛至尊神；
願愛罪人為彼代禱，直到萬物蒙更新。
至終蒙主召回天家，共用聖筵在天上。
基督必然親臨招待，願賜甘美生命糧。

* 要明白聖靈的工作，就必先要榮耀和尊崇主耶穌基督。 ——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1 日
奇妙聖經

Holy Bible, Book Divine

John Burton, Sr., 1773-1822

禰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詩 119:105）

聖經是天下第一大奇書，人人都需要。世界上所有的書或則只能流傳一時，或則只能通行某些地方，或則只能適合某些人的需要。但是聖經超然不同，通行全地，老少鹹宜，個個愛讀，百讀不厭，年年代代，讀它的人與日俱增，叫人蒙恩受惠無窮。您看奇妙不奇妙？因為聖經乃是普天下的神，賜給普天下人讀的，為要叫人得福，得嘗主恩滋味，知其美善，「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 3:15）。

聖經的真理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只要人類仍然迷失在歷史的荒野中，還在黑暗中摸索，還未到達歷史的終點，人類就需要聖經。無論那一時代，那一地域，處在罪惡重壓下未獲釋放的人需要聖經；心靈彷徨焦慮，找不到人生意義和生活目標的人需要聖經。神的話給我們生命和能力行善。

這首「奇妙聖經」的作者 John Burton 是英國一主日學校的老師，為了教導孩子們有關聖經的真理而作。它最早見於 1806 年由 Burton 主編的主日學校詩集內，原詩名為 Incentives for Early Piety，其內容對靈性的助益，乃老少鹹宜。

1. 奇妙聖經，神言語，是我真理寶藏庫；

- 使我明白神造我，指引我走生命路。
2. 常警誡我免失足，一生引導並保護；
指示善惡有賞罰，顯明主慈愛浩大。
 3. 當我苦悶它安慰，曠野行走它開路；
教我憑信得指望，罪人靠恩勝死亡。
 4. 主示我得救福樂，我若悖逆必沉淪；
奇妙聖經神言語，是我真理寶藏庫。

* 聖經是神給人類最好的禮物，救世主的一切良善，都經由聖經傳達給我們。 —— 林肯總統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2 日

耶穌不改變

Jesus Never Fails

Arthur A. Luther, 1891-1960

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 13:8）

約翰 1:1 說「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聖經所講的道，就是指永恆不變的宇宙主宰，也就是又真又活的神。

所以，天地萬物都變，惟有耶穌基督永遠不變；祂是「昨日今日，直到永遠是一樣的」，祂的慈愛永遠常存；祂的恩言永不更易；祂的應許不會落空；祂所做的，一切都是好的；祂所安排的，一切都該阿們，因為祂是不變的，我們倚靠祂就不會動搖。正如經上說：「投靠耶和華，強似倚賴人。」（詩 118:8）這話啟示我們，投靠神比倚賴人好，因為人靠不住，人會死掉，人的靠山會倒，但是「倚靠耶和華的人，好像錫安山，永不動搖。」（詩 125:1）。

我們的神真是可靠，天地萬物都會改變，日月星辰都會過去，空間時間都會完結，但祂永遠不變。

此詩的詞和曲，皆是 Arthur Luther 牧師所著。據其自述，當他少年念書期間，就有一股熱望，想成為一名國外宣教士，該夢尚未實現，他又渴望成為作詩家，寫一首人人都唱的歌。曾試過寫流行歌，但未成功，令其洩氣。然而神有祂自己的時間和方法，這首「耶穌不改變」就是神賞賜他的恩

典，借著他所著的詩歌，不知造就多少信徒。

這首詩作於肯塔基州的 Somerset，當時正在 Dr. O.E. Williams 佈道團裡服事，突然接獲 600 哩外，家人傳來惡訊，令人不安煩亂。懷著思鄉及擔憂心情，它坐在鋼琴椅上，手指在鍵盤上就彈出此曲，好像在說「耶穌不改變」，立刻捕捉靈感，寫下這首詩。這是神回答他的禱告，事後，所擔心的事也消失了。

1. 世間朋友會改變，常疑惑煩擾；耶穌的愛不改變，祂永遠可靠。
2. 雖有時黑暗滿布，攻擊如風暴；切記那愛你的主，祂永遠可靠。
3. 生命有時有痛苦，愛情亦轉變；信靠大能的恩主，祂永不改變。

（副歌）

耶穌不改變，耶穌不改變，天地萬物都要廢去，耶穌永不改變。

* 不論周遭如何，不要懷疑，露出會心的微笑無憂無慮，純直的心地，快樂的安穩在主耶穌懷裡。—— 水野源三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3 日

尊貴的主

Majesty

Jack Hayford, 1934-

耶和華阿，尊大、能力、榮耀、強勝、威嚴，都是禰的。凡天上地下的，都是禰的，國度也是禰的。並且禰為至高，為萬有之首。（代上 29:11）

當所羅門王奉獻聖殿的時候：「揚聲讚美.....，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神的殿。」（代下 5:13-14）借著讚美不僅可以體驗神的大能，也可以加深神同在的經歷。當我們借著讚美表達並強化自己的信心時，神便在生命中稱王。

無論是生是死，是困境或順境，那統管萬有的神都樂意借著我們的讚美而展現祂的同在，祂的同在大有能力，足以勝過敵人，使撒但驚恐。祂的光臨滿有威嚴、榮光、歡樂與力量，祂隨時與我們同在。然而靠著信心讚美祂，我們可以更新並體驗祂同在的豐盛富足。

經由個別或是教會的敬拜與讚美，神成為我們生命之主，並使我們的環境成為祂的居所。讚美就像開關，使神同在的光與力發揮出來，使我們肯定並迎接生命完全的豐盛。

這首「尊貴的主」是一首很受歡迎的現代詩歌，特別當會眾同聲唱之時，令人振奮、喜悅、滿足。本詩之詞和曲，都是 Jack Hayford 牧師所作。他是聞名的「道上教會」（Church on the Way）之主任牧師，該教會座落於美國加州洛杉磯北郊 Van Nuys 市。

據作者自述本詩寫作來歷是，1977 年他和師母 Anna 前往英國渡假，環遊全國，從南到威爾斯又到北部蘇格蘭。當時正值全英慶祝伊利莎白女王加冕 25 周年，到處都是皇家的徽志，標旗飄揚，實在壯觀。Hayford 牧師夫婦驅車馳逞各地，親睹此景，突然「尊貴的主」的音樂在其心中響起，他想到我們的主，比地上的君王更尊貴更榮耀，我們當敬拜祂，這靈感帶回加州，便促成這首詩歌的誕生。

敬拜主，敬拜尊貴救主，榮耀尊貴與頌贊都歸耶穌。
敬拜主，敬拜全能的主，至高寶座，天國權柄，都屬基督！
當歡呼，應當高舉耶穌的聖名，來讚美，耶穌基督是榮耀君王。
敬拜主，敬拜尊貴的主，祂曾捨命，今得榮耀，萬王之王。

* 你永遠無法掌權，除非祂在你裡面掌權。—— 羅柄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4 日

求主對我述說

Lord, Speak to Me

Frances R. Havergal, 1836-1879

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耶 33:3）

神在歷史上各個不同時期裡，以不同的方式向人說話。正如希伯來書 1:1 所說「神既在古時借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今天神仍然向祂的兒女說話，以異象、異夢、「微小的聲音」、祂的話語等，將啟示與智慧賜與祂的兒女，使我們能明白神要我們去做的事。

神為何要向我們說話，至少有以下五個原因：

1. 引導我們明白一切的真理 — 約 16:13；
2. 在不確知的事上引導我們 — 賽 42:16；
3. 使我們的靈魂得以存活 — 賽 55:3；
4. 使我們能被明智的訓言所引導 — 詩 73:24；
5. 使我們能像先知一樣，去警戒他人 — 結 33:7。

神要我們傾聽祂對我們說話，好讓祂能幫助我們過得勝的生活。

本詩作者 Frances Havergal 女士被稱為「神聖的詩人」，因她對神乃完全的奉獻。此首「求主對我述說」最早見於 1872 年出版的活頁詩集，原名「一個主工人的禱告」，附有羅馬書 14:7 之經節「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

Havergal 女士 1836 年 12 月 4 日生於英國 Worcestershire，她一生多病生活不順，但這一切都是鍛煉她成精金的機會。隨時隨地快樂地唱「願主的旨意成就」。43 歲即去世，其墓碑上刻著：「我主耶穌基督的血，洗淨我的一切不義。」

1. 求主對我述說真理，使我做禱回聲傳遞；我願尋找迷羊像禱，引領迷失罪人歸禱。
2. 求主領我行走義路，使我亦能引人腳步；天上靈糧將我餵養，使我常與他人分享。
3. 求主教我真理聖言，我好去向世人宣傳；使我言辭帶禱能力，能使人心回轉向禱。
4. 求主用我不將我棄，我願順從到任何地；直到在天見主聖容，同享安息快樂光榮。

* 神國最基本的要求是來自人意志上的反應，人也須接受並且順服神國。 —— 喬治·賴德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5 日

那有朋友像耶穌

No, Not One !

Johnson Oatman, Jr., 1856-1922

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約壹 3:16）

「神就是愛」。約翰福音 3:16 「神愛世人.....。」給我們下了愛的定義。因為神是愛，所以祂就「給」，使我們知道愛就是犧牲。愛就是給。給的反面是「愛」，神把獨生子給我們，替我們的罪死在十字

架上，就顯出神對我們的愛。

為了愛的緣故，主耶穌甘心為祂所造的人們受苦，在祂被捉住的時刻，天上唱出愛的歌聲，這愛是主願意受苦，以便打開愛之國度的門使人得真自由，主耶穌真正的門徒，若甘心情願地為愛祂而受痛苦，將來必進這國裡去。

「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約 15:13）感謝主！雖然世上的朋友會冷淡、會背棄、會改變，我們的主耶穌卻是無比的良友。

本詩作者 Johnson Oatman, Jr. 牧師 1856 年生於新澤西州，是衛理公會按立之牧師，但其一生大部份乃從事保險事業，共著有 5000 多首聖詩，其中最著名的為「向高處行」、「數算主恩」等。

作曲者 George C. Hugg（1848-1907）是在費城地區數個教會擔任聖樂團之指揮，亦是熱衷於主日學詩歌的寫作和出版事工。

1. 那有朋友肯虛己像耶穌？真沒有！真沒有！
誰能像主醫治心靈痛苦？真沒有！真沒有！
 2. 那有朋友像主聖而尊貴？真沒有！真沒有！
那有朋友像主謙而卑微？真沒有！真沒有！
 3. 那有一日我救主不顧我？真沒有！真沒有！
那有一夜祂的愛不臨我？真沒有！真沒有！
 4. 有何恩賜能比捨命之主？真沒有！真沒有！
那有信徒在天家無住處？真沒有！真沒有！
- （副歌）
耶穌全知道我心憂苦，祂必領我到永久；
那有朋友肯虛己像耶穌？真沒有！真沒有！

* 雖然世事多變，但主耶穌的友誼永遠不變。 —— 賴爾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26日

我乃屬耶穌

I Am Thine, O Lord

Fanny J. Crosby, 1820 - 1915

倘若有人自信是屬基督的，他要再想想，他如何屬基督，我們也是如何屬基督的。（林後 10:7）

若基督真的用祂的血買贖了我，那麼顯然我不再屬於自己，只屬於祂。使徒保羅的論據也是這樣：「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 5:14-15）

史達德的結論也是一樣：「我知道有關耶穌為我死的事，但我沒有明白。如果祂為我死，我便不再屬於自己。救贖的意義是買回，因此我若屬於祂，卻還把不屬自己的留著，我豈不是賊嗎？故此我應為神放棄一切。當我看見耶穌基督替我死時，為祂放棄一切便輕而易舉了。」

我認為，若我沒有把我至愛的獻給祂，我便不配屬於我的救主。

本詩為「美國聖詩皇后」盲女詩人 Fanny J. Crosby 八千多首作品之一。1875 年某日，當她拜訪本詩的作曲家 William H. Doane（1832-1915）之家庭時，其家人當晚談話主題環繞著「親近神的喜樂與祝福」。突然間她捕捉了靈感，就立刻一行一行，一節一節地，並加上副歌而寫下了「我乃屬耶穌」的歌詞。Doane 立刻配上曲，此詩於焉誕生。

William H. Doane 是一成功的商人，作曲約 2,000 首，他與 Fanny Crosby 合作，著了不少名詩，如「靠近十架」「求莫棄我」「榮耀歸於真神」等。他是辛辛那提浸信會會友，曾多年擔任主日學校校長及詩班指揮。

1. 我乃屬耶穌，已聞主聲音，道主愛我何等深；
今求賜大信，向天路直奔，常與主相近相親。
2. 今歸主為聖，專歸主所用，望日蒙新賜天恩；
信、望、愛日增，口不住稱頌，恆近主潔淨心身。
3. 何其深主愛！何其大天樂！直到來世全知明；
靠于主心懷，罪惡全消失，得與主歡聚天庭。

（副歌）

親之近之，日日近乎主，到主受死寶架前，
親之近之，近之，日日近乎主，來到主流血身邊。

*若真誠愛神，你會愛屬祂的一切。—— 蓋恩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月27日

基督之家

S.Y. Kou, 1920-1993

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棄的，卻是被神所揀選所寶貴的。

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彼前 2:4-5）

一間理想的教會就是靈宮。靈宮之意即屬靈的房屋，換言之，是屬靈的家。按彼前 2:4-5 來說，建造靈宮最重要的材料就是活石。聖經說，活石有兩種：

一、基督活石 — 主基督就是神所揀選所寶貴的活石，是穩固的根基。祂在靈宮的地位非常重要，沒有祂就沒有靈宮的建造。換言之，沒有耶穌基督就沒有教會這屬靈家庭。今天雖然有些教會組織龐大、會友眾多、服務廣泛，但因無信仰的根基（神子耶穌基督），充其量不過是一間社會服務的機構而已，絕不是靈宮。

二、基督徒活石 — 今天靈宮的建造，實在需要有基督豐盛生命的基督徒作活石。可惜今天教會裡充滿了死石，他們對建造靈宮毫無用處，且成為絆腳石。

這首「基督之家」的作者為寇世遠，曲調採用 H. Bishop 所作之世界名曲「甜蜜的家庭」。寫作背景溯自 1969 年 1 月，基督之家在臺北建立時，某禮拜五早晨，當作者在禱告時，受到聖靈感動，得到啟示，立刻執筆捕捉靈感而完成的。詞分三段，說出該教會的光景及努力的方向。此詩完成後，緊接的主日崇拜，由寇世遠以「基督之家」為講道題目，並由該會詩班首次獻唱，全體會眾口唱心和，心被恩感。

寇世遠原籍瀋陽，1920 年生於福州。幼年喪父，環境坎坷，但卻慶倖有兩位母親調教有成，大媽教之孔孟之道，打下國學根基。生母領之信靠耶穌，終身受用不盡。作者曾任東吳、中原大學哲學教授、中國文化大學基督教研究所所長，開創基督之家教會，牧會近 40 年，出版證道集六十餘冊，聖詩 200 首。

1. 這是基督家，蒙恩罪人的天堂，弟兄姊妹，有福同享難同當，

我心尊主為大，我看別人比己強，施比受更有福，拆毀中間隔斷牆，
耶穌我心愛禰，禰是我福我樂，天天保守享平康！

2. 這是基督家，有別於罪惡世界，持守信望愛，抵擋惡者的火箭，
只要有主同舟，我們便笑看風浪，只要有主同住，我們便心常不夜，
耶穌我心愛禰，禰是我的一切，配得讚美和感謝！

* 教會的門乃是常開的：所有的人都能隨時進出與主耶穌交談，
祂盼望我們以單純的信心對祂說話。—— 亞豐索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8 日

萬福泉源

Come, Thou Fount

Robert Robinson, 1735-1790

我的心哪，你曾對耶和華說，禰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禰以外。（詩 16:2）

發過福音單張的人都知道，凡印有「福」字的單張，很少被拒絕的，因為中國人特別喜愛「福」字。尤其過年時特別著重福字，大門上、客廳裡都可看到張貼的「福」字，甚至故意把「福」字倒貼，為了取其諧音——福到了。

福氣是人人都渴望得著的，但是要找到源頭才能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大衛說：「主是一切幸福的源頭」，並說：「以別的代替神的，他們的愁苦必加增」。

讓我們先求祂國和義，因為各樣的福份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雅 1:17）

本詩作者 Robert Robinson 1735 年 9 月 27 日生於英國 Norfolk。八歲喪父，家境困乏，其母無力送他入學校，乃於十四歲送他到倫敦一個理髮鋪做學徒，但生活放蕩，好飲酒作樂。

十七歲時聽 George Whitefield 佈道而信主。幾年後感覺神的呼召而進入衛理公會服事，後來遷居劍橋，成為浸信會牧師。

聞名遐邇的大奮興家司布真，是他靈性的孫子，因帶領司布真歸主的牧師，便是 Robison 在劍橋浸信會工作時所結的碩果。

此詩是他的蒙恩見證，得救的經歷，寫於 23 歲那年。其中第二節取自撒下 7:12 「以便以謝——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

1. 救主耶穌萬福源頭，懇求垂聽我頌贊；
主賜恩惠永似川流，應當高歌無間斷；
天上使者讚美熱心，和諧歌頌無晝夜，
我受恩惠比他更深，尤當讚美常感謝。
2. 我要立石紀念主恩，蒙主幫助到如今；
只望神永遠引導，使我安然到天庭；
我如亡羊迷失正路，主乃牧者來尋找，
救我危難，為我捨命，主血何等的珍寶。

* 在跟隨祂的每一步中，你都將發現全能神的供應。——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29 日

誰願在主一方

Who Is On the Lord's Side

Frances R. Havergal, 1836-1879

羔羊必勝過他們.....同著羔羊的，就是蒙召被選有忠心的，也必得勝。（啟 17:14）

神是有自由意志的神。祂按照自己的樣式造人，人就具有從神那裡承襲的自由意志。在救恩的事上，神給人自由意志去作自由選擇。主的救恩要臨到一切信祂的人，可是“自以為聰明”的人有多少選擇了祂，願意接受祂的恩典？人寧願滅亡，不求永生之道，不接受神拯救的恩典。人的自由意志非但沒有救他，反而叫他淪喪。這是人類最大的悲劇。

對於我們這些已選擇救恩的人，等於進入屬靈爭戰的戰場上。我們繼續要面臨選擇：到底要加入主的軍隊或是世界的陣地？成為主的精兵是要接受操練的，因此神借著環境、苦難、十字架來鍛煉我

們，並賜下全副軍裝讓我們穿戴（弗 6:10-17）我們只要在元帥基督的帶領下，必得勝有餘！

「誰願在主一方」是一首屬靈爭戰的聖詩，由 Frances Havergal 女士所作，原詩名為「國內宣教歌」乃於 1877 年 10 月寫成。本詩是作者根據歷代志上 12:1-18 所記載之故事而作的。那段經文提到，有從各支派精選出來的勇士願意投效大衛，加入戰爭行列，大衛就收留他們。這詩後來收集在 1878 年由作者出版的 Loyal Responses 詩集內。

作者 1836 年 12 月 14 日生於英國 Astley，其父為著名牧師及聖詩作家，雖然受過良好音樂訓練及很高的教育背景，卻始終謙卑擁有赤子單純之心。雖然體弱多病，但信心堅強，在世僅 43 歲，卻為主打美好的仗。其名作有：「獻已於主」、「我曾捨命為你」、「我主耶穌，我依靠你」等。

1. 誰願在主一方？誰尊主為王？誰願為主奔波，領人出死亡？
誰離世俗營帳，堅立在主方？敵來誰願抵擋，奉主命前往？
我應救主呼召，主恩為憑仗：主啊，我今屬禰，堅立在禰方！
2. 既蒙救主徵召，他鄉事長征，一心堅不動搖，永屬主陣營；
努力勤作主工，恒切心其冷，果敢磊落，光明，矢志效忠誠！
求主安穩保守，主恩為憑仗：主啊，我永屬禰，堅立在禰方！

* 蒙基督悅納的事奉必須發乎對祂的愛，愛便成了對神一切事奉的動機。—— 史朗弼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9 月 30 日

向高處行

Higher Ground

Johnson Oatman, Jr., 1856 - 1922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

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 3:13 - 14）

靈程要進步，有一件極重要的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這話含有「悟既往之不諫，知來者之可追」的意思。既往的事，無論是成功或是失敗，都要全然忘記。紀念以往的成功，很容易令我們自滿和驕傲。紀念以往的失敗，很容易令我們喪膽和灰心。最重要的事，還是追求長進。

一個基督徒在得救之後，還要追求很勝和得榮。在有了生命之後，還要追求成長和生命的豐富。在蒙受救恩之後，還要追求生活表現。在領取靈糧之後，還要追求與人分享。彼後 1:5 - 8 的經文乃提醒我們，基督徒的靈程，是一個無窮的加法，有了一樣品德，又要再接再厲加上更高的另一樣。

這首「向高處行」作者 Johnson Oatman, Jr. 1856 年 4 月 21 日生於 New Jersey 州的 Medford，是聖公會會友。

十九歲被按牧，但無牧會經驗。早年，活躍於家庭所經營的事業，直到其父去世，乃改行保險業。1892 年開始寫福音詩歌，終其一生，共作了約三千首詩。平均每週寫四至五首。他的詩歌經常是因受福音詩歌佈道家之托而作，如：Kirkpatrick, Excell 以及 Charles Gabriel 等。

本詩作者其他著名傑作如：「數算主恩」和「無友可比」等。

1. 我今直往高處行，靈性地位日日高升；
我行天路有時軟弱，求主扶助進入樂境。
2. 世上時有疑慮恐布，非我安然久居之處；
別人或願宮室久住，我惟注目更高之處。
3. 我願跳出世界範圍，魔鬼利劍非我所畏；
我今因信常聞天歌，妙音佳樂使我快樂。

（副歌）

求主扶助使我堅立，因信站在屬靈高地，
使我逐日所處地位，較之往日有進無退。

* 有目標的人們成功是因為他們知道他們往那裡前進。 —— 奈丁格爾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1 日

親愛主，牽我手

Precious Lord, Take My Hand

Thomes A. Dorsey, 1899-1993

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必攙扶你的右手，對你說，不要害怕，我必幫助你。（賽 41:13）

世上可說沒有一個永遠的朋友，因為有種種的因素都會令他離開我們，例如死亡便是一個不能擺脫的阻隔；世上也沒有一個可以永遠體恤我們軟弱的朋友，因人的接納能力是有限的，人的理解能力也是有限的。

我們唯一的永遠朋友，且是永遠體恤我們軟弱的朋友，就是主耶穌。祂曾經歷過人類的痛苦，祂經歷過肉體上的軟弱，祂雖遭遇試探卻戰勝它。我們可以信靠祂，放膽把內裡的掙扎帶到祂面前，祂可以幫助我們，因為祂熟悉我們一切的難題，能給予我們最大的同情、憐恤的力量。

今天你可能要面對大小不同的危難，現在的、未來的，無論你有多少朋友，他們也無法與你共渡這些日子，只有主耶穌可以牽你的手，走過人生。

這首柔和的聖詩系一黑人福音詩歌作家寫于 1932 年。他的名字是 Thomas A. Dorsey，1899 年出生於美國喬治亞州，父親為牧師。當他在爵士音樂和布魯斯音樂和布魯斯音樂方面作曲成功後，就遠離了神。直到經歷神的管教，才回到神面前，其中有著戲劇性的重生改變。

某日，在密蘇里州聖路易市參加奮興會中，收到電郵傳來其妻及嬰兒雙雙死亡之噩訊，震訊之下，以破碎之心向神哭訴：「神阿，為甚麼？」數周後，其手指在琴鍵上彈出自己所寫的「親愛主，牽我手」。該詩首次由芝加哥 Ebenezer 浸信會的詩班在主日獻唱，由他親自伴奏。他一生共作 250 首詩。

1. 親愛主，牽我手，建立我，領我走；我疲倦，我軟弱，我苦愁；
經風暴，過黑夜，求領我，進光明；親愛主，牽我手，到天庭。
2. 我道路，雖淒涼，主臨近，慰憂傷；我在世快打完美好仗；
聽我求，聽我禱，攙我手，防跌倒；親愛主，牽我手，常引導。

* 切勿走在神的引導之前，若有絲毫的疑惑，就不是祂的帶領了。

甚麼時候有疑惑，就不要動！ —— 章伯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日

救贖

Redeemed

Fanny J. Crosby, 1820 - 1915

你們要稱謝耶和華，因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

願耶和華的贖民說這話，就是祂從敵人手中所求贖的。（詩 107:1-2）

「救贖」這兩字有很深的意義，特別是指著被買出來，脫離奴隸的地位。罪人本在撒但邪惡的權勢下作奴隸，受了律法和罪的咒詛，現在已經憑著寶血得贖，耶穌為罪人還了罪債，敗壞了撒但和罪的權勢。

「救贖」包括神為罪人所成就的一切，從赦罪起一直到身體得贖、復活、圓滿了救恩。

我們既被主耶穌所救贖，表示我們已被接納屬於祂，被祂所寶貴，因祂已付上了永恆的代價。祂用自己的血，買回我們歸於神，換言之，肯定了祂將保護看顧我們的確據。基督徒最重要的事，就是要明白自己是屬主的，讓主耶穌在我們身上彰顯祂用寶血買來的主權，每時每刻成為我們生命的主宰。我們當信靠祂，不論生活或工作，或任何思想，都讓祂來掌管，完全將自己交托給祂，因我們已經屬於祂。

這首著名的「救贖」由被譽為聖詩皇后的 Fanny J. Crosby 所作。而由 William Kirkpatrick，以喜樂歡呼的音調配上曲。此詩最早出現於 1892 年出版的 Songs of Redeeming Love 詩集中。

Fanny J. Crosby 乃眾所周知美國盲眼女詩人，一生寫了八千多首聖詩。

1. 救贖的恩典我愛宣揚！得贖全靠流血羔羊；
因神憐憫我已蒙救贖，做神兒女恩福永享。
2. 蒙救贖在主裡真喜樂，這喜樂口舌難述說；
我深知祂常與我同在，慈愛光輝常引導我。
3. 我深知必見祂的榮美，我喜愛我王的典章，
祂親切的保守我腳步，使我在黑夜中歌唱。

（副歌）

救贖，救贖，得贖全靠流血羔羊。

救贖，做神兒女恩福永享。

* 如果一個人感覺自己剛強，那便是他軟弱的時候。 —— 葛盧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3日

耶穌是我親愛救主

Jesus Is My Loving Saviour

George Bennard, 1873-1958

耶和華是我的岩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撒下 22:2）

忘記耶穌昔日今日的拯救，會導致我們的屬靈生命停滯不前，我們再找不到任何一樣東西，比神的拯救恩典更能叫我們的生命發奮向上。而要念及主拯救之恩，就不能忘記自己的罪。

物必先腐然後蟲生，我們的行為有那麼多錯處毛病，其實是我們的本心充滿了罪惡。罪是一個不能逃避的事實，不能逃避就必須面對，但軟弱的人性，卻令任何憑理性意志去對付罪惡的努力都徒勞無功。無助的人其實仍有最大的助力，就是耶穌基督的拯救。

耶穌，祂的名字就是「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 1:21）祂來是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感謝主為我們所成就的一切，願我們立志跟隨祂，永不改變。

本詩的詞曲作者乃 George Bennard，1873 年生於美國俄亥俄州 Youngstown，但不久其父母即遷居至愛俄華州 Lucas。在該城，作者接受了主。16 歲喪父後，進入救世軍服事。後來在公理教會按立為牧師，工作成績斐然。經常出入密西根州和紐約州舉行奮興大會。他寫了一些詩歌，但以本詩及「古舊十架」為最著名。1958 年 10 月 9 日以 85 歲之齡安返天家。

耶穌是我親愛救主，祂于我真是寶貴，我要全心全意愛祂，因祂賜豐富恩惠，
我在世間迷失正路，飽受饑寒苦難，耶穌善牧來尋找我，領我重歸回羊欄。
耶穌，耶穌，比一切更寶貴，耶穌，耶穌，耶穌，是我心靈安慰；
無論主領我往何處，願跟隨主不變；當我走完世上路程，在榮耀裡見主面。

*完全的救恩，並不是說我們沒有屬靈的爭戰，沒有掙扎，沒有敵人。—— 艾蘭瑞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4日

贖罪之泉

There Is a Fountain

William Cowper, 1731-800

那日必給大衛家 …… 開一個泉源，洗除罪惡與污穢。（亞 13:1）

撒迦和亞的預言在耶穌基督身上應驗了，在基督寶血的恩泉中，人的一切罪惡與污穢均被淹沒而至於消失。即使滔天大罪都不能定我們的罪，而最敬虔的好行為也同樣不能叫我們稱義。神的兒子要付出生命來拯救我，那我還有甚麼善行可以誇口呢？

感謝神，沒有罪足以攔阻我得救，也沒有善行足以使神寬恕我，得以稱義。在神面前，沒有事物可以阻擋罪人接受基督的恩和義，因為這是基督在贖罪之日為他完成的，並且自那日開始，一直等著他來接受。贖罪之泉早已預備好，祇待人去享用 —— 「你們一切乾渴的都當就近水來，沒有銀錢的也可以來。你們都來，買了吃，不用銀錢，不用價值。」（賽 55:1）

本詩作者 William Cowper 1731 年 11 月 15 日生於英國 Great Berkhamstead。其父乃英國牧師，母親出身皇家名門。幼年時身體虛弱且神經過敏，六歲喪母。早年由其父鼓勵研習法律，當研習完成，在法庭面對最後的考試竟驚懼造成精神崩潰並試圖自殺。後來被安置於精神療養院約 18 個月之治療。在療養期間，某日讀到聖經羅馬書 3：25 「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是憑著耶穌的血，借著人的信，要顯明神的義 …… 」立刻感受到神已赦罪，且與神和好了，時值 1764 年。

出院後受 Morly Unwin 牧師夫婦照顧而結為深交。當 Unwin 牧師去世，即搬至 Olney，與 Newton 牧師（奇異恩典作者）成為摯友，兩人合作編了一本著名的 Olney Hymns 詩集。其中有 67 首是他的作品。

感謝神，使用一位軟弱的人，給予特別恩賜，藉詩歌造就了眾信徒。

1. 今有一處贖罪之泉，從救主身發源；罪人只要在此一洗，能去全身罪愆。
2. 親愛救主寶血奇妙，永具除罪功效；直到主民全被贖回，罪惡一概除掉。
3. 因信見主傷口血泉，成為贖罪泉源；贖罪妙恩我要傳揚，從今直到永遠。

（副歌）

我真相信，我定相信，救主替我受害，被釘十架，流血捨身，焚身難報主愛。

* 只有人認罪，才是表明人對神和基督的絕對敬崇。 —— 祈克果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5日

雖然四面狂風大作

From Every Stormy Wind That Blows

Hugh Stowell, 1799-1865

耶穌斥責那狂風大浪，風浪就止住了、平靜了。（路 8:24）

主耶穌和門徒渡海，忽然暴風大作，海浪奔騰。何來這場怪風浪，叫老練於海上生活的漁夫，無從預防，手足無措，以致他們大呼救命，飽受虛驚？為甚麼有主耶穌在船上，還要遇著這樣驚險的風浪？我們在不如意的環境下也是一樣，常常提出為甚麼這樣為什麼那樣的問號！

但是請勿忘記，若沒有那場驚險的風浪，門徒怎會「彼此說，這到底是誰，連風和海也聽從祂了」（可 4:41）呢？「大海沒有風浪，無以見其雄勁，人生沒有風浪也只是平庸而已」。這兩句文人的豪語，對於膽怯的懦夫，實在是一個挑戰，我們不要作懦夫；要作大丈夫。「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作大丈夫，要剛強。」（林前 16:13）有主同在，我就不怕風浪！

本詩作者 Hugh Stowell 系 1799 年 12 月 3 日生於英國 Isle of Man，乃當時知名之佈道奮興家。其一生大部份時間在英國 Manchester 郊外之基督教會傳道。在他所事奉的教會，特別注重主日學事工，Stowell 深愛兒童乃眾所周知。當他去世時，眾多 Manchester 的朋友前來哀悼，令人感動。

Stowell 著有幾本書，包括一本詩集，於 1831 年出版。這首「雖然四面狂風大作」原名為「在施恩寶座前的安寧」，最早出現於 1828 年於倫敦出版的 The Winter's Wreath 詩集內。本詩的譜曲者乃 Thomas Hastings（1784-1872），他也是「萬古磐石」的作曲者。

1. 雖然四面狂風大作，身旁湧起苦難洪波；
卻有平安避難之所，就是天上施恩寶座。
2. 居彼聖所，平靜穩妥，主以喜樂恩油膏我，
何等甘美，何等歡樂，主血所灑施恩寶座。
3. 在彼聖所，以靈會合，聖徒情誼親密諧和；
身雖相隔，憑信連絡；同心彙集施恩寶座。
4. 在彼如鷹展翅騰薄，遠離塵世罪惡網羅，
欣然涵泳天上喜樂，榮耀顯于施恩寶座。

*我們若不經過艱難的地方，在生活中便學不會倚靠的功課。—— 考門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6日

我的眼睛已經看見

Mine Eyes Have Seen the Glory

Julia Ward Howe, 1819-1910

我要以詩歌讚美神的名，以感謝稱祂為大。這便叫耶和華喜悅。（詩 69:30）

榮耀神最好的方法是讚美祂。詩篇一再地將讚美和神的尊榮連結在一起。詩 50:23 「凡以感謝（讚美）獻上為祭的，便是榮耀我。」

詩 86:12 「主我的神啊，我要一心稱讚禰，我要榮耀禰的名，直到永遠。」詩 92:1

「禰謝耶和華，歌頌禰至高者的名。」以讚美來榮耀祂是件美事。當我們讚美祂名的時候，祂就得尊榮。

讚美是能力的來源。讚美神能大大地增強靈命，然而我們常不自覺的疏忽了，以致基督徒常陷在苦苦掙扎中，不能經歷展翅上騰的能力。使神得到榮耀的方法除了讚美祂之外，還有很多方式。最重要的是把我們的生活目標指向祂的尊榮，正如保羅所言：「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 10:31）

Julia Ward Howe 1819 年 5 月 27 日生於紐約市，雙親皆為顯赫世家。祖先為革命戰爭之著名領袖。她成長於一個保守的聖公會信徒家庭，父親是加爾文主義的堅信者。Julia 反叛這些教義，乃自由派信仰。

她是美國婦女參政運動的宣導人，1870 年組織一國際性運動，目的乃呼籲結束所有戰爭。1910 年臨終前 12 天，Smith 大學頒授給她榮譽法律博士學位。

此詩原為美國內戰時，給北軍戰士唱的軍歌。有次愛國遊行時，林肯總統聽到群眾唱此歌，感動落淚說：「再唱一遍」，於是會眾遵命再唱。自此，本詩成為美國國家聖詩。

1. 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主降臨的大榮光；

祂正踏盡一切不良葡萄，使公義顯彰，
祂已抽出祂的怒劍發出閃閃的光芒，祂真理在進行。

2. 基督誕生於猶太地，美麗正如百合花；
在祂心懷滿有榮光，使我們改變像祂，
祂捨命使世人成聖，我也願捨己救人，真神正在進行。

（副歌）

榮耀榮耀哈利路亞，榮耀榮耀哈利路亞，
榮耀榮耀哈利路亞，我神正在進行。

* 當我們完全順服主時，我們已在主裡得勝了。 —— 柯理培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7日

怎能如此

And can It Be That I Should Gain?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提前 1:14）

實在很難想像為什麼把耶穌基督跟十字架放在一起，這是兩件絕對不相配的事，十字架所表明的就是刑罰，就是羞辱，就是宰殺，就是死亡。怎麼能把耶穌基督與十字架連在一起呢？

講到刑罰，祂是一位沒有罪的神，祂從無吐過威嚇的話，祂的手從來沒有犯過罪，祂的手只有撫摸那些長大麻瘋的人，醫治那些軟弱的人，按手在小孩子身上。那位榮耀的主，怎麼能被人羞辱、宰殺呢？祂是一位生命的主，生命從祂而來，在祂裡面滿有神豐盛的生命，世界是借著祂造的，生命的主竟然能夠死亡。那位榮耀的主，生命的主，全能的神，配被讚美的神，居然能夠死在十架上。

這一切唯一的答案乃是「為了愛」 —— 神愛世人的恩是何等豐盛！

本詩作者 Charles Wesley 在 1738 年 5 月 20 日經歷了屬靈生命的大復興之後寫了這首詩，陳述了對神偉大救恩的感激和讚美，這首寶貴的詩歌，歷經二百多年，至今仍震撼感動每一個人的心。

雖然在他年輕時，曾受過嚴謹的宗教訓練，受教於一流的牛津大學，並遠至美國宣教，但在其生命中，卻無平安和喜樂。回到倫敦後在 Aldersgate Hall 參加 Moravians 弟兄會的聚會，心裡才被聖靈挑旺起來，找到「唯有信才是救恩之根本」之真理，從此大發熱心，借著聖詩領人到主面前。

1. 怎能如此，像我這樣罪人，也能蒙主寶血救贖？
因我罪過使祂受苦，因我罪過使祂受死；
奇異的愛！何能如此，我主我神竟為我死？
 2. 主竟拋棄，天上榮耀寶座，白白恩典何等無限！
舍去己身成全大愛，救贖可憐亞當後代！
恩典憐憫，何等無限，我主我神將我尋回。
 3. 不再定罪，今我不再畏懼，耶穌與祂所有屬我！
我活在永活元首裡，穿起公義聖潔白衣，
坦然進到神寶座前，因我救主，我得榮冕。
- (副歌)
奇異的愛！何能如此，我主，我神，竟為我死。

* 最為深奧難懂而又極其簡明的乃是神純全的大愛。 ——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8日

“你真肯嗎？” 恩主問道

“Are Ye Able?” Said the Master

Earl Marlatt, 1892-1976

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路 14:27）

基督徒跟隨主，要準備為信仰付代價，若無此心志，必定半途而廢。耶穌對那位要跟隨祂的人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路 9:58）我們必須有捨己的心志——放下世界，只是放下自己的想法、打算，讓主居首位，如此才能走得好。

我們跟隨主，最首要的乃是生命的跟隨，世俗的宗教、哲學、倫理、知識，雖有價值，但不能給我們永恆的生命，除非我們與生命的源頭——基督相連結。

跟隨主更須要有專一的心志，「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路 9:62），手扶犁不斷往後看的農夫，犁溝是永遠犁不直的。

潘霍華曾說：「基督呼召一個人，是叫他來死」，意即向世界死、向自己死，恩典絕不是廉價的恩典。“你真肯付上代價跟隨主嗎？”請回答恩主。

本詩作者 Earl Marlatt 是一位宗教哲學之教授，先後任職于波士頓大學及南方衛理公會大學。這首「“你真肯嗎？”恩主問道」的詩歌，是作者在波士頓大學任教的時候，為宗教教育學院的一個獻身崇拜之用而寫的，時為 1925 年。

1. “你是否肯？”救主問道，“與我釘十架同死？”

無知的人堅定回答，“我願跟從禰到底。”

2. “你是否肯？”願你記得，同釘十架 — 罪犯，

向主舉目求祂赦免，主應許他進樂園。

3. “你是否肯？”救主問道，主仍微聲呼召你，

願拋一切勇敢隨主，如昔日在加利利。

（副歌）

“哦，主啊，我肯” — 我靈已屬禰；

重造我心靈，聖潔像你，求主賜恩光照耀引導我，使我更愛禰，向禰忠貞到底。

*除了十架的捨己以外，沒有其他的路，可領我們進入神豐盛的生命中。—— 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9日

主，我願像禰

O To Be Like Thee

Thomas O. Chisholm, 1866-1960

所以你們該效法神，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弗 5:1）

人之被造是要像神。因為神是照著祂自己的形像造人，人生的意義就是要效法神。

基督徒成長得像基督，主要還不是由於外在的效法，而是由於與基督內在的聯合。我們必須在神的

靈裡重生，然後基督的靈才會住在我們裡面，以及在我們的內心動工、改變我們。

「基督徒」這名稱原是外邦人所取的，他們因見跟從耶穌的人很像耶穌基督，而稱之為「小基督」，這表示那些門徒有主的生命，披戴基督，為基督作美好的見證。在今天的黑暗社會裡，實在需要更多像主耶穌的「小基督」來發光照耀！

這首聖詩的作者 Thomas O. Chisholm 1866 年 7 月 29 日生於美國肯塔基州 Franklin，是衛理公會按立的牧師，由於健康欠佳，牧會短暫時間後，即被迫辭去牧職，而從事人壽保險事業並創作詩歌。他一生共寫了 1200 首聖詩，這首「主，我願像禰」於 1897 年問世，是他的第一首作品廣泛被接受使用。

1. 榮耀的救主！我深願像禰，這是我盼望，是我禱告；
我甘願捨棄，世上的財寶，披戴主基督，守主聖道。
 2. 主！願我像禰，有憐憫心腸，溫柔和謙卑，慈愛善良；
幫助軟弱者，慰痛苦憂傷，領人歸基督，尋找亡羊。
 3. 我深願像主，心靈全謙遜，潔淨而柔順、果勇、容忍，
堅定而熱心，剛正而可親，甘願自受苦，搭救他人。
- （副歌）
主！我願像禰，主！我願像禰，榮耀的救主，像禰潔淨；
有主的甘甜，有主的豐盛，願主的聖形，印我心靈。

* 若是我們願意知道基督徒的真地位，我們只須注目基督，
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王明道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10 日

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Charles F. Weigle, 1871 - 1966

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箴 18:24）

人生有一知己密友，實在是莫大的祝福，因為真實的友誼是一種親密，一種滿有品德和人情味的甘

美關係，能建立和豐富我們的生命，使我們遠離一切的敗壞。然而，誰能付出最美善的友誼，作人類的親密良友呢？

我信神是我的密友，因為自我認識祂後，祂對我有親切和忠誠的愛與責，諒與恕，信與望。在我人生的歷程中，祂與我在靈性上親密，祂與我在思想上親密，祂與我在情感上親密。神無疑是一切美善、真實和永恆情誼的惟源頭，除了祂外，沒有任何人能作我們的親密良友。

本詩作者 Charles F. Weigle 寫此詩是在他人生中最黑暗的時期。其一生大部份時間乃巡迴佈道及寫作福音詩歌。某日，剛主領佈道會結束返家，突然發現其妻留下字條，寫著說她已忍受夠了做一個佈道家的太太，從那日起其妻離他而去。

Weigle 後來追述往事說，當時他變得非常沮喪，持續好幾年，其間曾意圖自殺，那種無人真正瞭解的孤獨感實在可怕。漸漸地靈命復蘇之後，重新得力，回到事奉崗位，寫下此詩乃敘述其過去的悲劇經歷，這首「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即發自那顆曾經破碎的心。

1. 讓我向你述說主耶穌的寶貴，祂是我忠心朋友永不改變；
讓我向你述說祂如何改造我，無人像祂救我脫離罪鏈。
2. 當我陷在罪中時，主來尋找我，那時我心中充滿失望痛苦；
耶穌用慈愛大能膀臂扶助我，引導我走那永生公義道路。

（副歌）

無人像耶穌這樣愛顧我，無朋友像主這樣仁愛；
無人像祂能把我罪惡完全赦免，主愛我何等大哉！

*若是要得到神完全的賜福，必先要被神完全的打敗。神賜福的程度，與我們被打敗的程度成比例。——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1日

戰爭完畢

The Strife Is Over

Latin hymn, 1605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徒 2:24）

主耶穌的復活是基督教福音信息的主要中心，保羅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最長的一章，來對哥林多教會講耶穌復活之道。因為在他們中間，有好些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很希奇的，我們對主的死毫無疑義，但對主的復活不易相信。（可 16:9-13）

基督徒有兩個最寶貴的東西，就是十字架和空墳墓。世界上一切宗教的教主，他們的骸骨都埋在墳墓裡。唯有我們的主耶穌，祂復活了，剩下一個空墳墓，祂現在坐在天上，在父神的右邊為我們代求，祂將來還要再來。

這首復活節聖詩的作者首次以無名氏出現在耶穌會的 Symphonia Sirenum 專集內，該專集於 1695 年在德國出版。1859 年才由安立甘牧師 Francis Pott（1832 - 1909）譯為英文。

本詩曲調原由 1591 年 Palestrina 所作的 Gloria Path 改編而來，Palestrina 乃 16 世紀天主教作曲家兼梵諦岡聖彼得教堂詩班指揮。1861 年 William H. Monk 改編後收集在著名的安立甘「古今聖詩」中。並加上「哈利路亞」於前面及結束。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

1. 戰爭完畢，奮鬥告終，生命之主已建奇功，凱歌初奏，響徹雲峰；哈利路亞！
2. 死亡權力，久已倡狂，被主戰勝，消滅鋒芒；快樂之心，齊來同唱；哈利路亞！
3. 如飛過去，三日淒悲，主竟衝破，萬死重圍；復活之主，無限光輝，哈利路亞！
4. 主為眾生受苦受傷，主為眾生戰勝死亡，眾生速來讚美稱揚，哈利路亞！

* 神往往會把魔鬼的攻擊，轉變成信徒更大的勝利與福氣。—— 孫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12 日

何等的大奇妙

The Wonder of It All

George Beverly Shea, 1909 -

萬軍之耶和華，祂的謀略奇妙，祂的智慧廣大。（賽 28:29）

我們所以知道神的智慧廣大，也是一面看見祂的謀略奇妙的緣故。聖經中所記載的故事，處處披露神奇妙的謀略。最早的故事，是亞當與夏娃的故事。亞當夏娃因受魔鬼的引誘而墮落了。結果他們被魔鬼所擄掠去了，於是人類一代又一代受魔鬼所轄制；表面看，好像魔鬼得勝了。但是神有祂奇妙的謀略，祂反而借著人來敗壞魔鬼。神差遣祂兒子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站在人的地位上敗壞了魔鬼。

神有豐富的智慧，神有偉大的計畫和旨意，祂更有達到計畫和旨意的方法與途徑。我們人愚拙的智慧，並不能成全神的旨意和計畫，反而會破壞神的工作。我們當謙卑俯伏，每件事都求祂率領，因祂所帶領的是最好的，最有智慧的，最奇妙的。

本詩之詞與曲皆由 George Beverly Shea 所作。據其追憶，該詩寫於 1955 年。當時他正在去蘇格蘭籌備佈道會之途中，與鄰座之旅客聊天，而得到的靈感。該旅客好奇問他，佈道會是什麼？為何葛理翰講完道，那麼多的人走到前面去？如果能去參加就知道那是何等的大奇妙……。「何等的大奇妙」就促使他產生本詩之動機。

George Beverly Shea 1909 年生於加拿大。在 1940 與 1950 年代，是美加大型的青年佈道會之歌唱家。後來參加葛理翰佈道團，成為舉世聞名之歌唱佈道家，其名歌「我寧願有耶穌」已成為其標記。

1. 日落西沉的景色真奇妙，日旭東升也真奇妙；
但我心中最希奇的大奇妙，就是奇妙的神愛我。
 2. 春風秋雨四季真是奇妙，日月星辰造物奇妙；
但我心中最希奇的大奇妙，就是奇妙的神先愛我。
- （副歌）
- 哦！何等的大奇妙！何等的大奇妙！每當想起神愛我。
哦！何等的大奇妙！何等的大奇妙！每當想起神愛我。

* 基督信仰是能夠產生行動的信仰，也是必須以行動來證明的信仰。要是辦不到，就不會是基督信仰。——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13 日

拒絕魔鬼

Yield Not to Temptation

Horatio R. Palmer, 1834 - 1907

務要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雅 4:7）

聖經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壹 5:19）。意思是說，世界是在魔鬼控制之下。世界是屬魔鬼，但我們卻是屬神的。今天魔鬼用各式各樣的方法要試探基督徒，我們必須留心撒但的陰謀詭計，提防它的圈套網羅。

羅馬書 12:2 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意即不隨從今世風俗和潮流。觀察河裡的魚可得啟示：魚總是逆流而上，不管水勢多湍急，活魚總是逆流而上，只有死魚才隨波逐流，隨流而下。一個有生命的基督徒對著世界就像活魚一般，不隨從今世風俗和潮流，不與世俗妥協，不同流合污。如果沒有生命的基督徒，就像死魚一樣隨著世界風俗和潮流漂來漂去。我們必須拒絕魔鬼的試探，才能叫神在我們身上有完全的地位。

本詩之詞與曲皆由美國近代的音樂家 Horatio R. Palmer 所作。他曾在德國柏林及義大利研究音樂。十七歲即在教堂內任琴師。1857 年僅 23 歲，即擔任紐約音樂學院之老師。1887 年擔任 Chatauqua 音樂學院院長，著有音樂理論及教員指導書及編制多冊樂譜。

某日，當他正在書房研究音樂理論時，忽然得到靈感，立刻執筆於極短時間內完成了這首「拒絕魔鬼」之詩歌。該詩最初刊登於 1868 年美國主日學教員雜誌，後來由 Ira D. Sankey 編入其 1877 年出版的聖詩集內。

1. 若魔鬼來試探，莫讓它一步；你每回能抵擋，心格外堅固；
該掙勁往前奔，將罪欲丟棄，望耶穌來扶助，必救你到底。
2. 生前若跟救主，末日見祂面，凡得勝的門徒，主賜給冠冕；
主既為你救主，終補添你力，望耶穌來扶助，必救你到底。

* 對付魔鬼，不僅不給它留地步，並要「抵擋」它。能做到這些，祇有靠「儆醒」。—— 考門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4日

我若稍為偏離正路

Wathman Nee, 1903 - 1972

鼎為煉銀，爐為煉金，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箴 17:3）

要作一個被神使用的貴重器皿，必須經十字架的煉淨。就經歷說，主興起環境，即痛苦、艱難、壓力、冤枉、打擊……，作為千錘百磨煉淨的工具，使我們一面向己而死，一面向神而活，如此在我身內渣滓就除去，很自然地，基督就增加，己就減少。

今日太多的基督徒，在神熬煉的手中被毀了。近年代被主重用的主僕史百克弟兄，曾說了一句經歷的話：艱難臨到基督徒，若非把你製作成貴重的器皿，就是把你破壞損毀。深願主恩待憐憫我們，使我們在神十字架的熬煉之下，都能被製作成貴重的器皿。

「我若稍為偏離正路」是倪柝聲弟兄青年時代的作品。這首詩歌的背景是這樣的：當倪弟兄開始在福州事奉時，是和幾位弟兄一起配搭的，其中以他的恩賜最為突出，因此遭到一些弟兄們的嫉妒。他們趁著倪弟兄去上海時，商量著要聯名將其開革，此事引起整個教會騷動，多少人為倪弟兄打抱不平。

到了上海連續不斷收到信件及電報等，使他無法控制其血氣。當他回福州之前，在主面前有厲害的對付，及至他返福州的船抵達碼頭時，有上百位的弟兄姊妹等著他，盼望他回來後和那幾位弟兄們講理，結果他們並未接到倪弟兄，因他已在前一站碼頭——馬尾下船，好避開他將遇見的局面。從此他在馬尾住了兩年，而這兩年，是他那段時間裡最艱苦的兩年，那段艱苦、孤獨、貧困的日子和各方面的打擊，使他寫了這首詩歌。

1. 我若稍為偏離正路，我要立刻舒服；但我紀念我主基督，如何忠心受苦。
2. 我今已經撇棄世界，所有關係都解；雖然道路越走越窄，但我在此是客。
3. 儘管別人藐視冷嘲，我只求主微笑；別人雖然喜歡外貌，但我要主的“好”
4. 我的榮耀還在將來，今日只得忍耐；我決不肯先我的主，在此得樂、得福。

* 人長進到純愛或完全的愛的地步時，在他裡面就有各種基督徒的德行。—— 芬乃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5日

展得勝旗在高處飄

Fing Out the Banner

George W. Doane, 1799 - 1859

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約壹 5:4）

當我們完全順服主時，我們已在基督裡得勝了。（羅 8:37）基督徒最大的聖戰，就是遠離世俗的敗壞。這也是主耶穌為我們的禱告，因為屬世界的靈不斷地在引誘我們。耶穌在祂大祭司的禱告文裡為我們的得勝代禱（約 17:9-11）。我們就當與神合作 — 順從主，便能得勝。

根據聖經的教導，我們這些願把老我放給耶穌的人，是已經得勝了。神不會強迫把祂的旨意放在我們身上，如果我們甘心情願肯捨己，使老我真正釘死十字架上，就能接受祂的能力，而得勝有餘了。

得勝並不是靠我們自己，乃在主的旌旗下，在祂的蔭底下，在寶血的遮蓋下，靠著祂而得著的。

George W. Doane 是一位美國近代有名的聖公會主教及作詩家。1799 年生於美國新澤西州，在紐約協和大學畢業後，於 1821 年，年方 22 歲即榮任聖職。年 33，即榮任新澤西州教區主教，歷任紐約三一堂牧師，康州三一大學教授及波士頓三一堂牧師等。1859 年逝世，遺著 Doane 全集共計四巨卷，由其子 Albany 搜集出版。

這首「展得勝旗在高處飄」是 1848 年為一個女子學校，叫 Episcopalian School 特別寫的，該校是他創辦的，其一生中把最大的努力寄放在該校上。某日，學校裡舉行一個升旗禮，學生們請他寫一首升旗歌可以在升旗的時候唱，他答應了，此詩就誕生了。本詩乃取材於詩篇 60:4「你把旌旗賜給敬畏禱的人，可以為真理揚起來。」

1. 展得勝旗在高處飄！光華充滿萬里雲霄，
救主捨身的十字架，向你永遠輝煌燭照。
2. 展得勝旗廣招萬民！物競場中、終被死吞，
及早回頭、歸向基督！肉體化成不朽榮身。
3. 展得勝旗欣乘長風！衝破陰翳海闊天空，
非才非力非靠人為，得勝全仗十架救功。

*我們一生的口號應是「感謝神，祂借著基督耶穌帶領我們得勝。」—— 宣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6日

兄弟相愛

Brotherly Love

Chia Yu- Ming, 1880 - 1964

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 4:2-3）

基督徒有一活的記號乃是主耶穌所制定及賜予的，那就是「彼此相愛」，世人看見這種彼此相愛的生活，便知道我們是基督徒。

「愛」有三種方式，有人「愛人為己」，施愛與人，有自私的企圖。摩西則指示人「愛人如己」，那是律法時代最高級的人生，自己生活快樂，也幫助別人有同樣的快樂。但主耶穌賜給我們「更高級的人生」標準，那就是「愛人捨己」；犧牲自己為要使別人快樂。主耶穌乃是提倡而且實行愛人捨己的人。

「彼此相愛」乃是彼此用捨己之愛來相愛之意。真的愛是只求工作，不計工價；只有犧牲，不計享受；只有推讓，不肯相爭；只有忍耐，沒有暴噪；只有謙卑，沒有驕傲；只有代禱，沒有批評；只有讚美，沒有埋怨；只有努力，永不灰心。若能如此實行，個人、家庭、教會必定快樂興旺，主名得榮耀。

賈玉銘牧師作的這首「兄弟相愛」，與 John Fawcett 所寫「彼此連合」（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的名詩真可媲美。本詩乃賈牧師應基督徒團契之請而寫的，後來為許多教會採用。該詩能道出主內肢體相愛，在靈內聯繫的情誼。在聖餐禮拜中常被使用，是一首感人的詩歌。

1. 同蒙天召姊妹弟兄，主內彼此團契；
以靈相通，以愛相系，大家連為一體。
2. 一主、一信、一浸、一神，莫非靈界中人；
同氣連枝，心心相印，遠勝骨肉之親。
3. 靈內相聚永不分散，無分時間，空間；
福樂美滿，在地如天，欣感主恩無邊。

（副歌）

靈風吹煦，靈雨滋潤，氣候溫合最宜人，同沐主恩無盡。

*生命中有了愛，我們會變得煥發、謙和、有生氣、新的希望油然而生，
仿佛有千百件事等著我們去完成。——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7日

豈可空手回天府？

Must I Go and Empty Handed ?

Charles C. Luther, 19th Century

我並不求甚麼饋送，所求的就是你們的果子漸漸增多，歸在你們的賬上。（腓 4:17）

主耶穌說：「趁著白日，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約 9:4）

這句話是多麼值得我們儆醒啊！黑夜是什麼呢？死亡是生命的黑夜，迫害是環境的黑夜，末日是世界的黑夜。

今天的世界，天災人禍層出不窮，各國都在研究核子武器，世界末日隨時可能來到；海嘯、地震、火山、水災、風災，生命的黑夜也隨時來臨。今有許多過去不能傳福音的地區，現在已經開放，但這不意味著環境的黑夜將過去，也可能是回光反照，黑暗快要來臨之前兆。我們切不可忽視這寶貴的時間，不可坐失為主工作的良機，要竭力為主作見證，為主多結果子，切莫等到機會過去，才歎息、懊悔空手見主，那豈不太遲了嗎？

這首「豈可空手回天府」乃 Charles C. Luther 牧師作于 1878 年。此詩產生背景是，某日，有一位佈道家應作者之邀，到該堂主持特別講道一禮拜，在其信息中曾提及從前有位青年，原是一冷淡信徒，但他悔改重生之後，自動獻身義務傳道工作，沒想到神旨難測，這位青年為主工作僅一個月即患重病，不久即被主接去，臨終時曾對他的朋友說：「現在我不怕死，因為主耶穌已經救我了，但是，難道我就這樣空手去見主麼？」

這件事給 Charles C. Luther 一個極深的感動，於是「豈可空手回天府」的歌詞就一句一句浮在他腦海裡，立刻執筆將它寫下，然後交給 Georges C. Stebbins 譜曲。這首名詩就誕生了。

1. 主若今日接我靈魂，我能坦然見主否？缺少珍寶向主獻呈，贖罪大恩白白受。

2. 我實甘願竭盡心力，殷勤作工趁現在；黑夜已深白晝將近，儆醒救人等主來。

（副歌）

工尚未成，我即去乎；何能如此見恩主？

未領一人來歸耶穌，豈可空手回天府。

* 在我一生中，沒有時間容我嬉戲荒唐；因這並非賜福的主所行的路。惟要百般辛勞，用盡每小時，每分秒，時刻為神，全然為主。 —— 宣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8日

你要痊癒麼？

Wilt Thou Be Made Whole ?

William J. Kirkpatrick, 1838 - 1921

耶穌看見他躺著，知道他病了許久，就問他說：「你要痊癒麼？」（約 5:6）

我們的主，滿有憐憫，在畢士大池旁醫好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當時耶穌大概是卅二歲。「耶穌知道他病了許久」，表示耶穌在天上已知道他，在地上也知道他。今天主耶穌也知道我們的痛苦、遭遇、難題，祂也知道如何幫助我們，解除我們的痛苦。

這老病人並未要求耶穌醫治，雖然耶穌是最好的醫生。基督徒有時也和世人一樣倚靠許多屬世的方法，卻把主耶穌忘了。他們當時也不注意耶穌的來臨，這是何等可憐！

聖經說：「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相近的時候求告祂。」（賽 55:6）世人犯了罪，如病人需要醫生，耶穌是大能的醫治者，讓我們求祂施恩憐憫 — 「畢士大」即「憐憫之家」之意。

本詩之詞與曲都是 William J. Kirkpatrick 所作。他是十九世紀具有影響力之福音詩歌作家。一生大部份時間在費城地區幾個衛理公會擔任音樂指導，同時寫詩出版，售出價值數百萬元。

這首「你要痊癒麼？」是根據約翰福音 5:1-9 耶穌醫好三十八年病患的故事而寫的，以耶穌的問語作為詩歌名。作者同時作了其他名詩如：「領我到觸體地」「祂藏我靈」「主我願像禰」等。

請聽救主腳步聲，此路救主必經，
主背負萬民苦痛，醫治諸般疾病；
慈悲救主來臨近，池邊臥病人，
柔聲這麼問：“你要痊癒麼？”
你要痊癒麼？你要痊癒麼？
被眾罪捆綁者，多年患疾病；
看生命泉為你流，聽救主呼召聲，
快投進生命泉，必痊癒康寧。

*我們越肯親身憑信心經歷成聖，我們就越能經歷憑信心得醫治。—— 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19日

耶穌一來

Then Jesus Came

Oswald J. Smith, 1890 - 1986

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

(約 9:3)

耶穌醫治了一個生來瞎眼的人。這個可憐的人，從來沒有看見過陽光與顏色，外面的美景從無福氣欣賞。他的不幸，並非因他或他父母犯罪而得的報應，乃是出於命運的乖兀。主耶穌卻使他重見天日。人生在世難免遭遇不幸，但耶穌一來，能突破命運的限制。

世上有兩種瞎眼者，一種是眼瞎了，另一種是心眼瞎了。前者不能看見物質的世界，後者不能看見屬靈的世界，心眼盲目，不知人生的意義與價值。這生來瞎眼者，得主醫治，不但肉身的眼睛重見光明，連心靈的眼睛也明亮了。人生中有許多我們不能掌握的事物，但耶穌一來，能改變我們的命運。我們若投靠祂，祂的大能要彰顯在我們身上。

這首「耶穌一來」的作者 Oswald J. Smith，他的名字常會使人聯想到加拿大多倫多 People's Church，因為他是該教會的創始人及牧師。而該教會亦以注重宣教著名，每年奉獻近百萬元支持

三百位宣教士。作者自己也是一位元聖詩作家，其作品如「深刻更加深刻」「救主明白」等亦膾炙人口。一生共作了 1200 首聖詩並許多著作。本詩作曲者 Homer Rodeheaver。

作者寫本詩是根據主耶穌醫好生來瞎眼的人（約 9:1-7）及趕出汗鬼（路 8:26-33）的神跡為背景，說明主耶穌一來，萬事都要改變。

1. 孤單可憐，一丐者坐在路旁，
雙眼失明，不能看見亮光；緊握破衣，黑暗中戰兢不停，
耶穌一來，使他重見光明。
2. 昔有一人，被邪鬼附上他，
離別親友，淒涼獨往山墳；惡者捆綁，傷害己體無人救，
耶穌一來，釋放他得自由。

（副歌）

耶穌一來，撒但權勢就粉碎；耶穌一來，抹去一切眼淚；
除去幽暗，使痛苦變為甘甜；耶穌一來，萬事都要改變。

* 神跡的目的，乃是神樂意把屬靈的各種福分，賜予疾苦人類心靈的表徵。—— 駱其雅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0日

我不致動搖

I Shall Not Be Moved

Alfred H. Ackley, 1877-1960

因我向來行事純全，我又倚靠耶和華並不搖動。（詩 26:1）

大衛向神述說：「因我向來行事純全（這就是順服），我又倚靠耶和華（這就是信心）」。他所得美好的結果是怎樣呢？那就是「並不搖動」。當一個基督徒逐漸遠離主的時候，罪馬上就進入他的生命中，這種情況，就叫做向後搖動，產生的原因不外下述二者之一：就是不順服或者是缺乏信心，這兩種原因又是互相關連的，有一種就會帶出第二種。

在主裡的信心以及對主的順服，往往可以保持一個聖徒不致向後搖動，大衛在詩篇 26:12 又說：「我

的腳站在平坦地方」，你站在平坦地方就不致向後搖動。許多基督徒都是生活在一個宗教的滾道上面，一天向上，一天又向下。一項平坦行路的秘訣，就是「信靠與順服」，這是神給我們一項可靠的保障，使我們不致向後搖動。

本詩之詞與曲皆由 Alfred H. Ackley 牧師所作。1887 年 1 月 21 日生於美國賓州 Spring Hill，受過完整之音樂訓練，包括在英國皇家音樂學院修習作曲。他是低音大提琴演奏家。西敏寺神學院畢業後，於 1914 年受按立為長老會牧師。當他在賓州和加州的長老會擔任牧師時，仍熱衷於聖詩之寫作，估計其作品逾一千首。為表揚其成就，John Brown 大學贈予聖樂博士學位。1960 年 7 月 3 日死於洛杉磯 Whittier。

這首「我不致搖動」系作者根據詩篇第一篇為取材背景所寫的。惟有筍根在神的話語上的人，才不致動搖，讓我們深思之。

1. 像一棵樹在溪水旁，是救主把我栽種；按著時候滿結果子，享永福無盡無窮。
2. 雖猛烈風暴環繞我，在風雨中我見主，指示我當仰望天上，眾親友等候彼處。
3. 有時我悲傷心破碎，光明已遠遠消逝，祂就向我施恩憐憫，將黑夜變為白日。

(副歌)

我不致動搖，我不致動搖，因下錨在萬古磐石，我不致動搖。

* 在我看來，沒有甚麼大事與小事之分，只有神才是偉大。
我們應當凡事 — 大小事、一切事 — 信靠祂。 —— 戴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21 日

救主能解決一切問題

The Saviour Can Solve Every Problem

Oswald J. Smith, 1890-1986

主耶和華啊，禰曾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天地，
在禰沒有難成的事。(耶 32:17)

創世記第一章記載神創造天地萬物和人。每完成一項創造，就記著說：「神看著是好的」。到了創 1:31 作了結論說：「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換這之，神創造時，一切都美好。可是到了人

類墮落之後，整個世界都「問題叢生」，人類歷史，就是在尋求解決的努力史，然而至今，不但沒有解決問題，反而製造更多的問題，何故？

這些問題，錯綜複雜，有個人的問題、家庭的問題、國家的問題，甚至國際間的問題。當我們覺得「自己有本事」，想用人的智慧、經驗、力量去解決的時候，就會發現徒勞無功。因為解開人生之結的鑰匙在主手中，祂是創造者，唯有回到祂面前才能獲解決。正如車子出了毛病，必須送回「原廠」修理方能奏效。無一事在耶穌是太難，一切事主都能解決。

本詩作者 Oswald J. Smith 是一位傑出的佈道家及注重宣教的講員，也是一位多產作家，著有許多書籍及逾 1206 首之聖詩。他是加拿大多倫多 People' s Church 的創辦人。1986 年去世後，現由其子 Paul 牧養該教會。

這首「救主能解決一切問題」的曲子作者是 B.D. Ackley，1872 年 9 月 27 日生於賓州 Spring Hill，1958 年死于印州 Winona Lake。在紐約市和布魯克林區數個教會擔任風琴師多年後，加入 Sunday-Homer Rodeheaver 佈道團巡迴各地佈道。1930 年認識本詩作詞者後，合作完成了百餘首聖詩。他自己作了 3000 首曲子，死前獲 Bob Jones 大學贈予聖樂博士學位。

1. 救主能代負一切重擔，不論是沉重或輕省；
祂能力藉弱者顯完全，在祂裡面滿得棹能。

2. 救主能使你完全滿足，世界不能滿足你心；
主同在使你完全聖潔，你當先順服與安靜。

（副歌）

救主能解決一切問題，祂能解開人生之結，
無一事在耶穌是太難，一切事情主都能解決。

* 相信的人無事不可能；希望的人困難會減少；有愛心的人事情變得容易；
兼具三者，事情成為簡單。—— 勞倫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22 日

潔淨我

Cleanse Me

J. Edwin Orr, 1912-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 1:9）

什麼時候我們的心受到污染，轄制，我們就不能事奉神。你心中的清潔製造出你生活中的力量，保羅一生的事奉經歷坎坷、危險、譏謗、攻擊，但他愈事奉愈勇敢，愈事奉愈有能力。他寫信給哥林多的教會說：我們向你們所存的心是寬宏的。又勉勵他們要存「純一清潔的心」（林後 11:3），只要我們存清潔的心，就能在譏謗我們的人面前安然站立，沒有懼怕。

求主幫助我們，讓我們常存清潔、明淨的心靈，好叫神的旨意、奧秘，在我們裡面反映的非常清晰、明亮。大衛雖軟弱、犯罪，但他知保持清潔的心是何等的重要。他禱告說：「神啊！求禱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但願這也是我們的禱告，好叫我們天天朝見我們的神。

本詩作者 J. Edwin Orr 乃著名佈道家及曆史奮興運動的研究學者。自 1967 年起在 Fuller 神學院宣教系任教職，現已榮休。

此首「潔淨我」寫作背景，應追溯至 1936 年，當 J. Edwin Orr 在紐西蘭的 Ngaruawahia 領復活節的佈道大會期間，聖靈大大運行，造成紐西蘭空前的大復興，白天的帳棚聚會，人潮洶湧，場地不敷使用，迫使大會必須安排一次半夜的聚會，決志人數無以計算。

聚會結束，Dr. Orr 要離開紐西蘭時，四位土著女孩為他獻一首美麗的毛利語再會歌。他深受感動，就以這毛利語的弦律，寫成「潔淨我」之聖詩，歌詞取材自詩篇 139:23-24 之經文。

1. 懇求救主，來鑒察我心思；求主今試驗，知道我私意。
若在我心，隱藏罪惡念頭；洗去諸般不義，使我自由。
2. 讚美救主，因將我罪洗清；願主的真道，使我心潔淨。
求主以火，焚盡以往羞情；我今所求所望，榮耀主名。
3. 懇求聖靈，賜下廣大復興；先復興我心，燃起火熱情。
倚靠聖言，主供給我需要，求主今賜福氣，是我祈禱。

* 聖潔是指脫離罪惡，專心過著像神的生活。—— 巴刻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 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3日

羔羊是配得榮耀

Worthy Is The Lamb

Don Wyrzten, 1942-

我們的主，我們的神，禰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禰創造了萬物，

並且萬物是因禰的旨意被創造的。（啟 4:11）

基督是萬有的中心，這位中心的基督在啟示錄裡，被稱為「羔羊」，這是何等美麗的名字。此名字特別說到主耶穌的道成肉身，每當我們提到主耶穌是神的羔羊時，就令人想到祂的溫柔與謙卑。這個謙卑、溫柔，都是神生命的美德，是我們人所學不來的。

神的羔羊完全順服父神；受苦的時候，沒有聲音；被人棄絕的時候，沒有聲音；受鞭打的時候，沒有聲音；釘十字架的時候，沒有聲音。祂為著我忍受了一切的苦難並受死，完成了救贖。祂來到地上，每一件都是為著我們的：降生、在地上卅三年半的生活、受釘、復活、升天，一切的一切都為著我們的好處。

為神的羔羊所成就的一切，讓我們頌贊祂，因祂是配得榮耀的。

「羔羊配得榮耀」乃一首很流行的現代聖詩。根據啟示錄 5:12 的經文而作。作者（詞曲） Don Wyrzten 為美國著名之 Singpiration Music 出版社總幹事。此詩作於 1970 年，當他在墨西哥城協助 Luis Palau 舉行佈道大會期間，某日讀到啟示錄 5:12 「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贊的。」有感而寫。

Don Wyrzten 1942 年 8 月出生於紐約 Brooklyn，系「國際生命之道」創始人 Jack Wyrzten 之子。受其父之薰陶，十幾歲就開始創作詩歌，高中畢業，即已完成許多作品，其父將它出版，載於「生命之道詩集」中。1963 年畢業於慕迪聖經學院後，再入 King's 學院獲音樂學位。1939 年畢業於 Dallas 神學院，奠定神學基礎。並在 Dallas 神學院教音樂及擔任該市西北長老會音樂主任。曾與名作家 John W. Peterson 在音樂事工上同工。

他表示作詩之目標及將神的真道以簡單、吸引人的音樂方式表達出來。

被殺的羔羊是配得，被殺的羔羊是配得，
被殺的羔羊是配得，去接受：

權柄與豐富，智慧與能力，尊貴與榮耀和頌贊！

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榮耀，被殺的羔羊是配得尊貴與榮耀！

* 基督身體的合一，不是將來天上的事，及是今天在地上的事。 ——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4日

基督精兵前進

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Sabine Baring-Gould, 1834-1924

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提後 2:3）

回想二十歲時被徵召入伍當兵，其情景令人難忘。一進去就被剃光頭，換上軍服，日以繼夜施以嚴格的體能、作戰訓練，直到訓練合格，才派到前線服役。

屬地的軍人尚須如此嚴厲受訓，何況屬靈的精兵，豈不更須受操練嗎？保羅謂基督精兵需備二大要件：一是「肯受苦」，二是「不將世務纏身」。（提後 2:3-4）

末世時代，基督徒要面對艱難的爭戰，一定要付上代價的。

此聖詩之作者 Baring-Gould 是十九世紀富有特別恩賜的文字事工傳道人。1864 年被按立為 Anglican 的牧師，他是一位著名的作家，共出版了 85 本書，包括宗教、旅遊、歷史、小說、傳記、講道及神學等各類書籍。但遺留至今，最出色的仍然是這首家喻戶曉的「基督精兵前進」歌。

這首詩是一首基督徒進行曲。其背景乃 1865 年英國 Yorkshire 的教會，要舉行一個主日學聯合會。Baring-Gould 牧師必須帶領他的學生步行一個村莊，才能來到會場。他想找一首進行曲，讓學生邊走邊唱，可減少旅途的煩勞，可是遍尋不著。他便於赴會前夕，決定要自己來寫一首詩，於是獨自在書房安靜默禱，那夜聖靈就引導他寫了這首文意並茂的「基督精兵前進」歌。

1. 基督精兵前進，齊向戰場走，耶穌是我元帥，引導在前頭，
基督為我君王，帶領攻仇敵，看祂旗幟前進，已到戰陣地。
2. 見此得勝旗號，撒但軍逃遁，凡屬基督精兵，齊步向前進。

一聽頌讚歌聲，地獄皆震驚，弟兄高聲歡唱，頌贊主無盡。
(副歌) 基督精兵前進，齊向戰場走，
耶穌是我元帥，引導在前頭。

* 完全的勝利就在乎征服我們自己。 —— 金碧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5日

善惡兩軍對敵

Hold the Fort

Philip P. Bliss, 1838-1876

但你們已經有的，總要持守，直等到我來。(啟 2:25)

基督徒在世的生活乃是一個戰場，基督徒必須做一個精兵。保羅在弗 6:12 說，「我們乃是與那管轄這幽暗世界的爭戰。」若有人以為作了基督徒以後，他就過一個平靜安穩的生活，一切都沒有問題了，這是對真理的一個可悲的曲解。

聖經說我們是軍兵，從事一場戰爭，抵擋屬靈的仇敵。撒但是魔鬼大軍的總指揮，它是與神為敵的，並且它的主要工作就是擊敗那些接受主救恩的人。我們怎能勝過魔鬼呢？就是要下定決心抵擋它，並持守我們所擁有的救恩，不容它在我們生命中有站腳之處，忍耐等候主來。

這首善惡兩軍對敵歌是 Philip P. Bliss 聽了佈道家 Major Whittle 在一個 YMCA 的聚會中講述南北戰爭的故事後有感而作的。

該次信息是根據啟 2:25 而提到 1864 年美國南北戰爭時，北方軍隊被南方軍隊突擊包圍，情況危急。北軍將軍明知寡不敵眾，但為職責所在仍是繼續抵抗，堅守陣地，屢敗屢戰，直至最後被迫退至小山谷裡，還是不肯投降。正當千鈞一髮之際，北軍總司令在數哩外的另一山頂上用旗語打信號道：「守住陣地，我必親來。」被困中的官兵見此旗語，士氣大作，又繼續抵抗三小時，直到總司令的援軍來到，才轉危為安。

這故事感動了 Bliss，使得當晚無法休息，直到完成該詩的詞和曲。雖然 Bliss 不認為這是他最好

的作品，但他死後，親友給他立個墓碑卻仍是刻著：「善惡兩軍對敵歌的作者 Philip P. Bliss 之墓」。

1. 世間似有兩軍對敵，即是惡與善，
我必定意屬於一邊，不能中間站。

2. 主已示我許多號令，明寫聖書內，
求主使我守此恩命，永遠不違背。

（副歌）

「守住陣地，我必親臨！」耶穌如此命；
我們向天同聲答應，「靠主恩前進」。

* 要達到全然順服基督的生活的第一步就是對付罪。—— 柯理培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6日

當轉眼仰望耶穌

Turn Your Eyes Upon Jesus

Helen H. Lemmel, 1864-1961

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 12:2）

基督徒又稱信徒。是以信心開始，又以信心結束的生命。

即使是在生命各種艱難的環境中，也不失落信心，因為主耶穌是我們定睛仰望的物件，仰望祂必得說明。

苦難、傷心、重擔與失望，所有這些苦楚，實際上都是神為那些順服的孩子們所作的工，是來磨練我們基督徒的品格，讓我們學習仰望耶穌，經歷祂的眷顧。

撒但希望我們離開神，借著患難打擊我們的信心，要我們喪膽。我們當學約伯說：「至於我，我必仰望神，把我的事情託付祂」。（伯 5:8）

「當轉眼仰望耶穌」是一首被廣泛使用熟悉的詩歌，對基督徒生活有強烈的挑戰，那就是要讓基督居首位，並以永恆的價值觀為生活的目標。

本詩作者 Helen H. Lemmel 自述寫作背景稱，在 1918 年某日，一個作宣教士的朋友，給她一份題為「注目」的單張，內容大意是說當轉眼注目耶穌，你就會發現地上的一切都是虛空。

那些話使她思潮澎湃，不能抑止，於是聖靈帶領她寫下了本詩的詞和曲。這首詩第一次公諸於世在 1918 年於英國倫敦。

Helen Lemmel 1864 年生於英國，父親是衛理公會牧師，十二歲隨父母移民美國。在德國修習聲樂，後來在 Moody 聖經學院教聲樂。經常受邀到處演唱，一生共作了五百首詩。

1. 你心是否困倦且愁煩？眼前一片黑暗朦朧？

祇要仰望主就得光明，生命變更自由豐盛。

2. 主已從死亡進入永生，我們當跟隨主不渝；

罪惡權勢不能再轄制，因靠主必得勝有餘。

（副歌）

當轉眼仰望耶穌，定睛在祂奇妙慈容，

在救主榮耀恩典大光中，世上事必然顯為虛空。

* 仰望祂，依祂的指示而舉步的人，會有一種平安 —
一種為任何其他方法所不能獲取的平安。 —— 約翰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27 日

我以信心仰望禰

My Faith Looks Up to Thee

Ray Palmer, 1808-1887

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彌 7:7）

當我們在困難的日子中，要不斷提醒自己的心靈要專注在耶穌身上，而且還要思想祂，這樣我們就不會疲倦和灰心。（來 12:3）

要集中注視思想耶穌甚麼呢？就是思想祂如何受苦。耶穌受苦時，祂所注視的，並不是目前的苦難，

乃是祂面前所完成的目標，祂看見神的滿足、神的喜樂並神的榮耀，為此祂就能堅持到底，忍受了一切苦難。當我們這樣注目思想耶穌的時候，我們的心靈就能得到安慰與力量。

詩人勉勵我們說：「凡仰望耶和華的人，你們都要壯膽，堅固你們的心。」因為仰望神的人，必不羞愧，而且得到祂笑臉的幫助。（詩 42:5）。

作者 Ray Palmer 1808 年 11 月 12 日生於羅德島 Little Compton。父為鎮上法官。由於經濟突發困難，13 歲被迫輟學在波士頓的一家商店當雇員。就在那裡開始參加 Park Street 教會並在該會接受主。不久，感到神呼召他出來傳道，於是重回學校，最後在 1830 年畢業於 Yale 大學，主修神學，並在紐約一私立女校任教職。

Palmer 在任教職期間，經歷了病痛的掙扎，感到極度沮喪孤獨。一天晚上，當他讀到一德文詩並有一幅畫描繪一懇切向耶穌跪求饒恕的罪人像，深受感動，就將該詩譯成英文，並加上四節詩詞，就是「我以信心仰望禱」的詩歌。

1. 我以信心仰望，禱在十字架上，我的耶穌！
求禱聽我禱告！將我罪過寬饒，使我從今到老永屬救主！
2. 主賜能力恩惠，在我軟弱心內，熱情鼓舞；
禱既為我流血，我要愛禱深切，真摯長久，純潔如火如荼！
3. 人生短夢一過，死河要起寒波，將我淹沒，
那時求主恩惠，除我疑惑驚畏，帶我平安而歸永遠快樂！

* 實在地，當我們定睛望主時，事情就呈現明亮的顏色；但當我們轉眼望別處時，事情就可能變成各種顏色了。—— 烏西·內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 月 28 日

信心使我得勝

Faith Is the Victory

John H. Yates, 1837-1900

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約壹 5:4）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信心是基督徒屬靈爭戰得勝之基礎，是「藤牌」可以滅盡那惡者的一切攻擊。（弗 6:16）

今日的基督徒並不明白精兵的意義，因為我們根本不明白軍隊的精神，所以我們只是渴望在太平的日子，作一個享福的信徒，多於做一個為主戰鬥犧牲的士兵。

作基督徒一定要作耶穌的精兵，因為沒有一個信徒可以逃避這場屬靈的爭戰。當兵的是有一定的要求：要能吃苦，在任何艱難的日子中，仍堅守崗位。要全神貫注的服從元帥的命令。要犧牲、要忠誠，只討祂的喜悅。試想想看，若世上出現這樣的基督精兵，這世界會變成怎麼樣？

這首「信心使我得勝」說明信心不是頭腦的知識，乃是一生以行動在屬靈的爭戰中打美好的仗。

此詩最早出現在 1891 年的 Christian Endeavor Hymnal 的詩本。作者 John Henry Yates 是衛理公會的傳道人，後來在浸信會受按牧。編曲者即被公認為「福音詩歌之父」的 Ira Sankey。

1. 營迭高築光明聖山，信徒勃然興起；莫待黃昏日落天暗，趁早一鼓破敵；奮勇向前抵擋群敵，顯出神賜能力；我知靠信心必得勝，信心可勝世界。
2. 主以仁愛為我旌旗，聖言為我寶劍；昔日聖徒都因相信，高唱得勝凱歌；勇猛好像旅風騰起，急向戰場直趨；靠此信心得勝死權，我可安然無慮。
3. 得勝仇敵的眾聖徒，將穿聖潔白衣；天使面前盡都知名，天軍俱來歡迎；努力行走光明之路，如火挑旺在心；得勝所有黑暗魔軍，全靠耶穌聖名。

（副歌）

信心使我得勝！信心使我得勝！

啊！榮耀的大得勝，信心可勝世界。

* 信心必須憑事實採取行動，先是相信，再將信仰化為行動。——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29日

救主威容

Majestic Sweetness Sits Enthroned

Samuel Stennett, 1727-1795

…耶穌因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
叫祂因著神的恩惠，為人人嘗了死味。（來 2:9）

使徒約翰曾與耶穌一起生活三年之久，甚至親自見過耶穌在山上變像，臉容發光。為甚麼在拔摩島上的異象中看見耶穌顯現，卻懼怕起來，甚至僕倒如同死人？當然不是耶穌的容貌恐怖嚇倒他，是耶穌的威嚴懾服他。

耶穌復活升天後，就恢復了祂本有的榮光，祂的面貌如同烈日放光（啟 1:16），就是顯露了祂的本質，在祂毫無黑暗（約壹 1:5），祂的榮光能戰勝黑暗和死亡，祂曾死了，但又復活，死亡沒有權柄拘禁祂，反過來說，祂是掌握死亡，祂是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

今天撒但用盡各種方法要打擊神的兒女，甚至用死亡來威嚇，但屬主的人卻不用懼怕死亡，因為我們已經勝過死亡的權柄，我們當仰望祂得勝的榮光，我們有一位充滿榮光的主眷顧我們，讚美主！

這首「救主威容」是一首聖餐用的讚美詩，主題乃敬仰基督的位元格和工作，以雅歌 5:10-16 為其背景。原詩有九節，現通用其中的五節。 Samuel Stennett 1727 年生於英國 Exeter，其父 Dr. Joseph Stennett 是倫敦 Little Wild Street 著名的浸信會牧師。 1748 年起擔任其父之助理牧師，十年後接任該教會牧師，直到退休共 37 年從未離開。

在他那時代，他乃是出色的佈道家，甚至英王喬治三世都仰慕他。 1763 年 Aberdeen 大學頒予神學博士（D.D.）學位，以表揚他在許多方面的成就。

1. 慈祥和藹尊貴威嚴，顯在救主聖顏；祂頭上戴榮耀冠冕，
祂口流出恩言，祂口流出恩言。
2. 普天之下萬眾生靈，誰比救主尊榮？祂比一切更美更清，
配受讚美稱頌，配受讚美稱頌。
3. 祂見我陷痛苦深淵，竟來解我憂傷；為我背負羞辱十架，
憂患祂全擔當，憂患祂全擔當。
4. 祂賜我生命與氣息，賜我所有喜樂；使我得勝脫離永死，
從此為祂而活，從此為祂而活。

* 在罪惡中死了的罪人能夠在基督中再生，是世界上最大的神跡。 ——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30日

讚美全能神

Praise Ye the Lord, the Almighty

Joachim Neander, 1650 - 1680

我要天天稱頌你，也要永永遠遠讚美禱的名。（詩 145:2）

如何回應詩人的「讚美感謝主」的行動呢？首先，要心存感恩，常常牢記主為我們所作的一切美事。例如神造的萬物為天父的愛不住作見證。聖子耶穌在十架為我們完成的救恩，使我們得赦罪之福。聖靈保惠師隨時的引導、安慰或責備等。

其次要將這感恩之情化為禱告，如果在禱告一開始便為神的恩賜感恩，你整個的祈禱便會不同，原來枯燥無味的禱告也會得到信心喜樂與希望。

然後，將你對神的感恩付諸行動，為神的緣故甘心事奉人，向人施愛心。甘心作眾人的僕人，凡一切所行的都要為福音的緣故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林前 9:23）

本詩作者 Joachim Neander，被稱為德國加爾文改革宗最傑出的聖詩作家。1650年5月31日生於德國 Bremen。他寫了六十首聖詩並譜了許多曲子。其所有作品，幾乎都是得勝讚美的表達。

雖然在世僅活了 30 歲，卻是一位著名的神學、文學及音樂方面的學者，也是德國 Dusseldorf 改革宗教會的牧師。

此首詩歌由 Catherine Winkworth 於 1665 年從德文譯為英文。

1. 讚美上主，全能真神，宇宙萬有君王！
我靈頌主，因主使我得贖，賜我健康；
回應的人，齊來進入主聖殿，歡然向主恭敬讚揚。
2. 讚美上主，如此奇妙，統治世間萬有，
展開恩翼，如此溫柔，將你時常保佑，
你心所望，豈不已蒙主恩典，按祂旨意應允所求！
3. 讚美上主，讓我整個心靈敬拜歡呼，
但願天下凡有血氣，同來頌贊上主

屬主的人，重新一致說阿們，歡然恭敬讚美上主。

*讚美是委身於神的鑰匙，而委身乃真愛的考驗。—— 吳漢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0月31日

必有恩惠慈愛

Surely Goodness and Mercy

John W. Peterson, 1921- / Alfred B. Smith, 1916-

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詩 23:6）

行走天路，難免有許多苦難和許多缺乏，所以需要主的恩惠；行走天路，難免偶然被過犯所勝和常有虧欠主，所以我們需要主的慈愛。「恩惠」和「慈愛」好像兩位天使，受父神差遣，永遠隨著我們。祂愛我們的心，豈不是很清楚？

感謝神，當死蔭幽谷出現時，聖靈只用「行過」兩字（詩 23:4），表明眨眼之間就要過去。但當恩惠慈愛隨著我們的時候，聖經卻採用了「一生一世」這四個字，表明這是父神長遠的照顧。詩 30:5說：「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一宿雖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神給我們的試煉總是短暫之至。但祂賜給我們的恩惠慈愛，卻是永遠存留。

這首「必有恩惠慈愛」系由 John W. Peterson, 1921- / Alfred B. Smith 合著。歌詞乃以詩篇 23 篇改編。

John W. Peterson 的名字，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已是眾所皆知。他被號稱為「現代福音詩歌作家之王」。1921年11月1日生於 Kansas 一音樂世家，二次世界大戰時服役於空軍，擔任飛行員，執行任務于亞洲地區。退役後在慕迪聖經書院及美國音樂學院攻讀音樂。

一生共著有 1200 首福音詩歌及 25 本清唱劇，售出逾六百萬份。為表揚其成就，西方浸信會神學院及 John Brown 大學先後贈予榮譽博士學位。

1. 我是客旅我是流浪者，在黑暗罪惡中徘徊，

- 那時慈牧耶穌找到我，我今正向父家歸回。
2. 我疲倦時祂使我蘇醒，每日祂賜力量給我；
祂領我到安靜的水邊，保守我每一步穩妥。
 3. 當我走過寂寞的幽谷，救主必與我行一路，
祂大能手保護引導我，到為我預備的居處。

（副歌）

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直到永永遠遠；
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到永遠，敵人面前禱為我擺設筵席，
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直到永永遠遠。

*由於恩典是從耶穌基督而來，只有那些接受祂的人，才是在恩典以下。—— 史朗彌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1日

感謝神

Thanks to God !

August Ludvig Storm, 1862-1914

感謝神，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林後 9:15）

「凡事謝恩」的人，滿有信心。他完全信賴神暗中的帶領永遠不會錯誤，所以他能在每件事上存感恩之心。

那些只憑眼見的人，不會凡事都感謝主，只會為看得見的感謝。

那些只憑感覺的人，也不可能事事感恩，只會在情緒好的時候感謝。

惟有那些凡事謝恩的人，都是一心相信，總不疑惑的真信徒。

為甚麼要感謝神？保羅給了我們答案：「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恩賜」就是白白地賜予，我們來到世上原是一無所有的，豈不應當為現在所擁有的感恩？

這首詩歌的作者 August Ludvig Storm 1862 年 10 月生於瑞典的 Motala。年輕時在救世軍的聚會中得救，後來加入救世軍成為領導人，這首詩歌是為救世軍的出版物而寫的。

瑞典原文有四節，每句以「感謝」起首，全詩共有卅二個「感謝」，名符其實「凡事感恩」。August Storm 在 37 歲時，罹患嚴重背傷，從此終生殘廢至死。在他去世前一年，另寫了一首感恩歌，內容仍是感謝神的眷顧保守——無論快樂或憂傷痛苦。

1. 感謝神賜我救贖主，感謝神豐富預備，
感謝神過去的同在，感謝神主在我旁，
感謝神賜溫暖春天，感謝神淒涼秋景，
感謝神抹幹我眼淚，感謝神賜我安寧。
2. 感謝神賜路旁玫瑰，感謝神玫瑰有刺，
感謝神賜家庭溫暖，感謝神有福盼望，
感謝神賜喜樂憂愁，感謝神屬天平安，
感謝神賜明天盼望，要感謝直到永遠。

* 耶穌能供給我的需要麼？當然。祂不但能，而且很能。——戴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 日

在我心裡常吟讚美歌

In My Heart There Rings a Melody

Elton M. Roth, 1891-1951

我要時時稱頌耶和華，讚美祂的話必常在我口中。（詩 34:1）

得勝的稱頌與讚美，不祇是心血來潮偶然讚美一兩聲，或是隨著情緒和環境的變動來讚美。它應當是不停的稱頌與讚美，以致它能成為一種心靈的呼喚，一種生活的方式。

讚美稱頌神，在天上是非常重要的，以致有一等受造物，是專為此設立，作為對神完全的稱頌與讚美（啟 4:8）。神給大衛一個非常的啟示，讓他瞭解對祂稱頌讚美，在地上事奉中的重要性和它的威力，這也是根據天上的樣式的。因此大衛分別獻上一隊約四千個利未人的樂隊，專門從事稱頌讚美的工作（代上 23:5）。這些人不做任何其他的事情，而專一的稱頌耶和華，這是大衛在耶路撒

冷所成就的一件大事。每早晨和晚間，有四千多利未人加入了這項事奉，「每日早晚，站立稱謝讚美耶和華。」（代上 23:30）。對我們今天的教會來說，這件事使我們感到慚愧，因為今天聖經所提的稱頌讚美意義，已被我們大大的忽略。

Elton M. Roth 是這首聖詩作詞和譜曲者。1891 年 11 月 27 日生於印州 Berne，14 歲即已擔任他第一個教會的詩班指揮。先後畢業於慕迪聖經學院及 Fort Wayne 學院，並受教於數位歐洲名音樂教師之指導。後來在數所聖經學院及大學任教職。其中包括六年在紐約 Nyack 的宣教士訓練中心。

Elton 遷居至洛杉磯後，成為知名的教會音樂家、歌手、作曲家。這首「在我心裡常吟讚美詩」作於 1923 年。當時他參與德州舉行的佈道大會。某日下午，正值酷熱盛夏，他在外行走，受不了暑氣逼人，就躲進一個教堂。門沒關，他就進入，裡面無人，一切寂靜，就唱出「在我心裡常吟讚美詩」，然後急速進入辦公室拿起一張紙，隨著靈感，一小時就完成此歌。

1. 主耶穌賜我一首詩歌，這詩由天賜給我；
從未有此美妙絕倫音樂，真是奇妙恩愛歌。
 2. 耶穌再來掌權的時候，我與天使同唱和；
這時確有美妙音樂伴奏，同在寶座前唱歌。
- （副歌）
在我心裡常吟讚美歌，時常吟奇妙歌，有天使同唱和；
在我心裡常吟讚美歌，時常吟奇妙恩愛歌。

*我們理當相信神是信實的，祂能保守所有屬祂的人。——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3 日

耶穌，每逢想念禰

Jesus,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

Attributed to Bernard of Clairvaux, 1091-1153

我們的盼望和喜樂，並所誇的冠冕，是甚麼呢？

豈不是我們主耶穌來的時候你們在祂面前站立得住麼。（帖前 2:19）

當我們因不同原因須與親愛的家人或朋友暫別時，心中難免惦念，每逢想到再見面的快樂，就充滿盼望。有人說，人之所以能活下去，是由於「盼望」和「等候」支撐著。

然而許多人的盼望常只是短暫的、虛幻的，也有許多是「不能實現的夢」，唯有主耶穌所給的才是真正的盼望，是生命，生活中綿綿不絕的能力泉源。聖經上說，一個人接受耶穌為救主，就「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羅 5:2-5）

因此，耶穌是人的盼望，每逢想念祂，就令人活著更有意義、更加有力，更加勇敢地面對明天。

本詩產生於所謂「黑暗時代」之中世紀。在屬靈方面及道德上極墮落之時期，此詩有如芬芳之花開于荒蕪原野。

Bernard 生於法國 Burgundy 一貴族家庭，父親乃爵士，母親為賢慧婦人。早年已顯露其才華，按其背景，有良好機會可讓他在世俗上獲取成就，但他放棄這念頭，毅然於廿歲那年選擇了修道士生活，進入 Citeaux 修道院。

一般公認，Bernard 乃中世紀最偉大的領袖。十六世紀時，馬丁路德極推崇他，稱他為最好的修道士。本詩由 Edward Caswall — 十九世紀最佳翻譯家，由法文譯為英文。

1. 耶穌，每逢想念著你，甜美充滿心懷；
若能到禰面前安息，何等令我暢快。
2. 痛悔之心得著盼望，溫柔者得歡暢；
有人跌倒蒙禰恩典，尋找的必尋見。
3. 耶穌，是我唯一快樂，是我將來賞賜；
唯有耶穌是我榮耀，直到無窮盡時。

* 基督耶穌的名字是一條榮耀的線，貫通在聖經之中。—— 考門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4日

萬口歡唱

O for a Thousand Tongues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我的詩歌，也成了我的拯救。這是我的神，
我要讚美祂，是我父親的神，我要尊崇祂。（出 15:2）

詩歌是神人之間接觸的重要橋樑，人能夠向神發出讚美的情懷，莫過於向祂高聲歌唱，心底間最有力的崇敬都是透過讚美的詩歌表達出來的。

生命中最有力量的詩歌，是神自己，因神就是一切詩歌的內容。為此，人無論落在甚麼景況之中，都可以歡唱。聖經記載無數人物，他們都落在人生巨大的痛苦中，但他們在心靈間仍能歌唱，因為他們所重視的，並非那時刻的痛苦或困難，他們眼裡所看見的，只有神自己。人只有擁有神的時候，心靈才能夠歌唱，因為他經歷到神的奇妙和偉大。在你的生命中能夠以神為詩歌嗎？若要能，必須全然依靠神。

一般公認 Isaac Watts 和 Charley Wesley 是兩位最有影響力的英國聖詩作家， Charles Wesley 是本詩作者，乃一位多產的聖詩作家。在任何時間和任何境遇都是他寫詩的題材，一遇靈感即作成詩歌。總計其一生共寫聖詩六千餘首，甚至八十多歲臨終前，還請其夫人來到床榻前，為他記錄最後一首詩。

這首「萬口歡唱」歌寫於 1749 年，為紀念他重生十一周年而作。此詩的靈感乃從 Moravian 的佈道家 Peter Bohler 而來。Peter 曾有一次宣告說：「假如我有一千個舌頭，我也都要用它們來讚美基督耶穌。」原詩共有十九節，歌名原為「一個人的重生紀念」，因大多為個人經歷，後來只採用其中數節。

1. 哦，千萬口舌齊歌唱，讚美救主我神，讚美我主榮耀的王，讚美救主恩深。
2. 哦，我的神慈愛的主，賜我力量傳揚，走遍地上世界各處，宣揚主名榮光。
3. 耶穌聖名能除畏懼，能安慰我愁煩，罪人聽見好像音樂，主是生命平安。
4. 耶穌能消滅罪權勢，使罪人得自由，主寶血能洗清罪漬，主寶血為我流。
5. 耳聾的人來聽主言，啞巴讚美主名，瞎眼的能看見主面，癱腿跳躍歡欣。

*許多事，我們當時要埋怨；但是，過兩年，我們卻要讚美祂。

我們不如今天就讚美祂。——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5日

無量讚美榮光

All Glory, Laud and Honor

Theodolph of Orleans, 760 – 821

耶和華我們的神阿，求禱拯救我們，從外邦中招聚我們，

我們好稱讚禱的聖名，以讚美禱為誇勝。（詩 106:47）

蒙恩的人都應該操練過讚美的生活，如詩篇 146:2 所說「我一生要讚美耶和華，我還活的時候，要歌頌我的神。」我們應當學習每天起來就開口讚美神，在任何場所，任何情況都讚美神。天天如此操練，有一天，我們就學會了「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贊為祭，獻給神」（來 13:15）

讚美可取得勝利。屬靈的得勝不是靠著爭戰，乃是靠著讚美。我們必須學習靠著讚美勝過撒但，打敗並征服一切仇敵。當我們遇見撒但的攻擊，世界的試探，罪惡的引誘，肉體的敗壞，自己的軟弱，感到力不能勝時，應當仰望主，運用信心發出讚美。許多時候，連禱告都不能勝過的難處，一讚美就越過去了。因此，無論甚麼情況，只要開口讚美，我們就立刻得著釋放自由了。

這首「無量讚美榮光」是傳統的棕樹節進行曲，乃法國 Orleans 主教 Theodolph 作于 820 年左右。Theodolph 是當時著名的詩人、牧師和受敬愛的 Orleans 主教。他於 760 年生於義大利，有德國血統。

主後 781 年查理曼大帝邀他入在德國 Aachen 的宮內，後來任命他為 Orleans 區主教。但新王路易繼位，懷疑他思想不良，心懷不軌，乃將其囚禁於 Angers 一個修道院內。他在獄中，作了此詩，821 年國王訪問該區，路過修道院，聽見他從被囚的鐵窗中傳出這首雄偉的歌聲，甚受感動，於是下令釋放他，但 Theodolph 在出獄前已服毒自盡了。

1. 無量讚美和榮光，全歸救世君王，高高在上和撒那，當年孩童歌唱：大衛王室之後裔，以色列人君王，奉父聖名召來世界，當受萬民頌揚！
2. 天使天軍無量數，在天頌贊主名，受造萬物與萬民，在地高聲回應：昔日選民來見主，手拂棕枝相迎；如今我眾當奉獻，祈禱讚美歌聲。
3. 主在受難捨身前，已受歌頌讚美；如今主已升高天，我眾更當讚美：求主今向我施恩，悅納讚美敬拜，

主是至善至美主，當受稱讚敬佩！

*讚美，是魔鬼的喪鐘！ —— 二聽者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6日

救主賜福

Sun of My Soul

John Keble, 1792-1866

因為耶和華神是日頭，是盾牌，要賜下恩惠和榮耀。

祂未曾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些行動正直的人。（詩 84:11）

日頭是我們生活中不可缺乏的，它供應光和熱，神是我們生命中的日頭，是一切恩惠來祝福的源頭，當我們認識祂，必蒙祂賜福。

彼得告訴我們，當我們認識主，必蒙祂賜下兩件奇妙的福氣：其一為「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彼後 1:3），感謝主，當我們認識祂之時，祂會借著祂的大能，幫助我們過著一個敬虔的人生。

其二為「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彼後 1:4），神的應許是救我們脫離世上從情欲來的敗壞，並且將與神的性情有分，叫我們能以生活像神，活像主耶穌。神的應許永不落空，都要成就。

本詩作者 John Keble 1792 年 4 月 25 日生於英國 Gloucestershire。牛津大學畢業後，在該校擔任詩學教授達十年。從 1835 年起至 1866 年離世止，忠心在一個只有 1,500 人口的貧窮小村 Hursley 牧會三十年。

1827 年，他將歷年所寫詩的聖詩搜集成冊，以 Christian Year 為書名付梓問世，內容乃依教會節令周年為題材。這首「救主賜福」乃其中之一首。此書出版後極暢銷，至其死之年，共再版 109 次，任何一本宗教詩歌的銷路，皆無法與之相比。他將售書收入，全數充作改建他在 Hursley 教堂之用。

本詩是作者根據路加 24:29 所敘述在以馬忤斯那兩個門徒，在日頭已經平西之際，請求耶穌與他們同住的情景，寫成的一首晚禱歌。

1. 親愛救主，我心之光，若主相近，黑夜遁藏；
甚願無雲，從地而起，將主聖容一時遮蔽。
2. 自朝至暮，求主同居，若沒有主，便沒生趣，
求主同居，夜來之時，若沒有主，終必畏死。
3. 今日若有遊蕩浪子，將父上主聖言藐視，
求主現在，施恩動工，領彼悔改，莫墮罪中。
4. 患病之人，求主看守，貧窮、孤獨，求主恩佑，
求使今夜，沒有憂悶，如同嬰孩睡眠安穩。

*如果你需要別人的包容忍耐，你亦應忍耐別人。—— 加勒葛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7日

郇城歌

Glorious Things of Thee Are Spoken

John Newton, 1725-1807

耶和華本為大，在我們神的城中，在祂的聖山上，該受大讚美。

神在其宮中自顯為避難所。（詩 48:1, 3）

在新約聖經裡，論到教會，有不同的名稱，啟示錄廿一章稱教會為聖城新耶路撒冷。教會所有的特點都集中在這裡，教會是一座城，這說出了基督在教會裡一切工作的意義。

聖城表明基督的能力。我們不可能輕易的把這座城移動，基督已賜下能力給教會，使教會堅定不移，其根基乃建立在磐石上而非沙土上。聖城也表明了基督的生命、光和愛的三大特點。說到生命，教會即蒙召來彰顯基督的那個生命。說到光，即完全沒有黑暗，沒有陰影，「城中有神的榮耀，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啟 21:11）。再說愛，這座城裡的一切都是圍繞著愛的，城裡只有一條街道是精金鋪的，金乃是神聖之愛的表記。

這首「郇城歌」把教會的特色和使命表達得甚透澈，感謝主！

本詩作者 John Newton 1725 年 7 月 24 日生於英國倫敦，乃十八世紀偉大的佈道家，母親是一敬

虔敬婦女，當 Newton 不及七歲，其母去世。11 歲即與父親過航海生活，其生命充滿奇妙的曆煉。「奇異恩典」是他最著名的傑作。

當他在 Olney 教會牧會時，與著名古典文學作家 William Cowper 合作，出版了一本著名的 Olney Hymnal 共含 349 首聖詩，其中 282 首系他所著。該詩集分三部，第一部乃以聖經經文為主，供講道及禱告會用。這首「郇城歌」乃屬第 1 部。一般公認它為該詩中最好的一首，也是唯一的喜樂詩歌，源自詩篇 87 篇及賽 33:20 - 21 之經文。本詩之曲調乃奧地利國歌，系海頓之傑作。

1. 美哉郇城，真神聖城，千般榮耀受頌稱；有言必踐，至尊上主，選擇你為祂聖京，誰能搖動禰的根基？萬古磐石堅且穩，救恩牆垣，周圍環繞，盡可談笑對敵軍。
2. 福哉郇城，所居子民，在主血中罪洗淨，依憑救主，救主慈仁，封之祭司，作之君，封之君王，自治寸心，寸心溫厚常和平，封之祭司，自獻靈魂，感謝稱揚歸至尊。

* 我們在外面為神作工有多少價值，是以我們私下與神相交程度的深淺來衡量的。——章伯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8 日

慈愛的救主

Blessed Redeemer

Avis B. Christiansen, 1895 - 1985

惟有我是耶和華，除我以外沒有救主。（賽 43:11）

世人都犯了罪，需要被拯救。提到拯救，有人相信律法，有人相信道德，有人相信哲學，有人相信科學或眼前的物質，雖然各有所宗，但要求得拯救的心是一致的。然而，殊途並不能同歸，在天下人間，只有相信耶穌基督才能得拯救。

人間的宗教哲學道德，頂多只能給人一些人生智慧，明白做人處事的道理，但人生智慧並不能改變任何既定的事實，智者並不能赦免人的罪，或將罪惡除掉。除了耶穌基督以外，別無拯救。「十字架」是神拯救的方式，其道理，對很多人來說是愚拙的。如果我們只單用智慧來掌握神的拯救，我

們將無法得救，信心才是正確的回應。「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 5:8）

本詩作者 Mrs. Avis Christiansen 是 20 世紀重要的福音詩歌作家。她寫了數百首福音聖詩及一些詩詞作品。據其自述，所有詩歌都是表達信仰的經歷，包括重生得救的感動。雖然無法記起每首詩寫作背景，但它們卻來自每日與主親近同行的靈感中。

1895 年 Mrs. Avis Christiansen 生於伊利諾州芝加哥城，成長於基督教家庭。早在兒童時期即已悔改信主，高中畢業後就讀一所秘書學校，後進入慕迪聖經學院夜校，丈夫在慕迪學院事奉近四十年，她在芝加哥慕迪教會參與多方面的事奉。

1. 各各他山上，淒涼清晨，耶穌我救主，
辛苦獨行；為世上罪人，釘死十架，
為要救他們免沉淪。
2. 主在十架上，熱血縱流，仍然不忘記，
為罪人求 “ 父啊我求禱，赦免他們， ”
無人像耶穌以愛拯救。
3. 我深愛救主，祂是我友！我願讚美主，
祂聽我求！願在世年日，常述主恩，
常讚美救主直到永久。

（副歌）

慈愛的救主，尊貴的救主！我仿佛見祂身懸掛十架，
受創傷流血，為罪人代求，憂痛被釘死，作我贖價！

* 虔誠的人一切會像神的應許那樣明朗。 —— 甘本·多馬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9 日
聚會將畢

Savior, Again to Thy Dear Name

John Ellerton, 1826-1893

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弗 4:1）

基督徒在世中所扮演的角色，聖經裡有不同的比喻。好像一封薦信，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又如「基督的使者」和「世人中的一台戲」，以上的共同點都是和人有關係，向人反映我們是甚麼樣的人。

有人諷刺假冒偽善的人為「來到禮拜堂像只羊，離開禮拜堂像只狼」這樣的人只將主日分別為聖，其他六日則活在世俗裡，與蒙召的恩完全不相稱。每次的聚會應是從主領受使命，散會乃出去為主作見證。基督徒真實的生命是在散會之後才接受考驗的。

聚會完畢，就是見證的開始，神要我們在充滿罪惡的世界，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

主日崇拜結束之前唱一首有關散會詩歌，已成為教會的傳統習慣。此應溯源至主耶穌在釘十字架之前與門徒的聚集：“他們唱了詩，就出來往橄欖山去”（太 26:30）。

本詩是為了在英國 Cheshire 舉行的詩班節慶而作，1866 年完成。被公認為是最佳散會歌。1868 年被收集在安立甘教會的「古今聖詩集」內。

作者 John Ellerton 1826 年生於英國倫敦一個具有佈道熱忱的家庭。牛津大學畢業後，終其一生在英國貧民區事奉，其謙卑令人敬佩。他是著名學者和聖詩作家，當代要出版之聖詩集，幾乎都經過他的審核。他也譜了近 84 首曲子，包括拉丁譯文十首，大部份今天仍沿用。Ellerton 牧師表明他的詩歌沒有甚麼所謂「版權所有」之問題，他認為如果詩歌能榮耀神，謙卑感謝都來不及了，還談什麼版權。

1. 仁慈救主，現今聚會將畢，容我們再次唱詩讚美禱；
未離聖堂前，同頌主恩義，低頭同禱告，求主賜安息。
2. 主賜平安，歸程蒙福安寧，更使從今天隨禱腳步行；
口不出惡言，心裡常潔清，行為遵主則，披戴主聖名。
3. 求主眷顧，使我一生平安，憂傷賜安慰，苦難蒙恩典，
直到戰爭畢，聽從主呼喚，與主在天堂，永平康美滿。

* 你無法有聖靈帶領的聚會，除非你在聚會之外活出聖靈引導的生活。 —— 吳漢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10日

聖徒齊來歌唱

Come, Christians, Join to Sing

Christian Henry Bateman, 1813-1889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向耶和華唱新歌，在聖民的會中讚美祂。（詩 149:1）

詩篇當中有許多地方要求我們讚美神。尤其以詩篇最後一篇 — 第 150 篇用讚美耶和華作為結束。可見讚美在詩篇裡的重要性，是經過刻意安排的，不是偶然存在的。

為何神要求人對祂讚美？這或許會引起我們的誤解，以為神是一位喜歡諂媚的神、喜歡人家向祂說奉承和讚美的話。更奇妙的是，被要求向祂讚美的是一個多災多難的民族 — 猶太人。從歷史和地理的背景來看，像這樣的一個民族，實在沒有什麼可讚美的。

其實我們若存這種想法就錯了。因為神並不需要人的讚美，祂大能的作為和極美的大德已經使祂足夠的美了，你贊不讚美祂並不增減祂的美。我們要讚美神，完全是為了我們自己的益處 — 藉著讚美，使我們充滿信心，迎向光明，有活潑的力量來突破人生一切艱難困苦，才不至於被黑暗所吞滅。

這首「聖徒齊來歌唱」原著詩歌名為「孩子們，同來歌唱」。該詩最早出現在 1843 年出版的「Sacred Melodies for Sabbath Schools and Families」詩集中。該詩集同時也是本詩的作者乃 Christian H. Bateman，他先後在蘇格蘭和英國的三個 Congregational 教會牧會，在安立甘教會受按牧。

1. 聖徒齊來歌唱：哈利路亞！阿們！
讚美基督我王；哈利路亞！阿們！
大家一心頌揚，在寶座前歡唱；
主必喜悅欣賞：哈利路亞！阿們！
2. 齊來向主仰望：哈利路亞！阿們！
頌贊聲滿天上；哈利路亞！阿們！
祂是牧者良友，降卑代贖罪尤；
祂的慈愛永久：哈利路亞！阿們！
3. 再來讚美基督：哈利路亞！阿們！
生命喜樂滿足；哈利路亞！阿們！

在天福樂美境，主前崇拜奉敬；
歌唱永遠不停：哈利路亞！阿們！

*我們更多愛祂，就會服事得更好。—— 烏西·內勒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11日

不住的歌唱

He Keeps Me Singing

Luther B. Bridgers, 1884-1948

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裡，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 15:11）

「希西家吩咐在壇上獻燔祭，燔祭一獻，就唱讚美耶和華的歌。」（代下 29:27）這節經文讓我們看見一個秩序或是原則，乃是：先獻祭，再歌唱，而且這原則在聖經中幾乎都是如此。

我們讀到大衛王在詩篇中所寫的那些詩，有許多都是在受到極大的苦難和犧牲的時候所寫出來的。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關在監牢的時候，兩腳上了木狗，在半夜，他兩人還禱告唱詩讚美神（徒 16:25）。耶穌也是一個最大的例子，祂在最後晚餐的席上和祂的門徒分了所擘開的餅及葡萄汁的杯，預表祂的身體要釘在十字架上，祂的血要為罪人流出，然後祂唱出讚美神的詩歌（太 26:30）。

如果你失去了你生命中的詩歌，也許就是因為你失去了你生命中的犧牲，也就是失去了為我們流血贖罪的主。

這首「不住的歌唱」之詞與曲都是 Luther B. Bridgers 牧師所作。有人說最動聽、最美麗感人的詩歌是在人生的黑夜中所唱出的「深夜歌聲」。當一切平順，能唱歌並不希奇，然而在最艱苦的遭遇中仍能唱歌者，才是不平凡。Bridgers 所寫的這首「不住的歌唱」就是在人生的黑夜中完成的。他是美國喬治亞州的一位衛理公會牧師及佈道家。1910年當他離家至肯塔基州領佈道會時，其妻及三個孩子，在他岳父母家因火災而全部罹難，無一生存。遭遇如此打擊，恐怕不多見，但他仍能寫出這首歌，若是內心深處沒有神的同在，絕對無法歌唱。

1. 在我心裡有美妙樂音，是主溫和細語聲，
“安心勿懼怕，有我同在，度過那生命路程。”

2. 主賜我豐厚恩典筵席，在主翅膀下安息，
瞻望主笑容我心歡樂，故我要歌唱不已。

3. 有時主領我涉過深水，試煉滿布在前途，
有時經歷崎嶇險路徑，仍願跟隨主腳步。

(副歌)

耶穌，耶穌，耶穌，最甜美之名，
滿足我心渴慕，使我歌唱往前行。

* 在你力量作得到的範圍內，隨時隨地借著你的面容，你的舌頭，你的雙手，
散播快樂的種子，使別人多得快樂。—— 王明道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2 日

信徒齊當讚美救主

Praise the Savior

Thomas Kelly, 1769-1854

又感謝父，叫我們能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西 1:12)

讚美是通往蒙福之路，也是通往能力之途；沒有比讚美更能使人得享平安。願人都全心全意讚美主，
「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詩 103:2-3)

你曾否經歷過讚美的震撼？讚美，是挪開大山、排除萬難、攻克障礙最便捷的途徑。沒有其它方法比讚美主更能激發信心；讚美是信心的行動。它使我們的眼目由時下的環境或衝突，轉向這位使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祂之人得益處的全能神，而贏得勝利。

讚美不僅使群星閃耀，也使太陽放光，是天上眾軍的絕妙佳音，也是神耳中的優美樂音；讚美使人喜樂洋溢、精力充沛，是最溫柔的敬拜，也是最有效的靈藥和最神奇的治療法。

本詩作者 Thomas Kelly 1769 年生於愛爾蘭之 Queen's County。被公認為是 19 世紀最傑出的屬靈詩人。23 歲即受聖公會牧職，但因熱心過度，不為教會當局賞識。雙方各走極端互不相容，於是被

迫脫離安立甘教會，而自立門戶，建立獨立教會，並到處遊行佈道，有力的講道吸引無數之人，他又擅唱歌，且能著作，所以其工作極興盛。

這首「信徒齊當讚美救主」的前兩節是作者根據詩篇 88:1 而寫。第四節乃由 Byran Jeffery Leech 改編。本詩於 1809 年出版。曲調采自德國音樂。

1. 聖徒齊當讚美救主，因蒙主恩無法記數；當將一生一切所有甘心獻給主。
2. 耶穌聖名何其美好，敵人不能對我侵擾；因為相信依靠救主我必不動搖。
3. 救主施恩保守我們，或生或死總是相信；將來天上永遠讚美與主永相親。

*不要為你所沒有的抱怨.....要珍惜你所擁有的。—— 朱德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3 日

我靈讚美天上君王

Praise, My Soul, the King of Heaven

Henry F. Lyte, 1793-1847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詩 103:2）

「哈利路亞」——這是一個世界性的共同詞彙。意即，全地都當向耶和華歡呼讚美。「哈利路亞」一字的原意是「你們要讚美主」，它是整本聖經最常出現的字，總數不下數百次。詩篇最後五篇的開始與結束就是用「你們要讚美耶和華」，也就是哈利路亞。如果我們每天的生活也都是以「讚美主」做為開始和結束，那該是何等美好的一件事！

讚美的物件是主自己，所以真實的讚美會使我們俯伏謙卑在主面前；因為謙卑就是完全仰賴神。我們知道，我們所能給人的任何好處及個人的恩賜才華，無一不是出於神，因此我們理當將讚美歸給祂。「這本為美事，當稱謝耶和華。」

本詩作者 Henry F. Lyte 1793 年生於愛爾蘭，一生最大的痛苦即經歷體弱多病之煎熬，然而竟能寫出這首偉大的讚美詩，實令人感動。他的盛名，是因其所寫的一首夕陽西沉歌而得。

這首「我靈讚美天上君王」乃根據詩篇 103 篇之精神為背景，提醒人們要常感恩和讚美，不要做

個忘恩負義不受歡迎的人。它首次出現在 1834 年 Lyte 出版之詩集裡。有趣的是在他逝世百年後的 1947 年 11 月 20 日英國女皇伊利莎白二世在 Westminster Abbey 的婚禮是以此詩為進行曲。

1. 我靈，讚美天上君王，俯伏主前獻心香，
既蒙赦免，醫治，拯救，你當永遠常稱揚：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高聲讚美永生王。
2. 因主恩惠，你當頌主，救我列祖憂患中；
現在頌主仍如往日，因主責薄賞賜豐：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高聲稱頌主光榮。
3. 天上天使大家拜主，常能目見主慈容；
得勝眾聖大家敬主，普世萬民頌聲同：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偕我同頌主光榮。

*勝利只有藉人的信心而獲得。懼怕與信心是互不相容的東西。—— 孫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4 日

讚美我天父

We Praise Thee, O God

William P. Mackay, 1839-1885

你必稱你的牆為拯救，稱你的門為讚美。（賽 60:18）

聖經在此把讚美稱作一扇門。門的作用是讓外面的人可以進到裡面，讚美則使人得以進到神面前。當我們站在會幕第一道幔子前面，等於是進入「求主賜福」的領域裡面，亦即「神若賜福給我，我便要讚美」。但我們若像君王及祭司般站在香壇前面，就表示我們已經穿過了讚美的門，到了不再要求賜福，而是一心稱頌神的地步。

「拯救的牆」是讚美的外緣。我們並不期望未重生的人讚美神，因為對他來說，讚美是愚蠢和毫無意義的。除非那人住進了救恩的牆垣之內，否則他是不明白神國度的真理的。他若是已經得救，就應該接受讚美的教導。但願我們都走進讚美之門，不但祇是站在神面前，也開始經歷和認識神國度的真理。

本詩作者 William P. Mackay 1839 年生於英國。是蘇格蘭長老會的牧師。愛丁堡大學畢業後，從事醫藥工作多年。1868 年蒙召奉獻全職事奉。這首「讚美我天父」是 1863 年在一次祈禱會裡，心裡充滿了感謝神恩的情緒而寫的詩歌，但 4 年後再修訂。此詩是根據哈巴谷書 3:2 「耶和華阿，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原詩名為「使我復興」。

此詩被置於 1875 年 Ira Sankey 出版的福音詩歌集裡。曲譜是由 John J. Husband (1760-1825) 所作。

1. 讚美我天父，差遣愛子下降，到世為罪人受死，在天今做王。
2. 讚美我天父，祂賜聖靈之光，將救主顯明給我，將黑暗掃蕩。
3. 榮耀與頌贊，都歸被殺羔羊，舍生為贖我罪愆，使潔淨明亮。
4. 求復興眾人，施愛充溢我心，賜靈心重燃我靈，使靈性更新。

(副歌)

哈利路亞，榮耀歸主，哈利路亞，阿門，
哈利路亞，榮耀歸主，求復興眾人。

* 神是愛的泉源；是祂把愛放在我們裡面，只有祂能使我們的愛增加，也只有祂認識我們的愛。—— 葛盧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5 日

讚美耶穌

Praise Him ! Praise Him !

Fanny J. Crosby, 1820 - 1915

但願人因耶和華的慈愛，和祂向人所行的奇事，都稱讚祂。(詩 107:8)

我們當讚美主，因為這正是祂創造我們並救贖我們的原因。讚美的大能，不但能化解一切憂慮、壓力、重擔、困難，同時也能使我們為神所允許的一切遭遇，發出喜樂的感恩之情。

保羅說：「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裡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 5:18) 許多時候，我們實在太現實了，只有在領受各種屬靈和身心的祝福時才懂得感恩；然而，神的旨意卻是要我們無論處順境或逆境，遭遇如意或不如意的事，都要凡事謝恩。

在凡事順利時讚美是很容易的，然而神要祂的兒女以感謝為祭獻上。當我們讚美，便是榮耀祂的名！
（詩 50:23）

這首著名的讚美詩是出自盲女詩人 Fanny J. Crosby 的作品。當她生下來才六周，就因大夫誤診導致失明。照理說，她是最有資格埋怨、憎恨的人，但是從她心中卻發出讚美的歌聲，叫我們這些想去安慰她的人，反覺慚愧。

她於 1820 年 3 月生於紐約，一生共寫詩八千多首。這首「讚美耶穌」最早見於 1869 年出版的主日學詩集「Bright Jewels」內。原詩名為「讚美，獻上感恩」。

1. 讚美！讚美！耶穌我親愛的救主；全地歌唱將主妙愛傳明！
天上群眾齊讚美慈悲的救主；尊貴、榮耀都歸主聖善名！
如同牧人，耶穌保護祂小羊；主的膀臂，終日懷抱牧養；
2. 讚美！讚美！耶穌我永遠的羔羊；天上群眾和散那歌高唱！
耶穌救主做我們和平的君主，加冕上主先知祭司牧長！
基督降臨，戰勝罪世威德煌！榮耀權能，都歸耶穌我王；

（副歌）

讚美！讚美！傳揚祂無比的大愛；

讚美！讚美！歡唱直到萬代！

* 崇拜神是外表和內心兩方面的事，就是，一面表示承認神的恩賜，
一面又感謝祂。—— 馬丁路德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6 日

歡然頌主

Let us With A Gladsome Mind

John Milton, 1608-1674

你們要稱謝耶和華，因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 136:1）

神所悅納的讚美，是像小孩子般真誠完全的讚美。在馬太 21:15 記載著，當祭司長和文士看見小孩

子在殿裡感謝讚美神，他們就甚惱怒。但耶穌說，是的，經上說，你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讚美的話，你們沒有念過嗎？（太 21:16）這句話的意思，是主引用詩篇的話告訴我們，一個嬰孩和吃奶的人，他們口中的話，是真正完全的讚美。

我們禱告時常說，主啊，我感謝你，我讚美你，在人前也滿口的感謝主讚美神，但是這句話到後來就變成「口頭禪」了，失去了應有的內容，變成一套形式毫無真實意義。可是從一個嬰孩的口中所出來的讚美，那是真的，完全的，是神所要的。我們要向小孩子學習，首先要學習他的讚美，因為這種讚美，實在發自內心，話語不一定好聽，字眼不一定很屬靈，話也很短，意思也簡單，並不堂皇美麗，然而心意很誠；所以天父喜歡，因為那實在是從心靈深處發出來的。

這首詩是著名的英國盲詩人 John Milton 寫于 15 歲，當時正在倫敦聖保羅學校讀書。他的聖詩都是翻譯詩篇的作品，這首「歡然頌主」即根據詩篇第 136 篇的大意寫成，原詩共有二十四節，目前的詩集只采其中的五節，中文只譯四節。

John Milton 在文學史上，有人認為其地位，僅次於莎士比亞。其文學名著「失樂園」與「復樂園」乃眾所皆知。但很少人知道我們的唱詩集內，還有他的作品。他在 1652 年不幸失明，但仍不停工作，直到 1674 年逝世為止。英國聖詩之父 Isaac Watts 及 Charles Wesley 都受其影響深遠。

1. 大家歡然頌揚主，因祂和愛實宏深，因祂慈愛不變更，永遠穩定永真誠。
2. 大家廣布主榮名，祂是萬靈大至尊，經祂發令顯權能，新天新地滿光明。
3. 祂使金黃好太陽，每日行走祂路程；祂使新月照黑夜，陪伴群星發光明。
4. 受造萬靈祂餵養，聖恩供給總豐盈；因祂慈愛不變更，永遠穩定永真誠。

* 「靠主常喜樂」是主的命令。 —— 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7 日

願有讚美主之心

O for a Heart to Praise My God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我的詩歌，也成了我的拯救。這是我的神，我要讚美祂。（出 15:2）

我們不都是詩人，不都有作詩歌的恩賜，不都會將我們那甘美的思想借著詩歌表達出來，使人的心得著快樂、使別人疲乏軟弱的生活得著平安喜樂和鼓勵。

但我們都有一個方法可以寫詩，只要願意，我們都能使我們的人生成為詩歌，這也是神對我們的託付。那就是將我們的人生活出基督馨香之氣，使我們四周圍的人從我們身上看見基督的榮美。如果人生是詩歌，那麼我們要把每日神給我們的音符安排在五線譜上，讓它變成悅耳之音樂。

這些音符就是神給我們的本份、工作、崗位、角色、責任，祇要我們順服神的安排，遵行祂的旨意，在各人受託的職責忠心，便是一首完美的詩歌，蒙主使用。

本詩是衛理公會創始人之一 Charles Wesley 所作。有關他的生平事蹟在他所寫的其他聖詩中已介紹，在此省略。

Charles Wesley 一生寫詩共約六千五百首，今天各宗派之詩集皆有其作品。1762 年他出版了一部經文短歌集（ Short Scripture Hymns ），裡面的聖詩，都是根據聖經章節而寫。這首「願有讚美主之心」即其中之一。此歌乃根據詩篇 51:10 「神啊，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寫成。

1. 願我常有贊主之心，此心蒙主釋放，
此心常覺救主為我，把血灑在其上！
2. 願有謙卑溫和之心，篤信、誠實、清潔，
或生或死與主相親，永不與主離別。
3. 願將我心舊態換新，換作我主容形，
意念更新純潔純善，能與主心相印！
4. 懇求恩主將禰性情，自天上降下來，
在我心中刻主新名，此名即是仁愛。

* 基督徒應該從頭到腳讚美主！ —— 奧古斯丁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18 日

倚靠主永遠勝臂

Leaning on the Everlasting Arms

Elisha A. Hoffman, 1839-1929

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祂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申 33:27）

神的膀臂是「永久的」。人的雙臂，即使是因著愛而擁抱，終究也要疲乏困倦。人生是短暫的，人的雙臂也是有限的——無論用它來表達愛、象徵力量或是施行保護，都要因著人亡而消失。但是神的膀臂是永恆、不鬆開的，隨著我們一生都在我們以下。

「在你以下」，意即我們決不會沉下去。有時我們說患難的海洋很深，好像洪水一樣要淹沒我們。然而神永久膀臂在深淵以下，我們不會從神的膀臂及其掌握中沉下去。我們不是像一片樹葉漂泊在波濤洶湧的人生大海中，任憑風浪擺佈，我們乃是在神的保守中。只要我們倚靠祂，就永遠不會沉沒在大水中。宇宙間沒有任何一種力量能從祂手中把我們奪去。無論是死，是生，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都不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本詩是先有曲再有詞。作曲者 Anthony J. Showalter（1858-1924）是一個成功的作家、事業家，也是敬虔的長老會信徒。某日同時收到兩位朋友的來信，向他傾訴親人死亡之悲痛。Showalter 弟兄分別寫信慰問他們，並附上申命記 33:27 之經文。當他寄出信後，突有一意念，深感這節經文可成為一首安慰的詩歌，為何不作呢？於是立刻隨著靈感作了曲子並副歌歌詞。他覺得需要有人來完成歌詞，於是請求好友 Elisha A. Hoffman 牧師作詞。這首「倚靠主永遠膀臂」於是誕生，1887 年首次出版公開問世。Hoffman 牧師一生共寫了 2000 首福音聖詩。

1. 何等的深交，何等的歡喜，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何等的平安，何等的福氣，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2. 我滿心歡喜，行走這天路，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每日有榮光，照亮我旅途，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3. 我不用畏懼，我不用驚慌，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我滿有平安，主在我身旁，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副歌）

倚靠，倚靠，平安穩妥，危險遠離；
倚靠，倚靠，倚靠主耶穌永遠膀臂。

* 人的天然本不喜歡倚靠的，但是恩典能使你倚靠，也能給你因倚靠而來的喜樂——勞倫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19日

主若是

If He Were

Calvin Chao, 1906 - 1996

願禰吸引我，我們就快跑跟隨禰……我們要稱讚禰的愛情，勝似稱讚美酒。

他們愛禰是理所當然的。（歌 1:4）

主本來富足，卻為我們成了貧窮。馬槽裡誕生，沒有衣服穿上，只是用布包裹。祂沒有長在朱門，祂只是貧民，只是一個工匠的兒子。

物質上一無可靠，靠主的心就更加堅定。人間勢利的表情，是主笑容的代價。沒有金錢可以倚靠，使我更追求靈恩。

我貧困窮乏，我就是貧困之人的朋友。我能體會他們，我能瞭解他們，我能與他們一同心酸，一同流淚。

貧窮是神的恩典，是十架的道路，是愛主的表現，是聖潔的奉獻。我願意貧窮，我願意生於憂患，我不願意死於安樂，因為在富足中我與主遠隔，貧窮使我與主更加親密。

上面這篇「貧窮頌」仍本詩作者趙君影博士離世前所寫的。趙博士 1906 年生於湖北省漢川縣。1930 年一月在江蘇淮陰參加計志文牧師佈道會受聖靈感動重生得救，1934 年奉獻全職事奉。在中國對日抗戰期間，專向大專學生傳福音，決志信主的知識份子，前後多達兩萬餘人。先後創立培靈書院、新加坡神學院、中華歸主協會及中華歸主神學院等機構。為尊崇其成就，1981 年榮獲美國加州神學研究院頒授榮譽神學博士學位。

1. 主若是玫瑰一朵，我就是綠葉一片，主與我心心相印，緊緊的以愛結連。
任憑是風狂雨暴，同甘苦朝夕相見，主若是玫瑰一朵，我就是綠葉一片。
2. 主若是一首詩詞，我就是愛的音樂，跳躍著高聲歡唱，像一隻晨鳥清歌。
主與我此唱彼和，心靈間默契配合，主若是一首詩詞，我就是愛的音樂。
3. 我若是冷若冰霜，主就是冬日太陽，祂熱情十架大愛，感動我鐵石心腸。
但願我溶為溪水，直流到主愛海洋，我若是冷若冰霜，主就是冬日太陽。
4. 我若是一塊荒地，主就是及時甘霖，祂的恩沛然下降，滋潤我乾渴的心。
我不再白占土地，開花結果筍根深，我若是一塊荒地，主就是及時甘霖。

* 如果我以神所顧念的為念，神就要以我所顧念的為念。 —— 倪柝聲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0 日

主言美妙

Thy Word Is Like a Garden, Lord

Edwin Hodder, 1837-1904

我以禰的法度為永遠的產業，因這是我心中所喜愛的。（詩 119:111）

這節經文是用永遠的產業為表號，來說出神話語的價值。世人有各種不同的產業，有人以房屋、地皮、工廠、事業為產業，有人是以黃金、美鈔、股票等為產業，但這些世上屬物質的產業，都是暫時的，都要過去。生既不帶來，死也不能帶去。但神的話語卻是永遠常存的產業，凡今世所經歷，神的話語都有永世價值。

神既然將祂的話語當作永遠的產業賜給我們，我們就當竭力讀經，發掘寶藏，使之成為屬靈經歷，承受此永不衰殘，不朽壞的豐富，永遠的家業，好叫我們豐豐富富進入神的國。親愛的弟兄姊妹，許多作父母的，願意將產業留給兒女，請問你留給兒女的產業是屬世、屬物質的產業，或是把神的話語豐豐富富的留給兒女呢？

這首「主言美妙」聖詩之作者為英國一信徒，名 Edwin Hodder。因感覺神的話語——聖經實在是寶貴，因此作此詩，鼓勵大家去經歷和享受其中的奇寶。這首詩於 1863 年出版。中文版於 1973 年由紀哲生先生翻譯的。

作者想像力極豐富，您若仔細思想以下歌詞，將發現他用了不同的比喻，來說明聖經的美妙。

1. 主言正像美妙花園，奇花異草妍麗；尋求的人盡可前來，清芬任采任攜。
主言正像深藏珍礦，實難測量廣深；內有無量稀世奇寶，供人開採探尋。
2. 主言正像大軍武庫，壯士藉此復興；各樣武器配備俱全，裝帶戰勝敵兵。
願我愛慕寶貴經言，探索真理寶藏；願我滿得其中芬芳，滿得主言亮光。

* 當短暫的人生消逝之後，惟一能存到永遠的，只有那真是由神話語所產生的東西。 —— 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1 日

主奇妙恩救我

Saved, Saved !

Jack P. Scholfield, 1882 - 1972

祂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裡。（西 1:13）

神的恩典除了使那信祂的人得救外，更教導他們如何活著討神的喜悅。換言之，信徒得救是本乎恩，而靈命的維持和成長同樣惟靠神的恩典才成。

保羅致腓立比的信徒說：「我每逢想念你們，就感謝我的神……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 1:3,6）借著恩典的拯救，神在信徒身上動了善工；借著恩典的成全，神要在信徒身上完成這善工，神從不撇下祂所拯救的人，由祂自己完成善工。祂若動了善工，必要親自成全。

真是不可思議！神以同樣的恩慈，差祂的兒子釘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成就救恩，又藉這恩，使凡從神生的，得著栽培和成長。

本詩是由 Jack P. Scholfield 作詞與作曲。他是一個歌唱佈道家。這首「主奇妙恩救我」寫於 1911 年，當時正協助一個佈道大會，為了聚會之需而作。據其追述寫作過程說：「這首歌的音樂像一件禮物，就這樣賞賜給我，於是提筆作詞配合該曲，感謝主，一開始，神就使用它。」

1. 我得恩友，祂是我一切，祂愛恒久、純真；
我樂傳祂救我脫罪孽，也必能使你同蒙恩！
2. 祂拯救我離開罪苦害，且天天常保守；
全能聖臂是我所信賴，一生路程偕主同走。
3. 當我缺乏、貧苦而孤單，祂嘗慈聲慰我；
快來就我，領你歸家園，在天同我永享安樂！

（副歌）

主奇妙恩救我，賜新生命給我；
今生活極甜蜜，樂無盡，因為主拯救我！

* 借著悔罪，我們得潔淨；借著憐憫，我們得裝備；並借著對神真摯的渴慕，
我們成為貴重的器皿。 —— 朱利安娜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2 日

主愛長闊高深

Wachman Nee, 1903 - 1972

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羅 8:38-39）

聖經對神豐富的慈愛，只好以何等的長闊高深，過於人所能測度的字眼來形容它：

一、長 — 詩篇 103:17 說：「耶和華的慈愛……從亙古到永遠。」說到神的慈愛，是長到一程度
從永遠到永遠。此愛綿綿，無終止，天長地久，無盡期。

二、闊 — 詩篇 33:5 說：「遍地滿了耶和華的慈愛。」遍地是闊及到全地的每一個角落，都充滿
了神的慈愛。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和不義的人。

三、高 — 詩篇 36:5 說：「耶和華阿，禱的慈愛上及諸天。」有什麼比諸天更高呢？神賜給我們
的福氣與地位都是屬天的，祂的慈愛何等的高！

四、深 — 詩篇 86:13 說：「因為禱向我發的慈愛是大的，禱救了我的靈魂，免入極深的陰間。」
哦，神的愛是深到一個地步，把我們這班犯罪該進極深陰間的人拯救出來，叫我們免入極深的陰間。

這首「主愛長闊高深」乃倪柝聲弟兄作于青年時代。該詩背後隱藏著一段很美的故事。當倪弟兄幼
年時，和他青梅竹馬的伴侶早已建立了很深厚的感情，雙方家長也都差不多認可他們將來的婚姻。
這位小姐到燕京大學讀書，非常活躍，成為燕大的校花。而倪弟兄則早在高中就已得救，雖一直為
他所愛的人禱告，結果使他非常灰心。後來主在他裡面一直有個責備；到底你是愛我多呢？還是愛
她多呢？倪弟兄一直掙扎。最後他願為主放下心中所愛的。此時聖靈充滿他，他把所有情書整理出
來焚燒，並在日記上寫說：「基督是我的愛人。」此後全心到處傳福音。就在他順服之後，這位小

姐在北平某個機會中蒙恩得救，主還是將所收回的再賞賜給他。原詩有十節，茲摘錄其中如下：

1. 主愛長闊高深，實在不能推測；不然像我這樣罪人，怎能滿被恩澤。
2. 我今撇下一切，為要得著基督；生也、死也，想都不屑，有何使我回顧？
3. 禰是我的安慰，我的恩主耶穌！除禰之外，在天何歸？在地何所愛慕？

* 人之所以能在基督那無邊的寬大裡蒙悅納，這斷不是在人本身有何可愛，乃是因在神裡面有大愛。——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3 日

齊來感謝主

Now Thank We All Our God

Martin Rinkart, 1586 - 1649

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 5:18）

感謝神，當神揀選了我們，我們就永遠成為祂的兒女，祂的僕人，祂的朋友，無論我們的生命多麼敗壞，神並沒有忘記我們，祂仍是以愛來塗抹我們的過犯並重新建立我們。為著祂的救恩，讓我們歌頌感謝祂！

「我的心哪，你要稱謝耶和華」此語說明詩人心中有澎湃的感情，深深體驗神無比的慈愛，不能隱藏而發出讚美的回應。

在你過去的經歷中，你是否在每一件事上察驗神的慈愛？我們當頌揚神的慈愛，因祂是美善的神。

這首「齊來感謝主」是歐洲歷史上著名的三十年戰爭（1618-1648）中的產物。德國基督徒在恐怖、痛苦、烽火戰災的環境中產生了不少聖詩，有人稱三十年戰爭，是德國聖詩之黃金時代，其中以此聖詩最著名。

本詩作者 Martin Rinkart 1586 年 4 月 23 日生於德國 Saxony 的 Eilenberg，是一窮銅匠之子，曾在著名之聖多馬教堂擔任男童詩班指揮，後來巴哈（J.S.Bach）接任為詩班指揮。31 歲受召在其本鄉擔任牧職，直至 1649 年息勞歸天鞠躬盡瘁，至死忠心。此首聖詩寫作背景如下：當三十年

戰爭時，Eilenberg 城先後三次被侵略，死傷難以數計。該城中唯一存活的，便是 Martin Rinkart 牧師。每天奔走施行殯葬典禮，有時一天達四、五十次。某次敵軍勒索鉅款，他挺身而出與敵軍交涉，毫無結果，遂回禮拜堂與百姓同心禱告，其禱告感動了敵軍首領，答應減少勒款。1648 年 10 月 24 日戰爭結束簽訂和約。為感恩禮拜之需，此詩於焉誕生，不久它即成為德國的「讚美頌」，為德國人最喜歡之聖歌之一。

1. 齊來向主感謝，以心以手以聲音，主已完成奇事，我當感激而歡欣；
從我初生時起，蒙主賜福至今，主豐富的慈愛，賜我無窮無盡。
2. 但願慈愛真神，一生常與我親近，賜我歡樂的心，使我心常享安寧；
引導並保守我，免受一切憂驚，無論今生來世，使我常蒙主恩。
3. 感謝讚美真神，聖父聖子與聖靈，至高至大至尊，執掌大權在天庭；
永生獨一真神，天地崇拜同心，昔在今在永在，到永遠無窮盡。

*一顆感謝的心決不會憤世嫉俗！——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4 日

數算主恩

Count Your Blessings

Johnson Oatman, Jr., 1856-1922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詩 103:2）

以色列人被罰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為什麼呢？因為他們忘記了神的作為，忘記了神的恩典，忘記了神的大能。以色列人所以不能蒙神祝福，因為他們忘記了神的恩惠。

若有一個人，需要你說明，結果你盡全力的幫助他，但後來他不但不感謝你，連面都不見了，反而咬你一口，說你壞話。那麼他以後再有困難，又來求助，你該如何？這種忘恩負義的人，不配叫你再幫助他。因為你幫助他反而害他。

神給我們恩典多麼大，我們怎能忘記呢？

「數算主恩」是聖詩當中最為人所熟悉的一首。作者 Johnson Oatman, Jr. 是十九世紀末、廿世紀初

一位重要而多產的福音詩歌作家。1856年4月21日生於 New Jersey 州的 Medford。受他父親有歌唱恩賜之影響，從小他已熟悉教會的聖詩。

19歲時 Oatman 加入美以美會，幾年後他成為當地的牧師。所寫的詩歌逾五千首。他曾經是忙碌的貿易商人，歷任 New Jersey 某大保險公司的行政人員。

這首「數算主恩」一般公認是他最好的作品，全世界都在唱。有一著名作家說這首詩：「好像一道強光，照射地面上黑暗之處。」

1. 有時遇見苦難如同大波浪，有時憂愁喪膽幾乎要絕望，
若把主的恩典從頭數一數，必能叫你驚訝立時樂歡呼。
2. 有時掛念世事如同挑重擔，有時背著十架覺得苦難堪，
若數主的恩典疑惑即消除，必能叫你快樂立時讚美主。

（副歌）

主的恩典樣樣都要數，主的恩典都要記清楚，
主的恩典樣樣都要數，必能叫你驚訝立時樂歡呼。

*一個很簡單逃避「你自己」的方法就是——只要數算你已得的恩典。——羅炳森師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25日

感主宏恩

O Lord of Heaven and Earth and Sea

Christopher Wordsworth, 1807 - 1885

我算甚麼，我的民算甚麼，竟能如此樂意奉獻。因為萬物都從禰而來，我們把從禰而得的獻給禰。

（代上 29:14）

這是多麼蒙悅納的奉獻，也是多麼蒙福的感恩禱告。我們有沒有像大衛一樣獻上這樣的感謝呢？視奉獻是神賜他的福份呢？他覺得一切都出於神，一切都當歸於神。

大衛認為在世上是客旅，他自己沒有可保留的東西，一切都是虛空，無有，唯有一件是寶貴的，就是遵行神的旨意（代上 29:15）。神的道永遠長存，所以他認為奉獻是應當的權利，奉獻是榮耀神

的名，也是自己的福份，為此他能獻上建殿材料時，他要感謝神、讚美神。「神啊！我所以能奉獻是因禰將我的奉獻當作五餅二魚之用，可以使五千人吃飽而有餘，成就了奇妙的大事，我要感謝禰。」大衛的奉獻禱告是感恩的，感恩的禱告，是奇妙的禱告。

這首「感主宏恩」是 Christopher Wordsworth 在英國 Berkshire 一鄉村教會裡，任牧師時的作品。當他到任之後，最感困難的，就是鄉間教友極其吝嗇，視財如命，忽略奉獻道理，祇知道來教會要點什麼，求救濟款及物質的索求。他們的信仰，只懂得取，不知何為給。Wordsworth 牧師為教他們奉獻真道，便寫此詩歌，教他們時常唱誦，不但易於記憶，且收效宏大。此詩作於 1863 年，原作共有九節。

1. 天地海洋萬有主宰，讚美所歸，榮耀所在；
如何表明衷心敬愛？感主宏恩！
2. 朝日輝煌，春光美麗，花木芬芳，蔬果滿地；
主愛深廣，無邊無極，感主宏恩！
3. 主赦我罪，主蘇我靈，使我事主，接受恩拯；
我今願意奉獻虔誠，感主宏恩！
4. 主賜生命、力量、才能，皆因愛主，樂意分贈；
我謹向主奉獻我生，感主宏恩！

*我們一定要學會這個快樂基督徒生活的秘訣——感恩。如果萬事互相效力的最終目標是使人獲益，我們除了欣喜之外別無選擇。——林斯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月26日

歡欣感謝

Rejoice, Ye Pure in Heart

Edward H. Plumptre, 1821-1891

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歡欣，因救我的神喜樂。（哈 3:18）

在今日這個時代，人一旦物質豐富，或少年得志，就容易心高氣傲忘記神。難怪神給人那麼多鍛練試驗，人心不經試練是不會精純的。

我們的心真難控制，小小引誘可使心靈外騖，一個被世界物質吸引、不斷向外奔放的心靈，只有遇到人生的艱難才能收斂回歸。向外放的心靈，充滿傲氣，使人忘記神；向內收的心靈，滿懷謙卑，令人感恩投向神。

中國人視「富貴不能淫」為人生之美德，而作為基督徒，還要「富貴不能忘」，不要忘記神的恩典，更要存感謝的心，歸榮耀與神。

「歡欣感謝」這首詩的作者 Edward H. Plumptre，畢業于牛津大學後，在 Anglican 教會牧會。他是舊約學者，曾參與聖經之修訂，並翻譯無數的拉丁聖詩，自己也出版了許多冊詩集。

這首詩作於 1865 年，是為了一年一度在英國 Peterborough Cathedral 舉行的詩班節慶而著。各地區的詩班從不同的鄉村集合在聖堂時，邊行進邊唱該詩。

此詩第一次出現在 Hymns Ancient and Modern 詩本是在 1868 年，該詩本在過去那兩個世紀於英國是家喻戶曉的。

1. 心中清潔的人，應當感謝歡唱；基督十架為你聖旗，高舉同聲頌揚！
2. 奔走人生長途，一路歌唱不停；自幼到老，晝夜頌贊，禍福不消歌聲。
3. 最後行完路程，享受快樂安寧；世上旅客在父家中，福樂永遠豐盈。

（副歌）

歡欣，歡欣，歡欣感謝歌唱！

*對天父的一個感恩念頭，其本身就是一個禱告。—— 勒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7 日

耕田撒種

We Plow the Fields, And Scatter

Matthias Claudius, 1740-1815

禰澆透地的犁溝，潤平犁脊。降甘霖，使地軟和，其中發長的，蒙禰賜福。（詩 65:10）

人不斷向神祈求，而神的施恩寶座不斷施恩，人卻經常忘恩。我們對神的話很容易忘記，對祂的恩

惠也常記不牢；但別人對我們的批評、傷害，以及過去所受的創傷卻記的清清楚楚。神命令我們「不可忘記祂一切的恩惠」（詩 103:2），我們愈忘恩，就愈不感恩；愈不感恩，就會愈忘恩。

基督徒不常感恩，常是因在福中不知福，在恩中不知恩。保羅說：「感謝神，因祂有說不盡的恩賜」（林後 9:15）。當保羅數算神「一切」的恩惠時，就感覺到，祂的恩惠不但享受不完，甚至連說都說不盡。

相傳那位強盜巴拉巴，在耶穌復活以後，為了報恩，也走遍小亞細亞，到處見證說：「祂為我死，我為祂活。」願我們以歡欣獻上感恩。

本詩作者 Matthias Claudius 1740 年生於德國，是學者及新聞學家。其父為路德會之牧師，從小就鼓勵他獻身為主。但他卻在文學和法律方面感興趣，並因交友不慎，致遠離了神。直到 37 歲那年，神藉疾病管教他，才又回到神的面前，並開始寫作詩歌。

這首「耕田撒種」最早以德文出現是在 1782 年，是一首家戶喻曉的「農夫之詩」。是描寫德國北部農夫在收穫季節，慶祝豐收，唱歌讚美感謝天父之光景。原詩共有十七節，他們是一節一節的獨唱，大家同唱副歌。1861 年由 Jane M. Campbell（1817-1878）譯成英文。

1. 農夫辛苦耕田忙，好種土中撒放，卻賴神手勤澆灌，
甘露依時下降；寒冬祂送雪花來，春暖祂催穀長，
又賜和風與麗日，好雨助成興旺。
2. 父啊，我眾來感謝，萬物美好光明，來謝撒種，謝收成，
飲食、健康、生命；父愛所賜恩惠多，我眾無法報恩，
祇獻主心所悅納謙虛感謝之心。

（副歌）

人間好的東西，全部都是天來；應該謝主，應該謝主，大愛無涯。

***與基督同行是生命的真正目標。——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8 日

我得好友歌

I' ve Found A Friend : O Such A Friend

James G. Small, 1817-1888

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箴 18:24）

路加福音是以主耶穌為人子的角色出現，特別多講到朋友。在第十一章主耶穌教導人怎樣禱告，禱告完了以後，祂就舉一個「求則得之」的比方（11:5-8）。

在這裡說到有兩個朋友。主說，你們中間誰有一個朋友，半夜到朋友那裡去，說，我有一個朋友到我這裡來。如果你看上下文，屋裡的朋友是主耶穌，他是罪人的朋友，祂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我們信了主之後，祂就真正成了我們的朋友。何等朋友恩主耶穌！主耶穌的確是好朋友。

甚麼是朋友？當你去叩門，給你開門的就是朋友。主耶穌就是這樣的朋友，所以祂給非拉鐵非教會一個敞開的門。我們隨便到那個朋友的家去，門都是敞開的。你一叩門，祂就開門。

「我得好友歌」是 James G. Small 作於 1863 年。他是蘇格蘭長老會的牧師，1817 年生於愛丁堡，並在該城受教育直到大學。當蘇格蘭取消長老會為國教時，他即退出國教，加入不屬於國教之自由長老會。由於他的聲帶特殊，不適合講道，於是總會派他辦理行政文書，這更合其性格，又因他喜愛文學，所以能夠勝任愉快。公餘之暇對於寫作聖詩頗感興趣，一生寫詩多首，其中最流行的，即這首「我得好友歌」，此詩適合用於佈道會。

1.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未識先蒙祂見憐；
祂用慈愛的繩引我，使我與祂相系連；
此愛必然永不斷絕，牢牢結住我心間；
我必屬祂，祂必屬我，永遠心交不改變。
2.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流血舍生來救我；
奇哉妙愛，不止於此，祂將自己也給我。
因此我必將我給祂，凡我所有都奉獻；
我心，我力，我身，我生，一概屬祂不改變。

* 主耶穌是最理想的同伴，比弟兄更親密，憂傷的心靈借著祂能與神和好，祂除掉罪擔，賜下完美的安息。——馬唐納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29 日

讚美耶穌基督

May Jesus Christ Be Praised

Tr. by Edward Caswall, 1814-1878

常常以頌贊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來 13:15）

讚美是用來展現我們的信心，增強我們信心的一種基本方式。信心促使神向我們顯現，推動祂為我們行事，也作工在我們身上。信心帶來勝利，使我們的環境有所改變，或者使我們在不變的環境中得勝。

詩篇第二十二篇 3 節說，神以我們的讚美為「寶座」。當我們讚美時，就是讓神在我們的生命與環境中作王，而祂也以特別的方式，展現祂的同在。讚美與感恩能形成一條平坦的高速公路，讓神暢通無阻地帶來祝福。

要讓神大能的手運行在你生命中，不可缺的要素就是讚美，它不僅帶來神的拯救，也為你帶來豐收，使祂的名得著榮耀。

本詩原作者已無從查考，只知它是德文，由德國人著於 1800 年左右。Edward Caswall 是著名的學者和翻譯家，將這首「讚美耶穌基督」譯成英文。1814 年他生於英國 Birmingham。從名校牛津大學畢業後，在安立甘教會接受按立，時為 26 歲。牧養教區教會七年後，辭去該職偕妻遊歷羅馬，雙雙加入羅馬教會。過三年，其妻去世，他立刻受封為羅馬天主教教士。從此直到 1878 年逝世為止，Caswall 全力投注於將早期聖詩譯為英文的工作，以供應天主教會崇拜之用。另一首由他從拉丁文譯為英文的名詩是「耶穌，每逢想念你」。

1. 燦爛朝陽初升，我心發出歌聲，讚美耶穌基督！
不論祈禱作工，常與耶穌交通，讚美耶穌基督！
2. 我若煩悶憂愁，安慰何處尋求？讚美耶穌基督！
人生幸福幾何？安慰仍是這歌，讚美耶穌基督！
3. 黑夜變為白晝，當我心稱頌主，讚美耶穌基督！
黑暗權勢消失，當我向主唱詩，讚美耶穌基督！
4. 世上萬國萬邦，主裡同心歌唱，讚美耶穌基督！
惟願地上萬族，齊向我主歡呼，讚美耶穌基督！

*在逆境中說一句「讚美神」比在得意時一千次感謝神更有價值。—— 亞豐索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1 月 30 日

哈利路亞歸十架

Hallelujah for the Cross !

Horatius Bonar, 1808-1889

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林前 1:18）

當耶穌基督被釘在各各他山上十字架說：「成了」時，再沒有一件事祂不為我們做成了。故我們不必再加添什麼，因各各他的十字架，不僅把我們的罪惡消除了，同時也把世界解決了。因此使徒保羅在加拉太書 6 章結語時說：「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進一步地，在來 2:14 記載：「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借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此處明文告訴我們基督各各他的十字架，也把死亡和魔鬼廢棄了。哈利路亞！十字架將我們所有的難處都解決了，也將世界所有舊造都結束了，所以在基督裡，都變新造的。

本詩作者 Horatius Bonar 1808 年生於蘇格蘭愛丁堡，被公認為是蘇格蘭最有恩賜與最有力量的佈道家兼聖詩作家之一。他是一位聖經學者，特別在聖經的預言方面有深入專研。他的服事中很重要的事工，即主編「預言季刊」雜誌凡 25 年，每期均將新作聖詩納入該雜誌中。一生共作 600 首聖詩，其中 100 首現仍普遍被採用中。例如：「聖哉聖哉聖哉」「我聽耶穌之聲說道」等。

Bonar 很喜愛小孩，許多作品特別為兒童而作。論到寫詩目的，他說：「用基督的愛與光填滿我所寫的詩歌。」

十架永遠堅定，哈利路亞！哈利路亞！
得勝魔鬼權柄，哈利路亞！哈利路亞！
陰府權勢雖勁，世界攻擊不停，
十架仍然堅定，哈利路亞歸十架！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歸十架！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十字寶架永得勝。

*我所誇口惟十字架，矗立破碎世代之上，一切神聖光輝，從其中照耀。——包林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日

頌贊主聖名

Blessed Be the Name

W. H. Clark, Refrain By Ralph E. Hudson, 1843-1901

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 2:9-11）

在每週的崇拜中，很多基督徒雖然口中唱出讚美的文字、旋律，但卻沒有任何讚美的情懷，無法真正的讚美神，原因是我們的心靈沒深入體會神的恩典和救恩。

當以色列民得到神的憐憫，醫治他們破碎的心靈，能夠回國重建耶路撒冷的城牆，他們心中對神的感激、興奮是難以言喻的，他們要歌唱、要讚美。只有經歷真正歡樂的人，才能在心裡向神讚美，神成了他們心中的詩歌，譜奏著美妙的恩惠和慈愛，湧流著快樂與歌唱，口中就會充滿對神的讚美。這樣的人必定是一個專心投靠神的人。

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可以使我們得救，唯有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拯救。祂的名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願頌贊榮耀歸於祂。

這首「頌贊主聖名」原作者為 W. H. Clark，此詩最早出現在 1891 年的 Hymns of the Christian Life，曲調是十九世紀營會常用的民謠。

本詩的曲和副歌是由 Ralph E. Hudson 改編及增訂。他在 1843 年 7 月 9 日在美國俄亥俄州 Napoleon 出生，1864 年從南北戰爭退役後在俄州 Alliance 的大學教音樂。後來成為衛理公會的牧師，從事佈道事工，他是一位歌唱家、作曲家和編輯家，在俄州、Alliance 創辦了出版公司。

1. 頌贊歸與耶穌的名，至高至聖至尊，

天上地下歌頌主名，歌聲晝夜不停！

2. 耶穌聖名滿有權能，使魔鬼都逃遁，能使罪人出死入生，得到天堂福份。
3. 主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和平之君，萬膝跪拜萬口承認，榮耀永歸主名。
4. 主名何等佳美馨香，普遍宇宙穹蒼，主名超乎萬名之上，配受一切頌揚。

（副歌）

頌贊主聖名！頌贊主聖名！頌贊榮耀歸主聖名！

*學習活在神光中的，那麼這就是生命智慧的秘訣。——法蘭西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日

到各山嶺去傳揚

Go Tell It on the Mountain

John W. Work, 1871-1925

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羅 10:15）

對一般人而言，耶誕節是一個度假的美好時節。然而對一個基督徒來說，它是一個傳福音的好時機。在一切的奉獻之中，其最主要的，最重大的奉獻，無過於傳揚福音。

為什麼每一個基督徒都應該負起傳揚福音的責任呢？

第一，因為那是主基督的吩咐。

第二，因為這是我們的信仰。我們相信：「施比受更為有福」，我們更相信：「白白得來的，要白白施出去」。而在一切的施與之中，有什麼比傳揚福音，使人歸主的這一施與更偉大，更重要呢？

第三，因為我們愛神。所以必須愛神所愛的一切的人類。「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 4:20）眼見世人陷溺於苦海中，豈可無動於衷？

請把握住這段美好的時機，為主作見證，傳揚主降生的佳音。

「到各山嶺去傳揚」是一首著名的耶誕節黑人靈歌。黑人靈歌有其根源，乃要追溯到 18 世紀後期及 19 世紀之前期，當時在美國南方流行的營會及在黑人中間舉行的佈道會，都使用黑人靈歌。一些他們的傳統詩歌都早於 1840 年已出版了。

本詩作者 John W. Work, Jr. 他和弟弟 Frederick J. Work 二人是早期黑人靈歌的促進領袖。這首詩歌首次見於 1907 年出版的「美國黑人民謠詩歌」內，曲調乃美國民謠。

黑人靈歌已在美國民謠中占很重要地位，同時也是聖詩中的珍寶。

到各山嶺去傳揚，越過山崗到各地方；

到各山嶺去傳揚，說基督已降生！

1. 有牧羊人在野地，夜間看守群羊，忽然自天上照耀，極聖潔的亮光。
2. 牧羊人心裡戰兢，但聞天使歌聲，歡呼讚美聲嘹亮，救主今夜降生。
3. 卑微低賤的馬棚，救主基督降生，帶來救恩好福音，主降生人蒙恩。

* 宣教的資訊就是耶穌基督為普天下人的罪作了挽回祭，宣教士也就是被這一個啟示充滿的。

章伯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3 日

普世歡騰

Joy to the World !

Isaac Watts, 1674-1748

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路 2:10）

耶誕節成為普世歡騰，因為它是成全應許，傳報佳音，人類實現和平的節期。

這佳音是大家所渴慕的。它給我們帶來充分的快樂，它在我們心靈中燃起新希望 — 永生的保證。它鼓起我們的勇氣，叫我們有必勝的信心面對生活的重擔與掛慮。

耶誕節的清晨我們當這樣禱告：我們要像昔日的牧羊人一樣，為我們所聽見所看見的一切而讚美神，榮耀神。

本詩是作者根據詩篇九十八篇 4-9 節，述說救主臨世的真意義。 Isaac Watts 被尊為「英國聖詩之父」，一生寫了約六百首聖詩，至今仍有許多首為教會熱愛，其中以「普世歡騰」與「當我思想奇妙十架」二首最有名。

在作者寫這首詩的時候，英國的宗教情緒很低。當 Watts 的聖詩通行後，崇拜精神才重新振作，確定了聖詩在崇拜的地位。

作者與韓德爾是同時代的音樂家，都住在倫敦，互相認識。此「普世歡騰」之曲是由 Lowell Mason 編選自韓德爾的彌賽亞。

1. 普世歡騰，救主已降，全地接祂為王，
萬心為主，預備地方，宇宙萬物頌揚。
2. 普世歡騰，救主統領，世人都當歌頌，
田野江河、平原、山嶺，喜音繚繞不停。
3. 罪孽憂愁全當止息，無地再長荊棘，
我主來臨，使福充溢，主恩深厚無比。

* 那裡有耶穌 那裡就有歡樂，那裡就有和平，那裡就有愛。 —— 德蘭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4日

是何嬰孩

What Child Is This ?

William C. Dix, 1837-1898

那嬰孩臥在馬槽裡。既然看見，就把天使論這孩子的話傳開了。（路 2:16-17）

雖然說基督降生是在神永遠的計畫中早已決定，但實行要降生到世上來的時候只在一剎那間。身為卑微不潔的我們這些地上的人類，真是難以想像天上的神降到地上來做人，是多麼的不容易啊！

祂怎能過得慣地上的生活呢？祂會不會因為看見世上的諸般罪惡生活而覺得痛苦呢？但祂決定下來，就在一剎那間與世人有了最密切的關係。親愛的主！禰怎能這樣犧牲呢？我們的主和普通嬰孩一樣，在母胎中忍受「懷胎十月」的滋味。這是祂道成肉身要過的第一關，而且是難過的一關。請問，一位從亙古到永遠就充滿在廣大無邊的宇宙的神，怎能局促地被包含在一個細小的母胎中，過十個月時間呢？這真是難以忍受的差使，親愛的主，你怎能忍受呢！愛就是這樣的犧牲。

本詩作者 William C. Dix，是最佳平信徒聖詩作家之一。在蘇格蘭 Glasgow 從事保險推銷員，當他事業正成功之際，一次嚴重突來的打擊 — 使他病倒，年僅 29，即臥病在床不起。此刻，心中極沮喪痛苦，直到有一天呼求主名，經歷了神並找到了出路，終於認識神，知道神對他一生的計畫。借著這屬靈的經歷，作了許多很美的聖詩。包括這首充滿讚美喜樂的聖誕歌曲「是何嬰孩」。

這首詩歌是從作者所寫的聖誕長詩「馬槽冠冕」內摘錄出來的，作於約 1865 年。曲調乃 1642 年之前，英國所流行的民謠音樂。

1. 這位奇妙嬰孩是誰，安臥馬利亞懷中？夜半降生天使歌頌，牧人們驚奇歡騰。
2. 為何看來窮苦微賤，牛馬就在祂旁邊？應當敬畏應當敬畏，聖道贖罪到人間。
3. 獻上乳香沒藥黃金，眾人當齊來拜祂；萬王之王帶來救恩，應當傾心接待祂。

（副歌）

這是基督我王，天使頌揚牧人歡欣：快來歡呼敬拜，馬利亞懷中聖嬰。

* 基督徒最主要的神跡，就是基督道成肉身 — 神的兒子化身為人。如果基督是神，我們會預料祂在地上的生活必然有非常的事件發生。 —— 霍桑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5日

以馬內利來臨

O Come, O Come, Emmanuel

Latin hymn, 12th Century

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

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太 1:23）

主耶穌道成肉身，降世時，其名為「以馬內利」，帶給我們喜樂，因為有祂同在，無人能從祂手中將我們奪去。主耶穌要升天時，賜下應許說：「我要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帶給我們安慰和盼望。

我們所信的神乃是「以馬內利」的神，祂的同在也是每一個基督徒可經歷、可見證的事實。在世上的至親好友，總有一天要離我們而去。我們常說：「天下沒有不散之筵席。」我們接受生離死別的事實；然而天上確有不散的筵席，天上永沒有離別的痛苦。我們與親愛的人在天上永遠同在，最要緊的是，神與我們同在。

今日我們在世上就可過著天堂的生活，祇要有主與我們同在。正如有首詩歌說：「耶穌同在，就是天堂」，我們不再孤單，因祂陪我們走生命路。

詩歌之奇妙處乃在於它往往是屬靈真理或信息的表達。它也反映人們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的經歷感受。例如本詩，約產生於 12 世紀的中世紀羅馬教會，或許還要更早。它原是一首輪唱之詩，對耶穌的稱呼輪流唱出，像：以馬內利，耶西之條，清晨日光，大衛之鑰等。

在十九世紀，許多安立甘的牧師和學者，如翻譯本詩的 John Neale 致力於將古代的希臘、拉丁和德文聖詩譯成英文。John Neale 1818 年 1 月 24 日生於英國倫敦，乃譯述最多的一位作家。

1. 以馬內利，懇求降臨，救贖釋放以色列民；
淪落異邦，寂寞傷心，引頸渴望神子降臨。
 2. 耶西之條，懇求降臨，撒但手中，釋放子民；
地獄深處，拯救子民，使眾得勝死亡之墳。
 3. 清晨之光，懇求降臨，藉主降臨，歡慰眾心；
衝開長夜幽暗愁雲，驅散死亡深沉黑影。
 4. 大衛之鑰，懇求降臨，大開我眾天上家庭；
安排我眾登天路程，斷絕人間多愁苦徑。
- （副歌）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 基督實在是人類存在的意義，昔日和現今，同樣亦是宇宙萬有的中心。—— 潘霍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6日

小伯利恒

O Little Town of Bethlehem

Phillips Brooks, 1835-1893

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 5:18）

夜幕低垂星光點點，美麗的伯利恒城，默默的披上了黑色大衣；為了羅馬政府辦理人口登記，街道上到處出現了人群，客店裡也分外擁擠；這時，野地裡的牧羊人，在抖峭的寒風中，靜靜地看守他們的羊群。

忽然一道榮光，白天照射；救世福音，揚聲宣告；鈞天之樂，凌空高唱；神應許彌賽亞降生的事成就了，神的權能和慈愛，為了世人的永生和福樂；祂差遣祂的愛子降世為人。這光景應該是「普天同慶，薄海騰歡」，但聖經中說：「凡聽見的，就詫異牧羊人對他們所說的話」（路 2:18）。伯利恒城的人為什麼詫異？其實全部舊約尤其是以賽亞五十三章關於基督的預言記載至為詳盡，他們之所以詫異也正如以賽亞所預言「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因為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昏迷 ...」（賽 6:9-10）。聖經是神所默示的，熟讀聖經，相信主的話，是何等重要啊！

「小伯利恒」一詩乃 Phillips Brooks 寫於 1868 年，也是他從聖地旅遊回來數年後，對那次在伯利恒過聖誕夜的經驗，印象相當深刻。正好在其所牧養的費城聖三一教會，需要一首聖誕詩歌給主日學兒童報佳音之用，於是數年前遊歷伯利恒的回憶，在他筆下就形成了此首有名的聖詩。Brooks 牧師請該教會的風琴師兼主日學校長 Lewis H. Redner 為他所作的詩配上曲，並要求他用簡單容易讓孩子唱的曲子。雖然 Brooks 還作了許多聖誕和復活節之詩歌，但唯有此首流傳至今。

Phillips Brooks 1835 年生於麻州波士頓，神學院畢業後，長時期牧養教會，最後被派任為麻州的聖公會主教。是美國傑出的傳道者——「講臺王子」，所著眾多之講道集，成為美國古典文學之珍藏品。

1. 美哉小城小伯利恒！你是何等清靜，無夢無驚，深深睡著，群星悄然進行；在你漆黑的街衢，永恆真光昭啟，萬世希望，眾生憂喜，今宵集中於你。
2. 因馬利亞誕生聖嬰，上天天軍集結，世界眾生，酣睡正深，天軍虔敬守夜。晨星啊，同來頌揚，同來禮拜虔誠，同來感謝至尊上主，同祝世界和平。
3. 求伯利恒至聖嬰孩，現在仍復降臨，驅除我罪！進我胸懷，今日生於我心！我聽聖誕之天使，宣告大喜信息，求在我心永遠長住，我主以馬內利。

*在基督信仰之外，沒有快樂可言。—— 勞威廉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7日

牧人聞信

While Shepherds Watched Their Flocks

Nahum Tate, 1652-1715

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裡，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 2:11）

第一個耶誕節最先聽到報佳音的，就是幾個牧羊的人，他們在伯利恒之野地裡看守羊群，那時有主的使者站在他們旁邊，主的榮光四面照著他們，牧羊的人就甚懼怕。那天使對他們說不要懼怕，並告之主耶穌降生的大喜信息。

牧羊人聽了福音後，急忙往伯利恒去朝拜聖嬰孩主耶穌。然後他們就歸榮耀與神，讚美祂。我們應當在這一方面效法他們，他們榮耀神是出於自然的，因為他們的心充滿了喜樂，然後快樂地把他們自己所看見所經驗的事告訴人，這就是他們榮耀神了。

基督徒一生的使命是榮耀神。耶穌說：「你們也要作見證」祂要我們借著見證召人來歸向祂。

基督教會使用詩篇在崇拜中，乃極古之史實，但因詩篇是舊約產物，未能充份表現福音的精神，才有基督教聖詩的產生。故宗教改革以來，英國教會就採用詩篇作為頌贊，此即韻文詩篇。

在 Nahum Tate 的作品未出版之前，英國教會一百五十餘年來一直唱著大衛詩篇舊譯本。1696 年 Nahum Tate 和 Nicholas Brady 出版了新譯本，當初有許多人反對。一般人認為舊本是神的默示，新譯本是人為的。但因獲國王的器重及英國聖公會之推薦，終於得到普遍的應用。1700 年 Tate 再出版該詩集時又有 16 首的補編，其中之一就是「牧人聞信」，乃根據路 2:8-14 而寫。

Nahum Tate 1652 年生於都柏林，牧師之子，畢業于三一大學。他是大詩人 Dryden 的好友，曾受英國國王威廉三世封為桂冠詩人。這首歌有許多調，最常用的曲子是從韓德爾的歌劇 Siroe 改編的。

1. 牧人夜間看守羊群，彼此對坐地上，忽然天使從天降臨，
榮光周圍照亮，榮光周圍照亮。

2. 牧人一見駭然大驚，天使卻說：勿驚，我來傳報大喜之音，關乎普世生靈，關乎普世生靈。
3. 榮耀全歸至高真神，平安充滿地極，賜恩日期從今大開，直到永世無息，直到永世無息。

*一切的根源和能力都在耶穌的愛中，愛是救恩中最大的榮耀。 —— 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8日

聽啊，天使高聲唱

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伯利恆以法他阿，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彌 5:2）

第一個聖誕夜，有一大隊天兵和天使讚美神說：「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 2:14）是的，主耶穌確實能將平安賜給人，因為遠在救主未降生的前幾百年，先知以賽亞早已預言說：「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 ... 祂名稱為和平的君，祂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賽 9:6-7）到了主耶穌降生以後，這些預言果然應驗了。凡信祂討神喜悅的人，都能得著基督降世所賜的平安。

究竟主耶穌的降生，將甚麼平安賜給人呢？乃將赦免罪惡的平安賜給人，也將勝過罪惡的平安賜給人，更將得勝環境的平安賜給人。在今年的耶誕節中，世界上正遭遇極大的困難，因為各處均有暴亂的消息，地上沒有平安。但願我們出去傳揚好消息，使天使天兵讚美的話能實現 — 「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

「聽啊，天使高聲唱」是一首描寫耶穌降生，極有深度的聖誕詩，其中包含了純正的教義，對經文也有極豐富的引喻，是 Charles Wesley 所著 6500 首聖詩之一。

Charles Wesley 1707 年 12 月 18 日生於英國，畢業于牛津大學。本詩是 1739 年所作，當他默想著救主耶穌降生的事蹟時，很受感動，便提筆寫下了這首「聽啊，天使高聲唱」。原文有十節，後

經其友 George Whitefield — 一位十八世紀最偉大的奮興家刪改成現在的四小節。曲調乃由大音樂家 Felix Mendelssohn (1809-1847) 所作。

1. 聽啊！天使高聲唱，榮耀歸與新生王，神、人融洽長歡欣，
地上平安人蒙恩，興起世上大小邦，齊與諸天共頌揚，
天唱地和喜不勝，基督生於伯利恒。
2. 基督本為永生主，天使、天軍齊拜俯，末世竟然由天降，
生於童女成人狀；至高上主披肉體，聖道化身尊降低，
甘與世人居下地，乃我主以馬內利。

(副歌)

聽啊！天使高聲唱，“榮耀歸與新生王”。

* 神的恩典不是罪的藉口或掩飾。不，乃是罪的治療。神的恩典是耶穌基督。 —— 吳漢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9日
夜半歌聲

It Came Upon the Midnight Clear

Edmund H. Sears, 1810-1876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提前 1:15)

主耶穌降生，天使首先向牧人們報告大喜信息，預表主耶穌將來要作以色列人的大牧人，應驗大衛詩篇 23 篇詩句的預言：「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這一群牧人是蒙恩的，因為耶穌降生的信息，他們是最先獲悉的。他們看見天使顯現，聽見天使與天軍的大合唱。歌聲悠揚，繞梁三日，而且歌詞美妙，人間未聞。天使與天軍的歌聲猶在耳旁，牧人們也不甘後人，他們也讚美神，榮耀祂。雖然我們不知牧人如何讚美神，但他們讚美神的精神，足為後人之范。

因主耶穌的降生，以色列的「夜間」即將變為榮耀的「黎明」了。在我們的人生中也有「心靈黑夜」的時刻，暗淡無光，在拗黑中摸索。然而，當主耶穌降生在我們生命中時，就帶來光明和希望，因祂使人夜間歌唱。

聖誕季節少不了這首「夜半歌聲」，缺了它，就感到美中不足。此詩寫於 1849 年，這是第一首由美國人作的聖誕歌。作者是 Edmund Hamilton Sears，1810 年 4 月 6 日生於麻州 Sandisfield。1837 年畢業於哈佛神學院，他說：「當我們從神學院要畢業時，同學們都在極力爭取要作首都或大都市的牧師。但我自己沒有這野心和奢望，只願安靜的，作個老老實實的鄉村牧師。」因此，其一生都在麻州的 Wayland，Lancaster 和 Weston 鄉下的小教會做牧養工作。

Sears 牧師著作頗多，但在聖詩方面卻只作兩首，且皆為聖誕詩歌。他不但是一位牧師，且是一位有才幹的作家，聖詩編輯及作者。本詩曲調作者亦是美國人。

1. 緬想當年時方夜半，忽來榮耀歌聲，
天使屈身俯向塵寰，怡然手撥金琴；
地上平安，人增友誼，天賜特殊奇恩；
當晚世界沉寂之中，靜聽天使歌聲。
2. 直到如今依舊天開，天使依舊來臨；
天使依舊歡奏天樂，聲徹疲乏塵瀛；
依舊欣然展開天翼，俯視愁苦群生；
萬邦吵雜群音之上，仍聞天使歌聲。

* 因神而感到知足的人，神特別將他們歸給祂自己。 —— 司布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10 日

榮耀天軍

Angels, From the Realms of Glory

James Montgomery, 1771-1854

忽然有一大隊天兵，同那天使讚美神。（路 2:13）

當主耶穌降生時，在伯利恒的野地，有牧羊的人，夜間按著更次看守羊群。忽然有天使出現，主的榮光四面照著牧羊人。那時，天使安慰牧羊人，並告訴他們，聖嬰耶穌已經降生。這就是天使的見證。

從路加福音二章 10-12 節看天使作見證的內容有四點：

第一， 安慰牧羊人，叫他們安心，不要害怕。

第二， 人類的救主耶穌，已經降生在馬槽裡，值得普天同歡呼。

第三， 因此，天使讚美神說：「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

第四， 天使又強調，耶穌降生的目的是：

- (1) 是榮耀神。
- (2) 是賜平安給人類。

按希伯來書 1:14 所載，天使是神的使者，是服役的靈，奉差遣為那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

耶誕節是我們報好消息為主作見證的良機，讓我們學效天使用口讚美和傳揚！

本詩作者 James Montgomery 1771 年 11 月 4 日生於英格蘭。父母是莫拉維 Moravian 弟兄會差派至西印度之宣教士。當他在 Moravian 神學院就讀時，接獲父母在宣教工場突然一同死亡之噩耗，於是輟學過著沮喪無目標的日子。不久，對新聞工作及寫作產生濃厚興趣。23 歲即任倫敦 Sheffield Register 週刊之主編共曆 31 年。曾因言論關係得不到當局之諒解，致二度被捕下獄，科以罰金後才得自由。雖如此，卻增加其社會聲望。在這期間，他寫了這首「榮耀天軍」並刊載於 1816 年 12 月 24 日他主編的報章上。1869 年被編入聖詩集時，歌名是「關乎萬民的大喜信息」。1833 年政府因他的文章道德，已引起全國的景仰，因此特頒發給他每年二百英磅的薪俸，以獎勵他對社會的貢獻，並使他晚年的生活得以安定。

1. 榮耀天軍展翅飛騰，遨遊大地看世人；當年歡唱創造權能，今天報告主降生。
2. 牧人夜間巡遊曠野，輪流看守眾羊群；聖嬰降生光華普照，神人同居何歡欣！
3. 博士放棄學術鑽研，仰望大星光燦爛；萬邦渴望今已得見，獲此大星福無邊。
4. 聖徒屈膝台前崇敬，禱告等候心專誠；忽然我主顯其慈容，滿殿照耀主光榮。

（副歌）

齊來崇拜！齊來崇拜！崇拜基督新生王。

* 虔誠人的事奉，總是以聖潔的生活作基礎。—— 狄克·伊斯特曼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1日

齊來宗主信徒

O Come, All Ye Faithful

Latin hymn, 18th Century, Trans. by Frederick Oakeley, 1802-1880

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拿黃金乳香沒藥為禮物獻給祂。（太 2:11）

主耶穌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是值得我們敬拜的，主耶穌降生時，馬太記載有幾個東方博士，不辭勞瘁，跋涉長途，特地來拜祂。博士乃是有學問、有地位、有尊榮的人，為了敬拜耶穌，謙卑來到主面前。這事表明世界上愈有學問的人，愈應當來敬拜主，真正有學問的人必定謙卑。神「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 5:5）

博士們怎樣拜主？他們打開寶盒，獻上黃金乳香和沒藥。我們到了基督面前，曾否把我們的寶盒揭開，獻上我們的禮物呢？我們的寶盒就是我們的心。信徒心裡所裝載的東西，當像黃金樣矜貴，當像乳香一樣芬芳，當像沒藥一樣聖潔。倘若心裡所藏的不是如此，就不能討主喜悅了。

這首「齊來宗主信徒」是一首普世人人所喜愛的聖誕歌曲，原來是在天主教會裡使用的，以後進入基督教界廣泛採用。今已譯成一百種以上的語言，足證耶穌降生之大喜信息及關乎萬民萬族的。

本詩之作者是誰？曾是一個謎。長久以來，僅知是 18 世紀的一首拉丁文聖詩。近年來，聖詩學者研究結果，根據該詩原稿發現有 John Wade 的簽名，才一致公認原詩作者是英國一位名叫 John Wade 的平信徒，作于 1744 年。該詩於 1751 年初版問世，載於天主教「Cantus Diversi」的聖詩集內。

1841 年由安立甘牧師 Frederick Oakeley 從拉丁文譯成英文，1852 年再予修訂，並正式出版，作為現今各地教會通用的譯本。Oakeley 牧師 1802 年生於英國，1824 年畢業于牛津大學，是一位詩人、學者及神所重用的僕人。

1. 齊來宗主信徒快樂又歡欣，齊來一齊來，大家上伯利恒；
來朝見聖嬰，天使王已降生。
2. 天使結成樂隊歡然同歌唱，光明眾天軍，來高聲同讚揚；
至高的處所，榮耀歸與君王。
3. 救主生於今晨我眾來歡迎，天人諸榮耀，完全歸主一身；

大哉父本像，藉聖子來顯明。

(副歌)

齊來虔誠同敬拜，齊來虔誠同敬拜，齊來虔誠同敬拜，主基督。

*對基督徒來說，人生始于基督，人生在基督裡延續，人生終於基督。—— 巴克萊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2日

天使歌唱在高天

Angels We Have Heard on High

Traditional French Carol, 1855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路 2:14)

在歡樂的耶誕節期間，普天下的人們慶祝基督降生最慣用的方法，即唱聖誕歌。這也是基督徒表達心中歡樂情緒最好的方法。許多教會的詩班，很早就練唱聖誕詩歌，準備聖誕崇拜及報佳音。旅美十七年，最深刻印象即每年聖誕夜起至耶誕節當天，所有電臺都播放聖誕聖詩及聖誕音樂，沒有廣告，沒有人的話，完全沉浸在祥和、溫柔安寧的聖誕音樂中，令人仿佛置身于天堂。

主耶穌降生之夜，天使的歌聲傳播喜訊，其優美旋律遍平原，四周山嶺發回聲。牧羊人蒙福首先聆聽此發自伯利恒上空的快樂而甜美的天使歌聲，立刻到處傳揚此喜訊，使人人都能分享到基督降生的喜樂。基督的降生，就是福音，這福音是關乎萬民的，必須向普世傳揚。

這首「天使歌唱在高天」是一首著名的法國聖誕歌。約在十八世紀這曲調便開始流行，到了一八五五年這首曲調和歌詞正式配合。以基督降生時，天使歌唱「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作為全首詩歌的中心信息。而這主題便作為全首的副歌。用拉丁文寫出。以後被譯成各國語言，證明這信息是關乎萬民的。

本詩曲調的改編者 Warren M. Angell，於 1907 年 5 月 13 日生於美國，是浸信會一位出色的鋼琴家、歌唱家、作曲家和音樂教育家。

1. 天使歌唱在高天，美妙歌聲遍平原，
四周山嶺發回聲，回應天使歡樂音。

2. 牧人有何大喜悅，快樂歌聲不休歇？
有何喜訊感心弦，齊發歌聲美難言？
3. 請君同往伯利恒，天使所唱聖嬰生，
前來跪拜同聲唱：“基督救主新來王！”
(副歌)
榮耀，榮耀歸於至高真神！
榮耀，榮耀歸於至高真神！

* 敬拜能叫我們認識神的榮耀。 —— 慕安得烈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3日

天使初報聖誕佳音

The First Noel

English Carol, Before 1823

今天在大衛的城裡，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 2:11）

本詩之英文歌名為「The First Noel」，Noel 是法文，從拉丁文引用而來，其意為「生日」。路加第二章記載第一個聖誕慶祝的情形，與今天世俗的聖誕慶祝完全不同。這一次破天荒的聖誕慶祝，是在伯利恒的野地裡舉行的。四面環繞著的，只有青山綠水，明月浮雲，幽馬鳴蟲，和閑花瑞草。當日的環境，何等天真安靜。不像今天世俗慶祝聖誕的豪華佈置及奢侈浪費。

當年第一個聖誕是在夜間牧羊人按著更次，看守羊群的時候舉行。牧人在黑夜裡，忠心耿耿，儆醒看守，與世人在罪惡中金迷紙醉，日夕狂歡，真有天淵之別。第一個聖誕慶祝的講道，是由天使擔任，講辭雖短，但其中的意義卻甚深穎。對牧人說「不要懼怕」並報告關乎萬民的「大喜信息」。「耶穌基督」——永遠是我們傳講信息的主題和中心。

十五六世紀時，聖誕歌 Carol 開始蓬勃，但由於清教 Puritanism 教義主張嚴肅的生活與簡單的宗教儀式，因此對聖誕歌有諸多的限制，直到十八世紀末才稍放鬆。當十九世紀後半期，聖誕歌又起了嶄新的變化，有不少名音樂家都參與聖誕歌的編作及修訂，一時聖誕歌如雨後春筍，成為熱潮。

這首「天使初報聖誕佳音」乃描述耶穌降生的故事，最後一節激勵我們加入讚美行列，為著神的創造和借著主寶血的救贖而感謝祂。

1. 天使初報聖誕佳音，先向田間貧苦牧人；
牧人正當看守羊群，嚴冬方冷，長夜已深。
 2. 牧人抬頭見一景星，遠在東方，燦爛晶明，
發出奇光，照耀世塵，不分晝夜，光彩永恆。
 3. 博士三人，一齊走進，屈膝展拜，虔誠虛心，
敬將禮物奉獻尊君，乳香，沒藥，又有黃金。
 4. 我眾齊來，同氣同聲，讚美上主，創造大能，
自無化有，萬物豐盛，藉主寶血，救贖蒼生。
- （副歌）
歡欣，歡欣，歡欣，歡欣，天國君王今日降生。

* 在人世間，最美的生命是痛苦眼淚的產物。 —— 考門夫人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4日

主曾離寶座

Thou Didst Leave Thy Throne

Emily E. S. Elliott, 1836-1897

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祂本來富足，卻為你們成了貧窮，
叫你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林後 8:9）

主耶穌「降生」是為了「死」——為救贖世人而死在十字架上。祂離開天上寶座，道成肉身，這一行動，彰顯神的大愛。世上最可貴的恐怕是君尊自降為卑吧！那種雍雍大度、謙沖為懷，令人動容。為了愛，祂樂意屈尊來到人間，住在人間，並為人死。

雖然在人看來「死」是一種失敗與衰落的象徵，然而祂默許它的完成；雖然「被釘」帶來給祂的是痛苦與殘酷，然而祂甘心接受這非常的命運。擺在面前的不過是黑暗、孤獨、咒詛與遺棄，壓在身上是千萬人的罪孽和數十世紀的刑罰，然而祂勇敢地面對各各他。祂來，不是要照著自己的心願去謀求個人的幸福與光榮；祂來，是要完成父的使命，要為千萬的靈魂和無數的世紀完成救贖大功。

因此有一條血跡斑斑的小路，那才是正路，那代價本是我們應付的，耶穌的代死表明了神的愛，祂那雙慈愛溫暖有釘痕的手正伸出，等待著，等待你我將心獻上。

本詩作者 Emily Elliott 1836 年 7 月 22 日生於英國 Brighton。系「照我本相」聖詩作者 Charlotte Elliott 之侄女，在安立甘教會中熱心推廣宣教和主日學事工。曾擔任宣教雜誌之主編，其由 48 首聖詩編成的「在枕頭下」一書極為暢銷，該書專為住院病人或在家療養者之用。

這首「主曾離寶座」起初由 Elliott 私自印製，專為她父親所牧養的聖馬可教會（在英國 Brighton）的詩班及主日學兒童使用。原為教導兒童有關主耶穌降生之真理而寫，根據路加福音 2:7 「客店裡沒有地方」為該詩背景。

1. 在昔日，我主為罪人降生，撇榮冕離天上寶座；
在大衛之城，一窮苦馬棚，有空處作為主居所。
 2. 天軍皆稱頌，天樂響天空，宣揚主無量大尊榮；
主竟肯虛己，降生貧苦地，為世人受痛苦貧窮。
 3. 狐狸尚有洞，飛鳥亦有巢，困乏時能安然居住；
惟我主耶穌，順父旨辛苦，在世間無枕首之處。
 4. 救主來世間，賜真理聖言，使人得生命脫罪權；
人卻戲笑主，荊棘冠刺主，釘死救主在加略山。
- （副歌）
求來到我心，主耶穌：在我心有空處為禱！

* 犧牲獻身在實質上毫無損失，但不順服神的呼召的人，卻會落得個萬事皆空。 —— 利亨力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15 日

空中天使歌唱

There' s a Song in the Air

Josiah G. Holland, 1819-1881

因所聽見所看見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們所說的，就歸榮耀與神，讚美祂。（路 2:20）

從聖經中，從人類歷史中，我們看見每一個時代只有越來越壞，人心越來越詭詐，壞到極處，罪惡越來越增多。世人絕對沒有辦法拯救自己。全世界的人都生活在罪惡死亡中。

神並沒有要人受苦，神也不願意人生活在罪惡死亡之中。要使人能脫離罪的捆鎖，唯一的救法，是神差祂的獨生子降生。當日，天使論到耶穌的降生說：「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 1:21）。耶誕節的中心信息，是耶穌基督到世上來，借著祂的受死和復活，勝過了罪惡，敗壞了死亡的權勢，將人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人因著神兒子的救贖，過犯得以赦免，與神和好，並且「得稱得神的兒女」，何等大的福份！感謝主，祂將天上的平安帶到世人中間。

本詩作者 Josiah G. Holland 1819 年 7 月 14 日生於美國麻州 Belchertown。他原是念藥劑的，畢業後只實習了一個短期，便放棄藥劑工作，而投入寫作。自辦雜誌，但僅維持了六個月即關閉。後來被聘為春田市報紙主筆，才一舉成名。從此大展鴻圖，他所主編的 Scribner Magazine 也很著名。

這首「空中天使歌唱」1874 年首次刊印於主日學校專輯內。1881 年 10 月 12 日逝世於紐約。本詩以描寫基督的誕生開始，以信徒對基督的誕生之反應作結束。第 1、2 節強調基督降生這件事實，第 3、4 節寫這事實的效果。目前所用的曲調作者為 Karl P. Harrington，是一位傑出的拉丁文教授、作曲家、風琴師及詩班指揮。在他 84 歲高齡時，仍是一位活躍的教會風琴師及詩班指揮。

1. 空中天使歌唱，天上景星發光，聖母敬虔禱告，聖嬰啼不聲揚。
當天使歌唱時，景星大放光芒，因在伯利恒城馬槽降生君王！
2. 普世歡騰歌唱，齊賀救主誕降，因有童女生子，就是救世君王。
當天使歌唱時，景星大放光芒，因在伯利恒城馬槽降生君王。
3. 景星大放輝光，普照萬代萬邦，聽天使高聲唱，佳音遍地播揚。
萬家燈火齊明，感謝主的恩光，熱烈歌唱讚美耶穌救世君王！
4. 我為此光歡欣，夜來清歌陣陣，發自天上萬軍，我靈同聲和吟。
天使所傳福音，趕快告訴萬民，報告馬槽聖嬰是我救主至尊！

* 真實的基督徒不僅擁有基督，要是活在祂裡面，祂也活在他們裡面。—— 孫大信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6日

遠遠在馬槽裡

Away in the Manger

1-2, Anonymous, 3 John Thomas McFarland, 1851-1913

就生了頭胎的兒子，用布包起來，放在馬槽裡，因為客店裡沒有地方。（路 2:7）

聖嬰孩主耶穌，竟然被人拒絕，要在羊欄裡出生，被放在馬槽裡；長大了，被人看作外人不接待祂；又被人趕逐，被人以三十塊奴僕的價錢出賣，最後被人看為比強盜不如的，要把祂釘在十字架上。

祂是榮耀的主，但百姓卻給祂羞辱；祂是天地的主，世人卻不容祂立足！地和其中所充滿的都是屬於祂的，但人卻只給祂橫直兩塊木；死了，也只葬身在別人的墳墓裡（財主獻出新墳）這算是怎麼一回事？

時到今天，基督徒約一切行事為人若不能榮耀主，那麼從前的人，沒有地方給耶穌誕生，難道近兩千年來的人就真的地方給基督出世嗎？！信徒們讓我們彰顯基督吧！我們彰顯祂一分，祂在我們身上便有一分地方！

這首「遠遠在馬槽裡」是一首極柔和的聖誕詩歌，無論老少都百唱不倦，百聽不厭。在某一段時期，本詩被冠以「馬丁路德的搖籃歌」，因此被認為是馬丁路德為他的孩子所作，後來透過德國的媽媽們傳出去。但是據現代聖詩學者研究，已否認此說。

第 1 及第 2 節首次在 Little Children's Book 發表，時為 1885 年在賓州費城問世，作者從缺。而第 3 節系衛理公會的牧師 John T. McFarland 寫於 1900 年左右，是為了教會主日學兒童節目之需而作。

在聖誕季節，我們可藉這首馬槽歌教導孩子，耶穌是如何地照顧、保守眾孩童之真理。

1. 遠遠在馬槽裡，無枕也無床，聖嬰孩，主耶穌，睡覺很安康；
眾明星都望著主睡的地方，聖嬰孩主耶穌，睡在乾草上。
2. 眾牧畜，嗚嗚叫，聖嬰忽驚醒，聖嬰孩，主耶穌，卻無啼哭聲。
我真愛主耶穌，敬求近我身，請靠近我床邊，守我到天明。
3. 恭敬求主耶穌，靠近我身旁，愛護我，接受我，做主的小羊；
也保護眾孩童，一齊都安康，教我們都能夠，跟主到天堂。

*屬神的人常常是依照原則行事，而不是依照方便行事。—— 孫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7日

在大衛城裡

Once in Royal David' s City

Cecil F. Alexander, 1818-1895

神是應當稱頌的，因祂眷顧祂的百姓，為他們施行救贖，

在祂僕人大衛家中，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路 1:68-69）

許多人樂意慶祝耶誕節，但從來都不細心思想耶誕節的意義，更無意接納耶穌為救主，像當年給希律提供耶穌降生地點消息的祭司長和文士一樣，他們明知聖嬰生在伯利恆，也不前往朝拜。

為甚麼如此呢？基本上是由於沒有期待救主來臨的熱誠。他們滿足于現今的地位和享受；以自己在宗教界和學問上的成就而自豪。他們覺得，一般的百姓也許需要這位元救主，但自己並沒有這樣的需要。結果也便失去了這千載一時的寶貴機會！

但願聖靈開導我們的心，叫我們認識自己的需要；也激勵我們至誠地迎接這位為我們降生，拯救我們脫離罪惡的耶穌進入我們心中，居首位，掌王權。

本詩作者系 Cecil F. Alexander 女士于 1818 年生於英國受爾蘭，是一位傑出的聖詩作家，十分喜愛兒童，她寫了一部「兒童聖詩集」風行各地，於 1848 年初版，到了 1900 年已出版至 69 版了！

Alexander 女士一生創作了大約 400 首聖詩，極大部份是用來幫助她的主日學學生學習聖經真理。這首「在大衛城裡」，乃是根據使徒信經的記載改寫而成的，將童女馬利亞從聖靈懷孕生了救主的事蹟，用淺顯明白的文字表達出來，使主日學的學生易唱易懂也易記憶。她除了協助丈夫的工作，並創作聖詩外，還獻出部份之時間，幫助一些不幸的人們，創立了「婦女之家」，幫助那些墮落的婦女。其一生彰顯基督的愛。1895 年當她的喪禮在倫敦舉行時，造成巨大擠迫的人潮，向她致敬。

1. 昔在大衛王之城裡，有一卑陋小馬棚，內有母親生一兒子，將其纏裹放槽中，馬利亞乃慈母名，主耶穌是她所生。
2. 奇哉神子全能恩主，竟然離天降下方，只有草棚遮蔽風霜，只有馬槽當臥床，榮耀主降居世上，甘作卑微將苦嘗。

3. 昔是孩童溫柔仁厚，今在天上為我王，到了末日靠祂援救，
可得親自其榮光，祂引導群孩前往，得到達華美天堂。

* 當你完全放下自己時，不要依賴任何感覺，而僅要尋求主耶穌基督，
並把你整個生命交托給祂。 —— 柯理培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8日

聽千萬天使齊贊主

Hark, Ten Thousand Harps and Voices

Thomas Kelly, 1769-1854

有許多天使的聲音，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
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贊的。（啟 5:11-12）

我們的生命如果是一首詩歌，那麼，神就是我們歌唱的內容。今天有多少基督徒能像詩人唱出「耶和華為大，當受極大的讚美，祂在萬神之上，當受敬畏。」（詩 96:4）這樣的詩歌？

能夠體會神當受極大的讚美，那人必須對神有相當的認識，否則有口無心，乃非真正的敬拜。認識神是一種經歷的結果，而非頭腦的認知，是內心對神的經歷。詩人經歷了神所顯出的能力，甚至連外邦的神也完全傾覆，因為地上只有一位獨一無二的真神，有此認識，心中自然產生莫大的興奮，於是迫不及待地呼籲萬民都當認識祂，歸向祂。

天使是服役的靈，奉差遣為人效力（來 1:14），比人還卑微，尚且彈金琴讚美萬王之王，何況我們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豈不當更歌頌讚美神！

本詩作者 Thomas Kelly 牧師 1769 年生於愛爾蘭之 Queen' s County。都柏林三一大學畢業後專攻神學，預備全職事奉主。23 歲就受按立為聖公會牧師。一生為主鞠躬盡瘁直到 1854 年因中風癱瘓，才臥床不起。彌留之際說：「主是我的一切，願主旨成全」。

這首「聽千萬天使齊贊主」作於 1806 年，搜集在他所編之經文詩集內。這是升天節最通用的一首詩。

1. 聽千萬天使齊贊主，歌聲琴韻交鳴響；耶穌作王天庭歡呼，愛之神統治萬方。看哪主在寶座上，惟有祂統治萬方。
2. 歡呼耶穌無此榮耀，使天上價值顯明；生命主微笑寓教導，使地上聖徒復興。當我們想念主愛，更覺神愛深逾海。
3. 求主基督迅速顯現，快將榮耀日帶來；當尊嚴聲音響空間，天地必然要毀壞。那時金琴伴歌唱，榮耀歸我大君王。

（副歌）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哈利路亞！阿們。

* 一個以神為父，以耶穌基督為救主，以聖靈為保惠師，以天為家的人，是快樂的。 —— 麥吉爾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19日

祂名稱為奇妙

His Name Is Wonderful

Audrey Mieir, 1916 -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

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賽 9:6）

主前七百多年，先知以賽亞得神的默示，預言主耶穌的降生，提到祂的名子，第一個即「奇妙」。是的，主是奇妙的，祂是我們奇妙的救主，奇妙的良友；祂的救恩奇妙，祂的帶領奇妙，祂的供應、醫治、恩待都奇妙，我們愈領受主奇妙的恩典，愈感到主的奇妙。

從創世記第一章，我們就看見神奇妙的創造，接著是奇妙的救贖，奇妙的應許，奇妙的預備，奇妙的帶領。到了聖經最後一卷啟示錄，仍然提到主的奇妙 — 將來在玻璃海上，那些得勝者，拿著神的琴，「唱神僕人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說，主神，全能者阿，禰的作為大哉，奇哉！」（啟 15:3）

每一個蒙恩的人都能講述親身的經歷，證明主的作為奇妙，這是一個永遠唱不完的主題，因為祂的作為太奇妙了！

Audrey Mieir 乃本詩作者，是知名的福音詩歌作家。這首「祂名稱為奇妙」寫於 1959 年，是其佳作之一。根據其自述，本詩寫作的靈感來自當年的耶誕節，當她在加州 Duarte Bethel Union Church 觀看耶誕節的節目後，有感而作。

當天使、牧羊人、瑪利亞和約瑟一一出場，唱到 “ 靜享天賜安眠 ” 時，該教會的牧師突然大聲宣告 — “ 祂名稱為奇妙 ” 。 Audrey Mieir 立刻打開聖經，從串珠中將耶穌名子找出，當場寫下此詩，並配上曲。此詩就這樣誕生了。

祂名稱為奇妙，祂名稱為奇妙，祂名稱為奇妙，耶穌我主；
祂是全能君王，祂是萬有之主，祂名稱為奇妙，耶穌我主；
祂是好牧者，是萬古的磐石，祂是全能的神；
當伏在主前，敬愛崇拜祂，祂名稱為奇妙，耶穌我主。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20 日

古人喜樂

As With Gladness Men of Old

William C. Dix, 1837 - 1898

當希律王的時候，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恒，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裡。我們在東方看見祂的星，特來拜祂。（太 2:1 - 2）耶穌降生時，最令人感動的乃是博士從東方來朝拜祂的那一幕。試想博士要費多少力氣，長途跋涉，從家鄉來到耶穌出生的地方！可以說是千里迢迢，關心遠阻！東方旅行者的疲憊非我們今日所能瞭解，費時、費力，危險重重，江河的危險，盜賊的危險真是不一而足，但這些事情都未能叫他們受到挫折、氣餒。無動於衷，繼續前行，不見新生王不止。

假如基督徒能效法博士的刻苦精神，追隨他們的榜樣，那就太好了。我們的克己在那裡？我們為自己的靈魂吃了多少苦？為了做主的門徒，我們付上了多少代價？值得我們深思。

同時，博士的行為乃是信心的顯著榜樣。他們看見了新生之王在貧窮的馬利亞膝上，敬拜祂並承認祂為王為基督，如此相信的人實在是有福了！

「古人喜樂」是一首主顯節（一月六日）適用的聖詩。這節日是紀念嬰孩耶穌基督向外邦人——博士們第一次顯現，而成為世界之光。一般教會藉主顯節提醒信徒，不僅僅只是敬拜主，更願意出去宣教分享福音好消息。

本詩系 William C. Dix 作於 1861 年。作曲者 Conrad Kocher 1786 年生於 Wurttemberg，乃德國重要之音樂家及教會音樂改革家。

1. 古代人們心喜樂，仰望景星作引導；欣然歡迎它光彩，燦爛輝煌前路照：求主使我亦如此，追隨景星行主道。
2. 我們歡然行主路，走向卑微馬廄旁；屈膝虔誠恭敬拜，天人惟一大君王：求主使我亦願意，不辭千里覓慈光。
3. 他們敬將好禮物，殷勤獻在馬槽前，求使我們亦歡然，清潔、自由達罪愆，攜帶我們珍重禮，來向耶穌虔奉獻。

* 思索真理，追求真理，是人生最大的樂事。—— 腓利布魯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1日

救主降臨

Lo ! He comes With Clouds Descending

Charles Wesley, 1707 - 1788

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 1:11）

主必快要回來，因祂的應許決不落空。祂的降生、受死、復活、升天、再來，是神救恩一貫的計畫，是互相緊接地關連著。如果祂不再來，神救恩的一切成果便終成泡影，所以祂的再來是父神計畫中必然發生的事實，並且是極其迫近了。

試看今天世界的軍事、政治、經濟、社會、人心、地震、饑荒、瘟疫以及信徒和教會的情形，處處都在應驗聖經中的預言。這促使我們要時刻儆醒，常常祈求，忠心事奉主（路 21:36）。如果我們殷勤預備，心中熱切地愛慕祂，我們就要和使徒約翰一同說：「主阿！我願禰來。」（啟 22:20）

這首「救主降臨」是英文聖詩四大名作之一。今天所用的版本，已經過多人的傑作而合成的。原作者系 John Cennick (1718 - 1755) 其父母是貴格會會友，幼受嚴格家訓，13 歲赴倫敦做學徒，生活放蕩，走入歧途，18 歲受衛斯理約翰帶領而獻身傳道，後加入莫拉維弟兄會，在愛爾蘭傳道，積勞成疾竟於 38 歲英年早逝，此詩乃其 1750 年之作品，字裡行間，可看出他的火熱心懷，奔放感情與自己情調。

本詩後經 Charles Wesley 修改於 1758 年編入其代禱聖詩集內。1760 年再由 Martin Madan 將他們二人的作品合併起來，而成為目前所用的「救主降臨」歌。

1. 仰看救主昔曾捨命，今自天乘雲降臨；千萬聖徒結隊成行，歡唱凱歌震乾坤：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基督君王今降臨。
2. 千萬百姓舉目瞻仰，救主嚇嚇大威嚴；昔日賣主釘主同黨，都聚集在主面前，
悲哀痛哭，悲哀痛哭，今天見真彌賽亞面。
3. 誠心所願向主敬拜，神有威信到永遠；救主耶穌願禱快來，建立國度在人間，
哈利路亞！哈利路亞！惟主基督掌王權！

* 恩典是神的樂意傾向將福氣賜給不配得福的人。—— 陶恕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22 日

神聖妙愛

Love Divine, All Loves Excelling

Charles Wesley, 1707 - 1788

我父愛我，因我將命舍去，好再取回來。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約 10:17 - 18）
主耶穌說沒有人能奪去祂的生命，是祂自己舍的，是祂自願舍的，這是祂出於愛心自願作出的決定。
在主耶穌自願捨棄祂的權能這件事情上，顯示出主耶穌那神聖奇妙的大愛。

雖然人是祂創造的，但祂卻讓人們在祂身上為所欲為。祂是羔羊，人用盡一切方法來折磨祂，祂卻仍舊不斷地愛他們。祂純粹是愛，祂所受的苦是沒有人曾受過的。祂受人惡徒不予抵抗，主耶穌以

此來讓我們明白，祂絕不強迫我們，祂只是要求說「來跟從我，走羔羊的道路，得到恒久的愛，帶你們回到在榮耀中的父家裡去！」

「神聖妙愛」是 Charles Wesley 這位 18 世紀英國聖詩多產作家之傑作。本詩作於 1747 年，內容提到基督教各方面的教義，首先述及神藉基督道成肉身所顯示的愛。接著表達衛斯理完全成聖之觀念，說明每一位信徒應遠離罪惡，即能領受「來 4:9」安息的應許。第二節「Alpha and Omega」（希臘文第一和最後字母）論到「始於信亦終於信」的堅信。第三節說，信徒是神的殿，神的靈要居住其中。最後一節要我們敬拜尊崇祂。

Charles Wesley 對十九世紀的佈道熱誠影響極大，當時產生許多佈道會及海外宣教事工，都是透過福音聖詩為媒介，推動其使命。

1. 神聖妙愛超乎一切，天上喜樂降人間，加我信心學主謙卑，仁義聖潔將主現；耶穌禰有恩慈憐憫，純潔愛心永無盡，禰以浩大完備救恩，充滿我的戰競心。
2. 求主完成再造深恩，使我清潔無瑕疵，使我見你偉大救恩，重造完全的心志；將來天上在榮耀中，參與天軍同事奉，虔誠跪拜以主為榮，在主面前齊歌頌。

* 耶穌對我們的愛是不附帶條件的，是溫馨的，是寬大仁慈的，是完美無瑕的。 —— 德蘭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23 日

大哉，聖哉，耶穌尊名

All Hail the Power

Edward Perronet, 1726 - 1792

給祂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大 1:21）

「耶穌」這個尊貴的名字，是神在道成肉身，成為人子以後的名字。天使加百列向童女馬利亞顯現的時候，曾告之要懷孕生子並起名叫耶穌（路 1:30 - 31）以後，主的使者又在約瑟的夢中顯現，告知同樣的事（路 2:21）。於是祂有了人的樣式，遵照人的禮儀，也有了人的名字，成為完全的人子。

主耶穌的名字說出了祂的位格和工作。耶穌就是救主的意思，這名字說明了祂來世的目的，是要救

人脫離罪惡，脫離死亡。這真是偉大而奇妙的愛，是我們所無法測度的。

耶穌的名乃超乎萬名之上的名 — 「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 2:9)。神給祂一個名是超過所有的名，超過一切的名，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也都超過了。

此詩被稱為「基督徒的國際詩歌」，首次出現於 1779 年的「福音雜誌」上。已譯成全世界各種語言，任何地方一唱此詩，基督徒即以此在靈裡團契。

Edward Perronet 1726 年生於英國 Kent 之 Sundridge，為一法國新教徒的後裔，父為牧師，極認同衛斯理約翰推動之福音運動，Edward 亦同，並為衛斯理之至交。臨終時，留下名言：「為著祂神性之至高，榮耀歸於神；為著祂人性之至深，榮耀歸於神；為著祂豐滿的供應，榮耀歸於神！我將我的靈完全交托在祂手中。」

本詩有三個不同的調：其一為「Coronation」，由麻省一木匠名 Oliver Holden 所作，在美國普遍被採用。其二為「Miles Lane」，由 Perronet 的好友 William Shrubsole 所作，流行於英國。其三為「Diadem」，由英國一平信徒 James Ellor 作于 1838 年，常被詩班採用。

1. 大哉聖哉耶穌尊名！天上萬軍頌揚，天上萬軍頌揚；奉獻冠冕極其光榮。
2. 天上地下聞主尊名，應當敬畏頌揚，應當敬畏頌揚；萬膝跪拜萬口稱頌。
3. 尊貴榮耀智慧能力，都歸被殺羔羊，都歸被殺羔羊！聖徒天使讚美不息。

(副歌)

慶賀祂，賀祂，賀祂，賀祂，慶賀祂為君王。

* 基督是解開這世界上一切之迷的鑰匙。—— 約翰達秘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24 日

平安夜

Silent Night! Holy Night!

Joseph Mohr, 1792 - 1848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 2:14）

在聖誕季節，到處洋溢「平安夜」的弦律，令人心中充滿溫暖。人生在世，不斷追求的，乃是平安。「平安二字值千金」「平安是福」，這都是我們中國人的口頭語。事實上，世人愈羨慕和愈追求平安，愈足以證明世界上缺乏平安。

耶穌呼召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到祂那裡，就可以得享安息。祂說：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最寶貴的是平安。

主耶穌是「和平的君」（賽 9:6）。如果我們接納祂在我們心中，我們就會得著平安喜樂。如果全世界都接納祂作王，世界就不再有戰爭，而得享太平。

這首舉世聞名的「平安夜」之作者 Joseph Mohr 1792 年生於澳大利亞的 Salzburg。兒童時期為一活潑的合唱團員。1815 年受封為羅馬天主教神父。1818 年當他在新建的 St. Nicholas（在 Tyrol）教堂擔任聖職時，此詩誕生了。

Mohr 神父與一位名為 Franz Gruber 的學校校長兼教會的風琴師，常感歎缺乏優美的聖誕詩歌，此意念常掛在心頭。直到有一次，被告之該教堂的風琴壞了待修，他才下決心要自己寫詩，希望趕上聖誕夜的彌撒之用。當他完成歌詞後，交與 Franz Gruber 過目，沒想到 Franz 立刻呼叫起來說：「終於找到了，神必受讚美！」並且為之譜曲。適時趕上聖誕夜，兩人合唱，由 Franz 以吉他伴奏，會眾深受感動，此詩於是流傳至全世界。

1839 年此詩第一次傳至美國，系由 Tyrolean Singers 演唱所介紹出來的。不久，即由聖公會的 John F. Yong 牧師譯為英文。

1. 平安夜，聖善夜，萬暗中，光華射，照著聖母也照著聖嬰，多少慈祥也多少天真，靜享天賜安眠，靜享天賜安眠。
2. 平安夜，聖善夜，牧羊人，在曠野，忽然看見了天上光華，聽見天軍唱哈利路亞；救主今降生！救主今降生！
3. 平安夜，聖善夜，神子愛，光皎潔，救贖宏恩的黎明來到，聖容發出來榮光普照，耶穌我主降生，耶穌我主降生。

* 世人之請安，是形式上的問候，只有神賜的平安才是真正確實的福祉。—— 約翰赫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5日

耶穌必做萬國君王

Jesus Shall Reign

Isaac Watts, 1674-1748

祂的神跡何其大，祂的奇事何其盛，祂的國是永遠的，祂的權柄存到萬代。（但 4:3）

當耶穌基督第二次再臨的時候，祂要做萬國君王，治理這地，祂來「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來 9:28）祂要來治服一切的仇敵，那些和祂一同作王的，要與祂一同降臨。他們就是那些在今生接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人」，他們已經學會怎樣「因基督耶穌一人在生命中作王」（羅 5:17）

今日世界所發生的一切大事，無論是惡人敗壞，黑暗勢力傳呼得逞，不公義之事頻繁衍生，苦難懸謎令人不解，黑夜愈深愈催促基督早日作王。所以神正在廢除人的管治與權柄，好以宇宙中正當的地位賜給祂的兒子。希伯來書 1:2 說，神早已立祂為「承受萬有的」。神對基督說：「你求我，我就將列國賜你為基業，將地極賜你為田產。」（詩 2:8）

為成就基督作王，必須有三件事發生：

1. 撒旦必要被廢除。
2. 惡人必須被征服。
3. 神的子民必須經過訓練到配與基督在地上一同作王。

本詩是由素有「英國聖詩之父」之 Isaac Watts 作於 1719 年。該詩是最早具有佈道熱誠與宣教意識的聖詩，已譯成許多國之語文。

「耶穌必做萬國君王」乃作者根據詩篇 72:8 - 17 而作。這篇是猶太人為王祈禱之詞，而這首聖詩以基督為萬王之王，統治萬國為歌頌主題。這首詩曾有一個感人故事，在南海海島上，由於宣教士的帶領經過四十年的努力，終於 1862 年全島土人皆棄假歸真，崇拜獨一神，該年聖靈降臨，由國王率領五千人民一同合唱這首詩，從此之後，該島稱為友誼之島。

本詩曲調稱為 Duke Street 系 John Hatton 譜於 1793 年。

1. 日月所照中外各方，耶穌必作萬國君王，從南至北從西至東，四海萬民以主為榮。
2. 家家戶戶早晚跪拜，感恩頌德同心敬愛，雖是嬰孩口亦能言，讚美話語亦能說全。

3. 天下萬國一切罪人，蒙主引領能進天門，天使高聲頌主聖名，地上萬民同唱阿門！

* 討神的喜歡不但是最安全的道路，也是最省事的道路。—— 王明道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6日

最美麗聖名

The Beautiful Name

Jean Perry, 1865 - 1935

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腓 2:10）

一個人因擔任不同的角色，或許有不同的名稱。聖經中曾用許多不同的名字來稱呼主耶穌。若要仔細列出，恐怕有數十種名字之多。一個人能有這樣多的名，必然是很了不起的人物，所以才需要用這許多名來敘述祂，這人必是不尋常的人。主耶穌就是一位超凡的人物。聖經中所有的名字都有其更深的意義，主耶穌的名字亦不例外。耶穌的名字是最美麗的聖名，從腓 2:10 可以知道：

1. 祂的名字在天上被承認。凡在天上的都要屈膝，包括天使、天使長、一群群蒙救贖的人等。
2. 在地上也有許多人向祂屈膝，稱祂為主。
3. 不僅天上，地上一切的膝蓋都向基督屈膝，聖經說在地底下的也是如此，亦即指邪靈說的，地底下是黑暗的國度，是邪惡的大本營，亦都要承認主耶穌是神的兒子，承認主耶穌的偉大。

此「最美麗聖名」之詩歌最早載於 1916 年出版的「感恩之聲」聖詩集的第 2 首。該詩集乃特別為慕迪聖經學院之用而出版的。本詩作者為 Jean Perry 女士(1865 - 1935)。作曲者為 Mabel Johnston Camp (1871 - 1937)。此詩亦深獲眾多基督徒所喜愛。

1. 我知道一聖名，最美麗聖名，由天使送達人間；
昔年有一夜，天使向童女細語此名，樂無限。

2. 我知道一聖名，最美麗聖名，賜給一可愛聖嬰；
昔年歡樂夜，景星放光明，眾天使讚美不停。

（副歌）

最美麗聖名，最美麗聖名，使我脫罪與痛苦，
最美麗聖名，最奇妙聖名，最大之名是耶穌。

* 耶穌聖名和祂的創傷中帶著勝利，主耶穌掌管地獄和陰間的鑰匙，
仇敵不能傷害我，它雖猖獗，我已蒙救贖，主耶穌是勝利者，哈利路亞！ —— 施寧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7日

耶穌聖名何等美善

How Sweet the Name of Jesus Sounds

John Newton, 1725 - 1807

耶和華阿，認識禰名的人要倚靠禰，因禰沒有離棄尋求禰的人。（詩 9:10）

神在古時曾將祂的眾名字刻記在經卷裡：祂是神，祂是主，祂是全能者，祂是至高者……。雖是零碎不全的片段，但卻能說明我們認識祂的無盡豐富。

神的完全啟示就在主耶穌基督裡。祂喜悅人認識祂，以致祂將更美的主耶穌賜下，使神名字裡的一切榮美、豐盛，都借著基督而全然解開，因為神的奧秘就是基督，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主裡面藏著（西 2:2 - 3）。主的榮美實在過於人所能測度，若非聖靈的光照，誰能從呆板的字句上認識祂呢？

願萬人認識祂，尋求祂，並因祂的名，明白祂的救贖計畫而接受祂。

本詩作者 John Newton 1725 年生於倫敦，其母為一敬虔婦女，在此屬靈環境成長，使 Newton 自幼即能背誦教會問答及許多聖詩。惜其母於他七歲之時便去世。於是隨其父過著航海生活。

其一生最著名之聖詩即「奇異恩典」，有關他的靈曆轉機，請參閱該詩。這首「耶穌聖名何等美善」，系 1779 年與 William Cowper 合編的 Olney 詩集中之一首。詩中列出主耶穌多種名字，述說主名的香甜。最後一節表示作者的堅強信仰，並對主的渴慕之愛。此詩適合於聖餐禮拜之用。

1. 耶穌聖名何等美善，猶如悅耳聲音！醫治憂悶安慰悲歎，又將懼怕除盡。
2. 這名能治破碎心靈，安靜苦悶的心；又是饑餓者的嗎哪，疲倦者得安寧。
3. 耶穌是我牧人、朋友、先知、祭司、君王、救主、生命、道路、真理；求接納我頌揚。
4. 到時我雖氣如遊絲，必將主恩頌稱，但願聖名美妙音樂，死中蘇醒我靈。

*沒有天天與神相交，我們就不可能每天活出基督徒的生命來，
也不能行在聖靈的引導與能力之中。—— 慕安德列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8日

耶穌之名至寶

Take the Name of Jesus with You

Lydia Baxter, 1809 - 1874

無論作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借著祂感謝父神。（西 3:17）

天上地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像耶穌之名的寶貴，讓我們在一生中，凡事都奉主耶穌的名，祂的名已得勝一切：

- 耶穌基督已將那惡者古蛇的頭，踏碎在祂的腳下，並賜我同等權力。
- 耶穌基督已經打破死亡的權勢，並將這樣的權力賜在我的心及生命中。
- 耶穌已經從每一樣罪惡的權勢中救贖了我們，我們已經從罪惡捆綁中蒙主救贖。哈利路亞！耶穌是得勝者！
- 我確知我的救贖主現仍活著，祂拯救了我使我變成新造的人。
- 耶穌已經勝過仇敵，並使它們成為俘虜。陰間和死亡的鑰匙在主手中，仇敵再也不能任意使我們遭害。感謝神！耶穌是得勝者！因祂的名，我們也能得勝。

本詩作者 Lydia Baxter 1809 年生於紐約州 Petersburg，無懼於一生大半時間被病魔困於床上，她仍是熱心服事主，借著詩歌文字，造就廣大信徒。當她年輕剛信主時，即與其妹妹在該鎮建立一個浸信教會，婚後與丈夫遷居紐約，仍熱心服事，開放家庭為神使用。臥病期間，訪問她的人，反受其安慰。

這首「耶穌之名至寶」系作者寫于離世前四年，在其病床上完成的。她說：「我有一個特別的盔甲，就是耶穌之名。當我灰心沮喪時，求告主名就得幫助，耶穌之名即“拯救”之意，祂是我隨時的救助者。」

1. 憂苦弟兄容我勸你，常常紀念耶穌名，能使煩悶轉為歡喜，疑懼消散心安平。
2. 處處紀念耶穌聖名，當為盾牌敵魔劍，誘惑環境繞身處險境，靠主聖名勝試煉。

3. 經畢世途歷盡辛苦，聽主名字樂無央，脫下冠冕伏拜恩主，歡稱主萬王之王。

(副歌)

名至寶！名最甜！地之望而天之樂；名之寶！名最甜！地之望而天之樂。

*我們所作的一切，若要得出果效，切合神的心意，成就美意，
就必須建立在信仰上 — 信靠基督。 —— 德蘭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29日

我奇妙的救主

My Wonderful Lord

Haldor Lillenas, 1885-1959

耶和華的使者對他說：你何必問我的名，我名是奇妙的。（士 13:18）

「主耶穌是我奇妙的救主」這句話常常掛在我們的口中。或在唱詩、或在禱告、我們說祂是奇妙的主。然而，這是需要個人去深深體驗經歷的，你知道祂為何奇妙嗎？你如何對待這位奇妙的救主？

如果你能回答上述兩個問題，那麼當你再唱下列這首「我奇妙的救主」時，你的感覺必與作者相同，它定會成為您的禱告和見證。感謝主，為我們成就大救贖，使我們脫離永死及罪惡。盼望你我的靈眼望主耶穌 — 受苦的主耶穌，若你實實在在的看見主為你所受的苦楚，就不能不愛主；若實實在在的看見主的傷痕，就不能不離開罪，以免將主重釘十字架。人的生命好像燈裡的油在消耗，有的人為名利消耗自己的生命，有的人為犯罪鬥傷自己的生命。我們的生命乃主寶血買回來的，我們應該完全獻給主，為主而生為主而死。

本詩作者 Haldor Lillenas 1885 年 11 月 19 日生於挪威 Bergen，幼年隨父母移民美國住在俄立根州，成長于路德會，15 歲堅振禮，1906 年在一次佈道會中真正重生，生命有極大改變，立刻奉獻事主，以回應主的呼召。

經過多年在拿撒勒教會牧會後，1924 年在印度安那州創立了 Lillenas 音樂公司，後來在 1930 年與拿撒勒出版社合併，擔任音樂主編達 20 年。其一生共寫了 4,000 首聖詩。1950 年 8 月 18 日於科羅拉多州逝世之前，獲伊利諾州 Oliver 拿撒勒大學贈予音樂博士學位，以表揚其對教會音樂

的貢獻。

1. 我心深處有平安非人所能知，我有喜樂非人所能給，
自我將我身心完全奉獻與主，獻給奇妙奇妙救主。
2. 我願將我的生命交托主管理，我心志完全來向救主，
為願救主旨意成全在我身上，是我奇妙奇妙救主。

（副歌）

我奇妙救主，我奇妙救主，在天上眾天使在歌頌讚美，
我俯伏敬拜，我救贖恩主，我奇妙奇妙的救主。

* 神既然是那獨一的真神，祂的旨意自然是最美善最完全，也是我們所能接受。 —— 戴德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月30日

新年來臨

Another Year Is Dawning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1836 - 1879

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申 11:12）

對於大多數人而言，時間是主人、暴君，而不是朋友。時間把人踩在腳下，任意驅使，控制人的一切。人們常常處在匆忙的情況下，希望能趕上時間。因此，我們要懂得如何運用時間，在一年之始，求神給我們智慧去愛惜光陰。

摩西是一位愛惜光陰的人，他在埃及王宮受四十年的教育；在米甸的曠野作牧羊人四十年；後來領導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飄流四十年。他一生共用壽一百二十年。在年老時，作一篇「祈禱的詩」，勸人要愛惜時間，並要數算自己的日子 — 「求禱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詩 90:12）

主耶穌也很會善用時間，天未亮就起來禱告。祂說：「趁著白日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約 9:4）

本詩作者 Frances Ridley Havergal 乃 1836 年 12 月 14 日生於英國 Astley ，三歲就能閱讀，七歲

能寫聖經經節，在英國和德國受教育。有多方面天賦 — 鋼琴伴奏家、獨唱家、精通七國語文和聰敏記憶（能背誦全部新約、詩篇、以賽亞書及小先知書），是一位敬虔愛主的姊妹。

這首「新年來臨」寫於 1874 年元月，原為寄新年賀卡給至親好友時所用之賀詞。是一篇很好的禱告，求神藉之激勵我們過一個榮神的日子。

1. 舊歲已過新年臨，懇切祈求父神，不論工作或等候，新年偕主同行，新年又是成長年，充滿讚美頌聲，新年更得到明證，每天與主偕行。
2. 新年又是恩典年，充滿信心恩惠，新年又是快樂年，常見聖顏光輝，新年又是倚靠年，緊靠恩主愛懷，新年又是信託年，賴主憩息愉快。
3. 新年又是事奉年，見證主愛豐寵，新年又是訓練年，準備天上聖工，舊歲已過新年臨，懇切祈求父神，不論天上或人間，新年全都為神。

* 求禱使我們愛惜光陰，在有用的時間裡忠心盡責，心地正當。好似祭物向禱獻呈。

—— 馬頓悟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

12 月 31 日

主必再來

Jesus Is Coming Again

John W. Peterson, 1921 -

黑夜已深，白晝將近，我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為，帶上光明的兵器。（羅 13:12）

現今是歷史的末期。世界的罪惡，痛苦與掙扎的長遠疲乏的日子總有一天要成為過去。我們不知在主耶穌駕雲降臨以前尚有多少時日，或久或暫，無人知曉。但那都無關緊要。世界現今的亂象，絕對不能無限定地繼續下去，不久將迅速地臨其結局。時間將要入于永世，勞苦變為安息，信心變作眼見，掙扎變為勝利。

在耐心等候主再臨的時期內，不但應該為主殷勤作工，而且日常應有之行為表現，必須像保羅常用的一句話所說的，就是「當我們主耶穌同祂眾聖徒來的時候，在我們父神面前，心裡堅固，成為聖潔，無可責備。」

John W. Peterson 在空軍服役期間正值第二次世界大戰，擔任飛行員，經常飛越喜馬拉雅山進行對敵人後方的陸軍實施空投補給品。當他被派到印度沒幾天，就傳來羅斯福總統的死訊。他說：「雖然現在我們對死亡已經習以為常，但這消息震驚了我們，因為羅斯福總統給人的感覺是不朽的。」
「偉人逝世對我們的影響是獨特的，但是朋友的死 — 特別是年輕朋友們 — 卻使我們感受到那必死的命運。」 John W. Peterson 的好友 Orr. 是優秀的音樂家，在對亞洲出擊的第一次任務中遇難。

在戰爭中，不免一死的可能性是每個軍人必須面對的事實，但在救恩的認知和確信上， John Peterson 說，他有十足的安全感，他不怕死，他已預備好迎見主的再臨。

1. 傳揚這奇異信息，歌唱這榮耀詩歌。

聖經有奇妙應許，主耶穌必要再來。

2. 叢林和花朵發聲，山嶺和田野回應，

天上和全地宣揚，主耶穌必要再來。

3. 那日要站在主前，試煉與苦難已過，

將冠冕獻主腳前，主耶穌必要再來。

(副歌)

必要再來，必要再來，或早晨或在午正，或在晚上或在目前。

* 主的再來，每一天都可能；卻沒有一天不可能。 —— 特蘭赤

----摘自《歲首到年終》---黃瑞西牧師》美國榮主出版社出版